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紀錄

時間：98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正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李校長國添

紀錄：蔡欣慧

壹、校長報告：

- 一、新學期已開始，目前校內仍有許多工程包含生科館及體育館興建工程、商船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學人宿舍二、三期耐震補強工程、校區岩坡安全圍籬工程等尚未完成，請總務處視工程性質加強進度，尤其學人宿舍及商船系耐震補強部分，與學生息息相關，請儘量如期完工，或減少施工期間對學生的干擾。此外，各項工程皆與校園環境有關，請總務處及學務處協助維護校園安全、安寧。
- 二、有鑑於莫拉克風災對臺灣社會造成極大的影響，對學校亦帶來極大省思，請教務處及通識中心思考是否開設相關課程，例如災害預測、災防知識等，包含科學、社會及人文之整合課程，以呼應全球變遷、災害防救、減災及災後社會、心靈重建等議題。
- 三、8 月 20-25 日與李國誥教務長、蔡國珍研發長等，赴大陸拜訪上海海事大學、上海海洋大學、浙江海洋學院、杭州市農業科學研究院水產研究所等姐妹校與研究單位，並討論兩岸交流合作事宜，獲得具體共識如下：
 - （一）組成兩岸海洋、海事大學聯盟，進行學術、研究及人才培育之交流，並就相關議題共同舉辦研討會。預計明年由本校辦理第 1 場兩岸海洋、海事校際交流研討會，本部分委請研發處儘速研擬草案，並請張清風副校長協助籌劃，將來視辦理成果亦可推展為亞洲海洋海事大學之聯合。
 - （二）建立校際間交流機制，進而強化院系之間的實質交流，例如各校整理教師研究資料或精選研究主題，提供相互參考，共同促進兩岸大學間短期進修、講學、互訪、教師共同研究或共同指導研究生、學生修習學分等教學與科研之合作，針對本部分，請研發處思考推動

方式。

(三)雙方學生相互交換修習學分，俟相關學歷認證規定通過後逐步推動雙聯學位。

四、學校積極推動學生實習船之建置，目前已獲教育部初步通過，緊接著將進行實習船之設計規劃，請海運學院及相關系所積極推動後續事宜。

五、日前與學生交流座談，部分學生認為同仁的服務態度仍有改善空間，請各單位主管轉知同仁應維持良好的服務態度。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為使經費有效使用，惠請獲得第 1 期校長設備費專款補助之系所儘快執行，亦請研發處著手辦理第 2 期校長設備費專款補助事宜。

研發處執行情形：

98 年第 1 次研究設備核定金額為新台幣 6,544,712 元，獲補助之教師已於 6 月 30 日請購完畢。第 2 次設備費已專簽奉准辦理第二期校長設備費專款補助公告，公告收件截止日期為 9 月 21 日。

二、近日臺灣各地發生多起新流感(H1N1)案例，基隆地區亦為新流感流行地區，惠請學務處儘速啟動應變小組，進行各項防疫措施。

學務處執行情形：

為因應 H1N1 新型流感，業依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措施計畫」於 98 年 8 月 26 日召開「防治應變小組」會議，該會議決議本校當前防治應變以掌握正確資訊、提供必要宣導、健全通報系統、加強自我健康管理、掌握教職員生健康狀況、暫不全面實施體溫測量、暫不考量停課等，為現階段防治措施原則，相關防治應變作為摘要如下：

(一)防疫宣導：學務處衛保組將透過 email、網頁、文宣等各管道提供正確與必要之防疫資訊。

(二)健全通報系統：學生疾病通報系統由學務處軍訓室統籌掌握，教職員工則以加強自主健康管理為原則；凡發現類流感個案，請依流程通報與追蹤。

(三)防疫物資：口罩、體溫計（額溫槍）、洗手清潔用品等物資，由總務處事務組統一採購發放。

(四)校園環境清潔：環安組於開學前針對全校公共區域、教室、走廊（不

含實驗室)全面做一次消毒,並提供各館舍環境清潔用品,請各單位協調清潔人員(或工讀生)每日擦拭常接觸之扶手等設施設備。
(五)各項防疫處遇計畫、表冊、最新消息放置於本校「H1N1 新型流感網頁」,得自學校首頁連結參閱。網址:

http://www.stu.ntou.edu.tw/sm/Page_Show.asp?Page_ID=11888

三、為使學校能招收到優秀學生,各系所應擬定最佳之招生策略,尤其部分系所博士班招生人數及實際報到人數差距甚大,幾乎有 1/4 的空缺,請教務處妥善規劃招生策略,務使各系所能招收到適當的學生。

教務處執行情形:

- (一)統計近 3 年內各系所之錄取率及報到率,作為各系所訂定招生策略參考;錄取率偏高或報到率偏低之系所,可依招生情況「暫挪」名額至其他系所,惟需雙方同意後提招生名額分配會議決議,並簽訂書面協議。
- (二)鑑於過往招生推動委員會中多數系所認為招生組實施之招生方案與系所需求存有落差,擬於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招生推動委員會上請各系所提相關招生策略於會中討論核備,後續依每學期各系所執行情況追蹤,成效不佳者需提改善方案。

四、有關各學院未來四年之施政目標、策略方針及執行計畫,請確實執行,並請效能中心進行追蹤考核,有關各單位橫向聯繫部分,請研發處研議,若執行過程涉及跨單位必需協調者,請研發處協助,或視狀況由校長或副校長邀請各學院院長共同討論。

研發處及效能中心執行情形:

研發處將配合協助跨單位協調事宜;效能中心擬依研發處研議彙整之各學院執行計畫 KPIs,進行追蹤考核。

五、學校有許多的優秀教師進行各項傑出的研究,建議各學院系所教師可將研究成果製成精采影片或圖片刊登於網頁,提供各中小學教師下載,做為教學使用,如此一來不但可提高學校的網路排名,亦可增加學校影響力及能見度,請研發處及圖資處就此部分進行考量、規劃。

研發處及圖資處執行情形:

- (一)本案由圖資處負責開發「教師研究及教學成果資訊系統」,其他權

責單位則針對全校教師進行本系統的推廣使用。本資訊系統將可提供教授建立公開的個人研究成果專屬網頁，將教學及研究成果製成精采影片、圖片或將程式、文件檔案於網頁中發佈，以提供各界，尤其是中小學教師下載，做為教學研究使用，增加學校影響力及能見度(本資訊系統之詳細計畫書如附件一 第 11 頁)。

(二)研發處將配合發文於各中小學告知「教師研究及教學成果資訊系統」網頁訊息，供中小學教師下載。

(三)另本校教學卓越計畫之「海洋教育數位典藏」中亦有「養殖生物」、「台灣鄰近海域海洋岩心」、「海洋運輸」、「海洋教育小百科」、「地震儀海洋探測」及「有毒海洋生物」六大類研究之影片及照片連結。研發處將發文公告各中小學此網址，供中小學教師下載，做為教學使用。

(四)建議將「海洋教育數位典藏」連結位置移至本校首頁方便使用者點選。

六、近來學校增加約 150 名的短期就業人力，由於學校交通車無法負擔如此多的人員，請短期就業之聘用人員搭乘基隆客運班車上下班乙項，為避免爭議，請相關單位於聘僱文件中註明本校無法提供交通車，請多利用基隆客運班車上下班等文字。

教務處及研發處執行情形：

(一)教務處教學中心將發函，通知「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之方案八及方案九聘人單位及已聘任人員，說明學校無法提供交通車，請聘用人員搭乘其他大眾運輸工具；並將註明於方案八及方案九之聘任契約書中，告知尚未進用之人員。

(二)「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院研究人員延攬方案」部分，研發處擬修改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契約書，增列本校無法提供交通車，並 Email 通知已報到 44 位人員知悉。

七、請總務處、人事室及會計室就學校交通車之路線及成本進行分析，並規劃最佳之交通方式，以節省學校經費。

總務處、人事室及會計室執行情形：

(一)提供便捷交通工具是本校吸引人才誘因之一。

(二)囿於地理位置，學校提供教職員工便捷交通有其必要性，目前委外採購交通服務當可節省人事成本，交通車之路線規劃尚稱便利。

(三)98 年度上下班交通車 2 輛已完成招標簽約，並自 98 年 9 月 1 日開始行駛至 99 年 7 月 31 日止。至於未來最佳之交通方式，將由總務處與會計室、人事室共同研商討論後提出。

八、目前學校有電資二館、體育館及航管二館等新建工程，未來將成為學生主要活動地區，請總務處謹慎規劃該地區交通動線，以維護師生安全。

總務處執行情形：

(一)體育館新建工程已完成施工圍籬，請師生於規劃之施工圍籬外交通動線活動，除特殊情狀下，所有工程均於圍籬內進行，特殊吊裝作業時，作業半徑範圍絕對嚴禁人員活動，已請施工廠商確實注意執行，亦請全校師生配合，以維安全。另電資二館與航管二館新建工程尚未施工，未來施工時亦將進行施工圍籬以區隔施工範圍，以維師生安全。

(二)該地區未來交通動線俟工程進度達一定目標值後，再研擬規劃。

參、副校長報告：

林三賢副校長：有關工學院校門口交通動線之處理狀況說明如下：

(一)工學院對面坡地部分：8 月 17 日基隆市政府已進場，預計 10 月中旬可完工。

(二)警示標語部分：雙向車道皆已設置完畢。

(三)大門口交通動線改善計畫部分：俟招標完成後，將請工學院、電資學院同仁共同參與，並將各同仁所提意見納入規劃書後，據以執行。

肆、行政及教學單位報告事項：

一、教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二 第 14 頁)

二、研發長報告：(詳如附件三 第 50 頁)

三、學務長報告：(詳如附件四 第 73 頁)

- 四、總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五 第 99 頁)
- 五、圖書暨資訊處處長報告：(詳如附件六 第 103 頁)
- 六、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七 第 113 頁)
- 七、主任秘書報告：(詳如附件八 第 121 頁)
- 八、人事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九 第 126 頁)
- 九、會計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 第 139 頁)
- 十、體育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一 第 155 頁)
- 十一、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二 第 156 頁)
- 十二、生命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三 第 157 頁)
- 十三、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四 第 160 頁)
- 十四、工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五 第 162 頁)
- 十五、電機資訊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六 第 164 頁)
- 十六、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七 第 166 頁)
- 十七、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八 第 168 頁)

伍、報告事項討論

一、主席：

- (一)有關張文哲副教務長報告之「教育部顧問室 100-103 年科技計畫」(詳如附件二 第 32 頁)，主要以 4 年為 1 期，係具前瞻性之教育人才培育計畫，每年分別審查，具高度公平性，在此鼓勵本校教師提出申請，以爭取校外資源。此外，依張清風副校長補充說明，「教育部顧問室 100-103 年科技計畫」的國家型計畫係歸屬於國科會，為跨部會之計畫，因此提醒欲申請國家型計畫之教師應向國科會申請。
- (二)今年新生報到率較去年為低，請教務處瞭解原因，並請招生組及各學院系所思考改進招生方式，例如研究所填選志願，可改良為 1 次考試可填選多個志願；學部部分，目前推甄名額已無 40%之限制，建議新生報到率低之系所可增加推甄名額等。
- (三)由於學校交通車老舊、技工及工友退休後遇缺不補，因此 2 輛交通車改以委外招標辦理，雖然解決了交通車老舊問題，但仍請總務處注意公文運輸時效，勿因技工、工友退休，人員不足而影響公文運

輸時效。

(四)為幫助莫拉克災區之學童，各單位如有淘汰但尚可使用之資訊設備，請與財保組聯絡，由財保組辦理後續報廢及捐贈事宜。

(五)有關人事室報告兼任教師參加勞工保險乙項(第 127 頁)，為避免影響學校用人政策，以及因兼任教師參加勞工保險，使學校未達保障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之進用比率，進而影響教師各項研究計畫之申請，請各學院轉知系所，若系所必須聘用須加入勞保之兼任教師，則該教師之保費須由該系所支應。另請人事室彙整各系所兼任教師加入勞工保險之相關資料，以便學校掌握狀況。

二、林三賢副校長：

(一)有關研發處報告之專利部分(第 55 頁)，補充如下：目前學校前 5 年之專利僅有 11 件，美國專利則只有 2 件，依本期評鑑雙月刊之報導，全國計有 23 所學校前 5 年之專利超過 50 件、美國專利則有 12 所學校超過 10 件，本部分請各學院協助宣導。

(二)教育部將於 10 月蒞校進行產學合作計畫之評鑑，學校亦將於 11 月提出明年度之計畫書，惠請相關單位妥為因應及配合。

(三)有關莫拉克風災後，國科會委由各學校組成勘災小組部分，目前尚未見到學校組成小組協助勘災，學校基於社會責任，應表達救災之學術觀點，相關學院亦應發揮學術領域之專長及影響力，在此惠請工學院或相關學院系所協助組成勘災小組，本部分國科會工程處未來將會整合為國科會整合型計畫。此外，莫拉克風災後，政府將有 1 仟億以上之特別預算用於復建工程，其中一部分需要學界之協助，亦請工學院與電資學院爭取相關計畫。

三、人事室黃靜華主任：

有關研發處報告「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方案 7 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之聘僱人員請病假及休假等事項(第 53 頁)，該批進用人員上下班是否需要納入管理，可請研發處統一規定。

主席：

為符教師研究計畫需要，方案七進用研究助理上下班簽到退事宜，由計畫主持人(教師)自行管理為原則，惟教師擬請其等比照職員上下班簽到退由人事室統一管理，請通知本校人事室。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停課、復課及補課作業規範(草案)」及作業流程圖，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98 年 8 月 25 日台高(二)字第 0980146940 號函，及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計畫」辦理。
- 二、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停課、復課及補課作業規範(草案)」及作業流程圖(詳如附件十九 第 169 頁)。

決議：

- 一、由於大學性質特殊，各班級及課程人數並非固定，本案應以自主管理為主，停課為輔。
- 二、建議以課程為基準，該課程有學生感染新型流感，請學生進行自主管理，5 名以上學生感染新型流感則該課程停課一週，並由學校訂定適切之請假、復課及補課相關規定。
- 三、本案授權由教務處研擬上述規定，並委請林三賢副校長召集教務處、學務處及各學院院長等相關單位審議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定「外國學生來校研修雙聯學位流程圖(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促使本校與姐妹校間之實質交流，並因應雙方互相推薦學生研修雙聯學位，因本案屬跨處室作業，故草擬本校外國學生來校研修雙聯學位流程圖。
- 二、檢附「外國學生來校研修雙聯學位流程圖(草案)」(詳如附件二十 第 171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學生申請來校短期研修作業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促使兩岸學術交流，並因應大陸學校推薦學生來校短期研修或交換學生，故草擬本作業要點，以為行政作業之依據。
- 二、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學生申請來校短期研修作業要點(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一 第 172 頁)。

決議：

- 一、第一條刪除「…(以下簡稱本要點)」之文字。
- 二、第二條修正為「……研修期限依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之規定辦理」。
- 三、第三條修正為「……下學期(2月入學)為10月1日為原則。若僅進行研修者不在此限」。
- 四、第六點刪除，其餘各點配合條次變更。
- 五、原第七點第一款修正為「住宿：由住宿輔導組負責來校住宿協助，費用以自付為原則」。
- 五、原第八點第二款刪除。
- 六、第四點各款及附件應配合大陸學生來校屬研修或取得學位進行區隔。
- 七、本案委請張清風副校長於『兩岸海洋與海事學校校長論壇及相關事宜籌備會議』討論後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

案由：擬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訂定本要點。
- 二、本案業經本中心 98 年 8 月 11 日推動委員會討論通過。
- 三、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要點(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二 第 179 頁)。

決議：

- 一、第一點修正為「……依據教育部所頒「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第二點第二款之規定，特訂定本要點」。
- 二、第六點修正為「聘僱編制外專案人員係參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及本校所訂定之「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辦法」、「研究計畫進

用人員管理要點」辦理」。

三、第十三點修正為「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四、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修文(詳如附件二十二～一 第 182 頁)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條文，
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 98 年 5 月 13 日 97 學年度第 1 次教師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校教學中心主要業務為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學生學習促進及教學資源協調整合等有關事項，與本委員會職責相關，擬增列教務處教學中心主任、教務處學術服務組組長及學務處諮商輔導組組長為本委員會之當然委員。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三 第 185 頁)。

決議：

- 一、第二條維持原條文，不修正。
- 二、第八條修正為「……視實際需要得邀請……」。
- 三、第九條修正為「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 四、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修文(詳如附件二十三～一 第 187 頁)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3：10

附件 一

專案名稱：教師研究及教學成果資訊系統

一、緣起：

有鑑於本校 2009 年世界大學網路排名進步明顯(相對於 2007 年，上升 320 名)，而國內大學網路排名仍然持平(第 36 名)，為提升【網路出版資料排名】名次(請參考附件 1 第 12 頁)，行政會議建議各學院系所教師可將研究成果製成精采影片或圖片於網頁，以提供各界，尤其是中小學教師下載，做為教學研究使用，不僅可增加學校影響力及能見度，同時亦可提高學校的網路排名。

二、目的：

圖資處及其他權責單位就提升本校之大學網路排名進行考量、提出解決方案。規劃於本校提供網頁平台設立專區，讓各系所教授建立公開的個人研究或教學成果專屬網頁，刊登其研究與教學成果，以提供各界下載，增加學校影響力及能見度。另一方面使用 google 網站管理工具分析此平台，增加本校網頁被搜尋、訪問的次數，提升本校之大學網路排名。

三、專案內容：

本專案分成兩個階段，分述如下：

階段一、由圖資處建立「教師研究及教學成果資訊系統」，讓各系所教授能夠方便建立公開的個人研究成果專屬網頁平台(暫定網址為 http://reserch_info.ntou.edu.tw/)。並建立相對應的專屬區域，放置超連結於圖資處、研發處、及學校網站首頁，讓訪客能輕鬆找尋有興趣的內容。

階段二、由其他權責單位宣導推廣至各系所，鼓勵教授們使用此平台公開放置研究及教學成果資料。

四、專案時程：

本「教師研究及教學成果資訊系統」預計兩個階段完成：

- 一、為本系統的建構及完成，預計 2009/9~2009/12 完成。
- 二、為本系統的推廣使用，預計 2009/10~2010/2 完成。

詳細工作時程如下所示：

	工作名稱	開始	完成	期間	2009年09月			2009年10月				2009年11月				2009年12月				2010年01月				2010年02月		
					9/13	9/20	9/27	10/4	10/11	10/18	10/25	11/1	11/8	11/15	11/22	11/29	12/6	12/13	12/20	12/27	1/3	1/10	1/17	1/24	1/31	2/7
1	建置研究成果專區平台(圖資處)	2009/9/14	2009/10/30	7w	7w★ 2009/10/30																					
2	測試平台功能(圖資處)	2009/10/30	2009/12/29	8.6w	2009/10/308.6w★ 2009/12/29																					
3	宣導推廣使用	2009/10/30	2010/1/29	13.2w	2009/10/3013.2w★ 2010/1/29																					
4	依需求修改平台	2009/10/30	2010/1/29	13.2w	2009/10/3013.2w★ 2010/1/29																					

五、指標：

本「教師研究及教學成果資訊系統」預計兩個階段完成：

- 指標一、圖資處按照時程完成本系統的建構及測試。
- 指標二、由其他權責單位按照時程進行本系統的推廣使用。

附件 1：2009/7 世界網路排名檢討報告

一、前言

根據西班牙國家研究委員會『INTERNATIONAL LAB』提出之方法論，其計算公式如下：

$$\text{Webometrics Rank (position)} = 4 * \text{RankV} + 2 * \text{RankS} + 1 * \text{RankR} + 1 * \text{RankSc}$$

其中，S-size 搜尋筆數排名
 V-visibility 外部連結（曝光度）排名
 R-rich files 網路出版資料排名
 Sc-scholar 學術搜尋筆數（使用 Google Scholar 的查詢數量）排名

二、2009/7 世界排名

本校與 2009/01 資料比較，本校世界排名為第 1014 名，國外排名躍進 320 名，國內排名持平為第 36 名

針對各項排名指數進行分析，詳見表（1）：

NTOU	世界排名	國內排名	SIZE 搜尋筆數排名	VISIBILITY 曝光度排名	RICH FILES 網路出版資料排名	SCHOLAR 學術搜尋筆數排名
2008/07	1354	34	834	2068	979	1452
2009/01	1334	36	780	2062	919	1521
2009/07	1014	36	945	1329	923	1250
進退（與 2009/01 比較）	+320	0	-165	+733	-4	+271

表（1）

三、檢討分析

1. 本校排名進步原因 - 『曝光度排名』大幅前進

（1）計算排名上『曝光度排名』的比重較為其他變數來的大，本校在此有優異的進步（+773 名），致使在世界排名上有顯著的前進。也是此次進步的重要關鍵。本處於 2007 年開始致力增進本校的世界排名，日漸成效，規劃增進方案列舉如下：

- 參與國家圖書館數位典藏計畫
- 增加網頁程式語法（TITLE）加註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NTOU
- 增加 META 資訊嵌入於各單位網頁內
- 推廣與協助各單位內瞭解所屬網站於網路上的重要性評比
- 提供管理者協助網站管理工具之研究
- 鼓勵本校各網站申請 DNS 網站名稱，提升本校曝光度

（2）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陽明大學，2009/1 國內排名為 35（世界排名 1286），2009/7 國內排名大幅衰退為 46 名（世界排名 1283）。先前排名與『曝光度排名』指數上皆為大幅領先本校，此次本校『曝光度排名』為 1329，而陽明大學『曝光度排名』為 1451，再次驗證『曝光度排名』的影響深遠。

National Yang Ming University	SIZE 搜尋筆數排名	VISIBILITY 曝光度排名	RICH FILES 網路出版資料排名	SCHOLAR 學術搜尋筆數排名
2008/07	1157	1637	1556	1913
2009/01	1076	1571	1282	1922
2009/07	826	1451	1506	1942

2. 本校排名尚待改進-『學術搜尋筆數排名』

- (1) 針對世界大學國內排名前 6 名進行分析研究，2009/01 與 2009/07 排名列表如下：
2009/07 世界大學國內排名 (1~7 名)

	2009/07 學術搜尋筆數排名	2009/01 學術搜尋筆數排名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1)	18	13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2)	6	53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3)	25	28
National Chiao Tung University (4)	267	290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5)	516	527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6)	39	30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Taiwan (7)	211	328

在『學術搜尋筆數排名』部分

1. 成功大學由第 53 名前進至第 6 名，致使成為國內第二名。
2. 交通大學同樣也為進步，但是該項指數仍明顯落後成功大學，使其滑落國內前三名外。
3. 清華大學為第 328 名進步至第 211 名但是，進步幅度仍不足，使其落於第七名。

總結：國內前七名大學，在各項指數上相差不遠，但是在『學術搜尋筆數排名』部分卻扮演了關鍵的角色，足以值得我們重視與加強該部分努力。

- (2) 針對世界大學國內排名與我相當的四所學校分析如下：

	SIZE 搜尋筆數 排名	VISIBILITY 曝光度排名	RICH FILES 網路出版資料 排名	SCHOLAR 學術搜尋筆數 排名
銘傳大學 (25-th)	536	1352	1243	175
南台科技大學 (27-th)	547	728	1387	842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28-th)	419	1444	1560	286
南華大學 (29-th)	1975	829	1541	265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33-th)	785	2120	1734	108
海洋大學 (36-th)	945	1329	923	1250

上述五校，與本校排名相差不遠，但是從分析指數可以看出本校的『學術搜尋筆數排名』仍須加強努力與改進，作為下次更加進步的首要條件。

四、推動及建議方案

1. 本處持續提出改進世界排名推動方案：

- (1) 針對先前本處提出方案持續追蹤，檢視搜索引擎，加強 TITLE 與 META 實施的網站：利用關鍵字搜索，針對尚未實施先前的改進方案網站進行宣導改進，並懇請進行網站互相連，增加『曝光度排名』
- (2) 持續推廣 DNS 網域名稱申請，增加『搜尋筆數排名』

2. 建議方案

- (1) 鼓勵各學院系，舉行國內外大小型研討會，增加本校曝光度與學術貢獻，增加『學術搜尋筆數排名』
- (2) 鼓勵老師使用 Moodle 非同步遠距教學系統，增加『網路出版資料排名』

附件 二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有關教育部 98 年 8 月 12 日緊急通報，希各校針對近來各項考試陸續放榜，惟因莫拉克風災導致南部災區慘重，如學生因身處災區無法如期辦理入學報到事宜，學校應有權宜措施乙案，本處配合擬具之因應措施如下：

- (一)「大學分發入學考試」、「進修學士班招生考試」及「大學轉學考試」錄取新生因身處災區須延緩辦理報到入學之權宜措施詳如附件 1 第 19 頁。
- (二)延緩註冊及暫緩繳費申請書詳如附件 2 第 20 頁及附件 3 第 21 頁。
- (三)在本校首頁建立莫拉克風災專區，提供全校學生相關訊息。

本案業呈奉 校長核閱後轉知學務處配合辦理在案。

二、本校 98 學年度研究所新生共 831 名；日間部學士班新生共 1,331 名(未含僑生)，已於 98 年 8 月 8 日寄發新生入學須知等相關資料。

三、本處註冊課務組將於 98 年 9 月 8 日假展示廳辦理日間部學制研究所新生註冊，並於第一演講廳辦理研究所新生選課說明會；9 月 9 日假育樂館辦理日間部學士班新生註冊，並於第一演講廳辦理新生選課說明會。

四、考試業務：

(一)日間學制大學部：

1、99 學年度起大學甄選入學招生新增規定有：

- (1)訂定篩選標準時，應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任一科目或總級分為其檢定標準。
- (2)學測成績佔第二階段總成績之比例不應超過 50%。
- (3)各系若有不足額錄取之情形，應檢具不足額錄取理由，並說明最低錄取標準之合理性，提至校級招生委員會核備。

2、教育部目前正亟思多元入學方案改革，其中放寬甄選比率為其改進策略之一，惟考量社會觀感，目前採開放各校申請，並以階段性逐年提高方式核給，教育部並要求各校務必長期追蹤各入學管道學生學習成效，並針對學生區域性、穩定性等面向具體分析，以為研擬招生策略之參考。

(二)轉學生暨進修學士班入學招生考試：

- 1、98 學年度轉學生入學招生考試正取 29 人；備取 34 人；不錄取 199 人，合計 262 人。報到人數一覽表詳如附件 4 第 22 頁。
- 2、98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入學招生自辦考試管道正取 168 人；備取 149 人；不錄取 28 人，合計 345 人。報到人數一覽表詳如附件 5 第 23 頁。進修學士班入學招生考試甄審管道於 8 月 24 日公告各學系甄審名額，8 月 28 日甄審，8 月 31 日公告榜單。
- 3、上述兩項考試正取生成績單及正取通知單，備取生成績單及備取通知單，以掛號郵寄，不錄取考生以平信郵寄，98 年 8 月 12 日已全數寄發。正取生 8 月 20 日報到，備取生 8 月 21 日報到。

五、招生業務：

- (一)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招生推動委員會擬於 98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 時 30 分假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召開，各系所如有對本校國內外招生(含學士、碩士及博士班)相關建議或擬有招生策略待協助執行，惠請提案送至招生組彙整，俾於本次會議討論。
- (二)本組於 98 年 7 月 22 日至 29 日派員參加馬來西亞臺灣高等教育展，此一教育展由馬來西亞留台總會主辦，國內台大、政大等 12 所大專校院會員學校協辦，並由教育部、僑委會、海外聯招會指導，自 2002 年開辦迄今，為馬來西亞來臺留學中參與學校最多之教育展。此次臺灣地區計有 53 所大專校院，總計 62 個攤位參展，規模為歷年最大。
- (三)98 學年度大學指定科目考試業於 98 年 8 月 7 日榜示，檢附本校相關統計資料如後供參：

- 1、97~98 大學指考成績（詳如附件 6 第 24 頁）。
- 2、97~98 各入學管道成績比較（詳如附件 7 第 25 頁）。
- 3、97~98 錄取志願序統計表（詳如附件 8 第 26 頁）。
- 4、錄取生來源統計（詳如附件 9 第 27 頁）。

六、外國學生業務：

本校 98 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申請案共計 83 件，經初、複審會議審查通過總計 47 名，截至 8 月底計有 31 名新生確定就讀，預計 98 學年度外國學生人數將達到 58 名，為歷來最高。

七、大學校院所評鑑後續追蹤稽核：

- （一）評鑑中心於 98 年 7 月 30 日以高評(98)0980001268 號函知本校追蹤評鑑系所提出「評鑑委員迴避申請表」，本校相關系所並無迴避之需求並已依限函復評鑑中心。
- （二）評鑑中心於 98 年 8 月 6 日以高評(98)0980001359 號函知本校通過評鑑系所，於 8 月 31 日前繳交每一班制「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紙本一式 2 份及電子檔 1 份，待觀察系所則繳交 1 式 8 份；另需於 8 月 10 日至 8 月 31 日將報告書上傳至評鑑中心指定網頁，本處學術服務組已依限統一收集各系所報告書並函寄評鑑中心。
- （三）有關稽核委員建議之校方問題，已函請各系所依據相關單位回覆之改進情形再次修正「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
- （四）評鑑中心於 98 年 8 月 14 日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改進大學評鑑制度公聽會」，本校由本處學術服務組白敦文組長代表出席。

八、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

本處學術服務組於 98 年 7 月 30 日函寄本校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報告書，本校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所）、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河海工程學系（所）屬期中審查；電機工程學系（所）、資訊工程學系（所）、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所）屬週期性審查，分別繳交「期中審查報告書」及「自評報告書」紙本一式五份及電子檔乙份。

- 九、本處學術服務組為提昇網路教學評鑑學生填答意願，於 98 年 9 月 8-9 日（星期二、三）配合註冊課務組辦理大學部新生選課說明會，進行 8 場「網路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說明。
- 十、「97 學年度傑出教學暨教學優良教師經驗分享專輯」已進入排版、校稿階段，預計 98 年 9 月中、下旬完成印製。

十一、98 年 7 月 17 日起至 98 年 8 月 19 日止，印刷及影印張數統計如下：

單位	海運暨管理學院	生命科學院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張數	0	3,680	0	
單位	工學院	電機資訊學院	人文社會科學院	公務
張數	12,200	10,650	1,440	4,570

- 十二、98 年 8 月 3 日~6 日本校輪機工程學系 1 年級學生搭乘台華輪短期海上實習已安全返校。
- 十三、98 年 8 月 1 日~12 日本校商船學系 2 年級學生搭乘育英 2 號赴日本鹿兒島短期海上實習已安全返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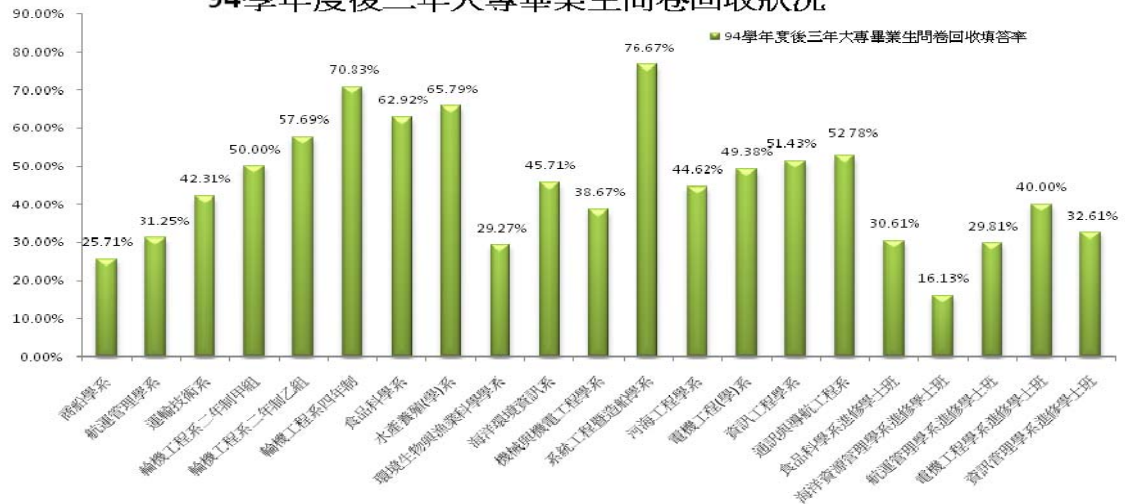
十四、教育部各項計畫執行情形：

（一）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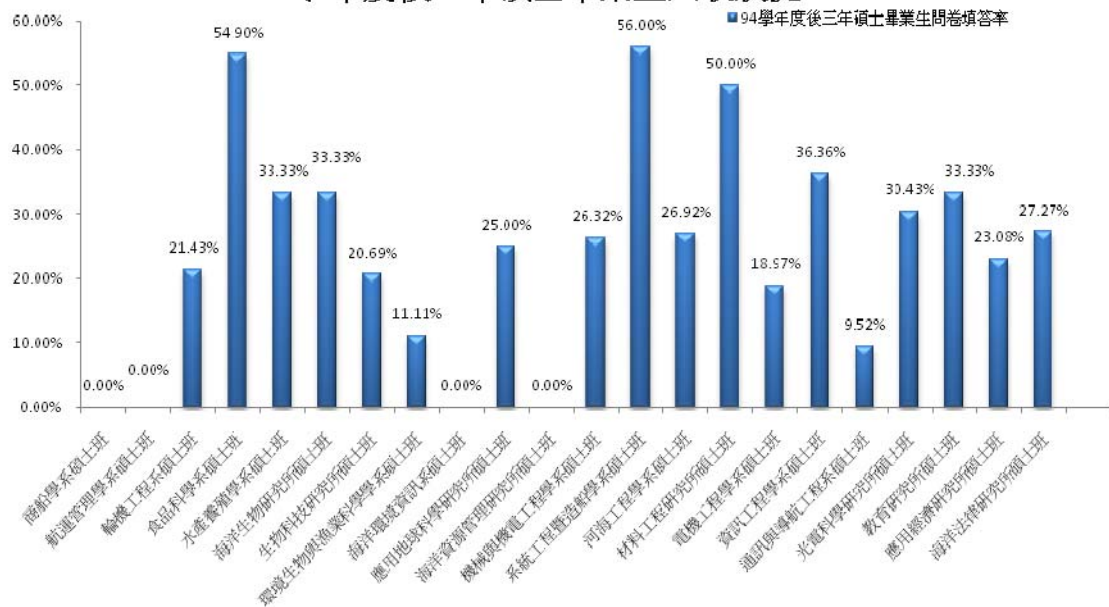
1、94 學年度畢業後三年流向問卷調查：

配合教育部提供之問卷調查平台，94 學年度大專畢業後三年調查系統於 98 年 8 月 15 日關閉，碩博士畢業後三年關閉時間為 8 月 31 日，感謝各系對調查的協助，截至目前填答率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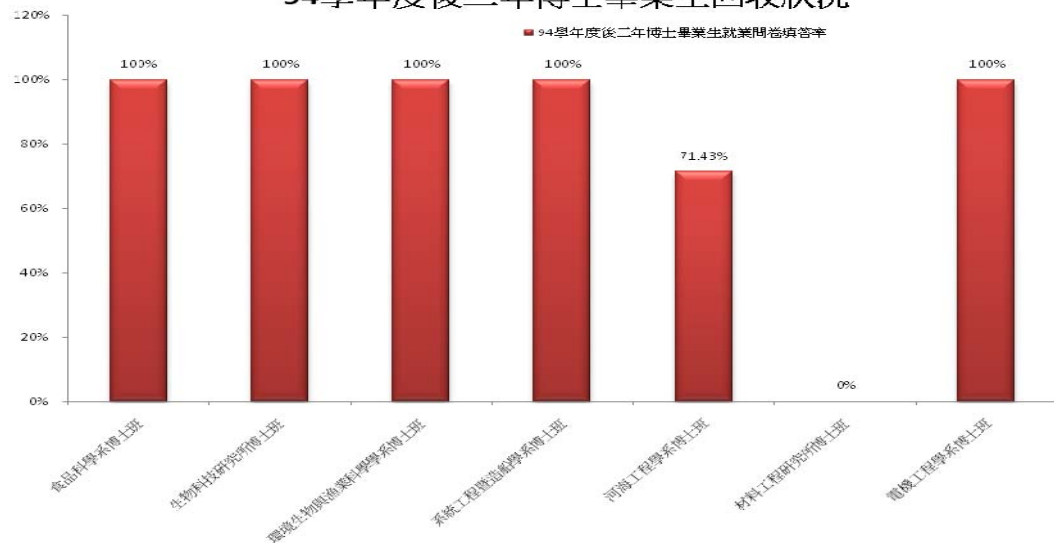
94學年度後三年大專畢業生問卷回收狀況



94學年度後三年碩士畢業生回收狀況



94學年度後三年博士畢業生回收狀況



2、98 年應屆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

本校應屆畢業生透過離校手續需填答流向問卷，至 98 年 8 月 18 日止填答率說明如下：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大專 畢業生目前問卷回收狀況			
學制	畢業人數	完成填答人數	回收率
一般學制	1221	938	76.82%
進修學制	320	242	75.63%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碩士 畢業生目前問卷回收狀況			
學制	畢業人數	完成填答人數	回收率
一般學制	805	557	69.19%
進修學制	312	152	48.72%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博士 畢業生目前問卷回收狀況			
學制	畢業人數	完成填答人數	回收率
一般學制	205	19	9.27%

3、96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

問卷分析結果已完成，將於近期內以電子光碟分送本校各相關行政單位及各系所，可透過問卷瞭解畢業生對於本校教學及校園生活環境等回饋，俾利改善相關問題。

(二) 培養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生到企業實習計畫」：

本校畢業生至企業實習方案，截至目前本處實習暨就業輔導組已於 98 年 8 月完成 135 位校友至企業上班，媒合率 87%，並已完成實習員 4~7 月的薪資撥款共計 102 萬 5,303 元整，尚餘 20 個申請名額，實習暨就業輔導組將加強媒合成效，預計於 9 月底前完成 100%媒合成果。

十五、教學務 E 化系統建置案：

本處實習暨就業輔導組「教學務 E 化系統」將於 98 年 8 月實施平行測試，安排學生、廠商、承辦窗口試用本 E 化系統，使用系統：1. 學生個人學習歷程檔案 2. 在校生求職履歷系統 3. 廠商求才訊息刊登系統 4. 職涯諮詢預約系統，預計將於 98 學年度開學正式宣導學生週知，並鼓勵上線多加利用本 E 化系統，以及早規劃生職涯，提升個人就業力。

十六、98 學年度新生入學教育活動暨校園資源博覽會：

本處實習暨就業輔導組將協助規劃校園資源博覽會等設攤活動內容，提供該組相關服務項目供新生瞭解，並安排規劃 7 場升學、生職涯規劃等職涯講座、1 場企業參訪、履歷面試競賽活動，鼓勵新生儘早規劃個人生涯就業方向。

十七、98 年度第 1 期進修學士班暑修登記共 441 人次，實際開課科目 13 科，修習人次 135 人次，開課人數一覽表詳如附件 10 第 30 頁，課程已結束，暑修成績均登錄完成，並已完成退費作業。第 2 期暑修登記共 253 人次，實際開課科目 10 科，修習人次 107 人次，開課人數一覽表詳如附件 11 第 31 頁，課程正順利進行中。

十八、本處教學中心已於 98 年 7 月 28 日依教育部來函，統一為校內榮獲「教育部顧問室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補助之各項計畫辦理請款事宜，並於 98 年 8 月 3 日完成領據寄送事宜。

十九、本處教學中心已於 98 年 7 月 30 日召開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

- 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第2梯次教學(行政)助理員額分配會議。
- 二十、本處教學中心依據本校「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請要點」，已申報98年8月份研究生工讀助學金，合計請領新台幣共111萬1,712元整，請領人數合計有340人。
- 廿一、為執行「教育部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方案」計畫，本處教學中心已率領創業團隊參訪台灣手工業中心、鬍鬚張股份有限公司及艾葳精品婚紗，並請業師親自指導相關團隊實務經驗。
- 廿二、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8年8月4日依教育部台高字0980119137號函，提交「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第二期領據。
- 廿二、本處教學中心已依教育部台技(三)字第0980122214D號函於98年8月6日之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擴大)行政會議中修正通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遴聘業界專業教師辦法」，並已於98年8月18日公告為海教中字第0980009421號令。
- 廿三、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8年8月11日協助辦理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之暑期通識跨校課程，並至郭展禮老師授課之「良知教育與人際關係」與謝玉玲老師授課之「現代海洋文學概論」2門課程進行問卷調查，問卷業已寄送至東吳大學彙整。
- 廿四、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8年8月11日協助辦理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之暑期通識跨校課程之教師鐘點費結報相關事宜，並與東吳大學窗口完成相關程序之確認。
- 廿五、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8年8月13日奉派至東吳大學參加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網站之資料管理與維護說明會。
- 廿六、教育部已於98年8月18日公告98年度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審查結果，本校榮獲3,600萬之經費補助；鑑於此競爭型計畫已逐年成為各校不得不奮力爭取之「口碑」與「光環」，本處特別感謝各行政與教學單位之協助與支援，方可連續5年榮獲補助。**
- 廿七、本處教學中心承辦之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截至98年8月21日已完成1名博士教師、24名教學(行政)助理、1名職涯輔導專案管理人及1名駐校藝術家遴聘會議，其中25名已到職工作；「大專校院遴聘業界專業教師方案」，截至98年8月21日已完成18名業界專業教師之遴聘會議。
- 廿八、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8年8月31日依教育部台高(二)字第0980086873號，提交「97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期末成果報告紙本乙式5份及電子檔2份。
- 廿九、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8年9月10日配合學務處之98年新生入學教育「校園資源博覽會」設攤，設計學習資源之闖關活動遊戲，促使大一新生更加認識校內學習資源，善用各項學習管道。
- 三十、教育部顧問室100-103年科技計畫內容及申請說明(如附件12 第32頁)。**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因應莫拉克風災採取之「大學分發入學考試」、「進修學士班招生考試」暨「大學轉學考試」正備取生延緩入學報到措施

◆「進修學士班招生考試」暨「大學轉學考試」正備取生：

1. 延緩報到

◎ 正取生可以電話聯繫進修推廣組再確認就讀的前提下，可採電話報到，以保留其錄取資格至開學日。

◎ 備取生可以電話聯繫委託進修推廣組代為辦理備取事宜。

2. 通知聯繫

◎ 網頁公佈本措施。

◎ 以書面通知郵寄正、備取生聯繫地址。

◎ 過濾戶籍或聯絡地址為受災地區之正、備取生，以電話(手機)聯繫說明本校措施。

如有問題請電洽教務處進修推廣組。電話：02-24622192 分機 1201~1204

◆「大學分發入學考試」錄取生：

1. 通知聯繫：

◎ 過濾戶籍或聯絡地址為受災地區之錄取生，以電話(手機)聯繫說明本校措施。

◎ 確認郵寄地址，以寄發新生入學相關資料。

2. 延緩註冊入學：

◎ 註冊課務組電話聯繫戶籍地或聯絡地址為受災地區之學生，告知學生得以辦理延緩註冊入學之事宜。

◎ 錄取生可以電話聯繫委託註冊課務組代為辦理延緩註冊入學之事宜。

如有問題請電洽教務處註冊課務組。電話：02-24622192 分機 1016~102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莫拉克風災暫緩繳費申請書

姓 名		學 號	
系 級		性 別	☐ 男 ☐ 女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受災狀況簡述：(得檢附受災相關證明，如文件、照片…等)			
申請人簽名：_____ 導師或系主任簽章：_____ (以上欄位請申請人填寫。經導師或系主任簽章後送生輔組辦理)			
生活輔導組	註冊課務組	出 納 組	校 長
住宿輔導組	/進修推廣組		
學 務 長	圖 資 處	會 計 室	

* 本暫緩繳費申請若通過，則暫緩二個月繳費（延緩至11月9日）。

* 若逾期仍未繳納，則依學校辦法處理。

附件 4

98 學年度轉學生報到人數一覽表 980824					
學系	年級	招生名額	錄取名額	正取生報到人數	備取生報到人數
商船學學	二	4	4	4	0
航運管理學系	三	3	3	2	1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二	2	2	1	1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航海組	三	3	無錄取人數	無錄取人數	無錄取人數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二	2	2	0	2
	三	3	1	1	無錄取人數
水產養殖學系	三	1	1	1	無錄取人數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三	3	3	3	無錄取人數
海洋環境資訊系	二	2	2	0	2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二	1	1	1	0
	三	2	無錄取人數	無報名人數	無報名人數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二	2	2	1	1
	三	5	1	0	無錄取人數
河海工程學系	二	2	2	0	2
	三	6	4	3	無錄取人數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二	1	1	0	1
	三	6	無報名人數	無報名人數	無報名人數
航運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二	2	2	0	2
	三	2	無報名人數	無報名人數	無報名人數
食品科學系進修學士班	二	4	4	3	1
海洋資源管理學系	二	18	4	4	無錄取人數
	三	7	無報名人數	無報名人數	無報名人數
資訊管理學系	三	7	4	3	無錄取人數

附件 5

98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報到人數一覽表 980824				
學系	航運管理學系	食品科學系	海洋資源管理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
招生名額	50	45	40	44
錄取人數	48	43	35	42
正取生報到人數	36	33	28	29
備取生報到人數	12	10	7	13
甄審人數	2	2	5	2

97-98大學指考成績

97年大考指考成績							98年大考指考成績						
系組別	採計科目	最高原始總分	最低原始總分	原始總分累積人數百分比	原始總分平均	累積人數百分比平均值	系組別	採計科目	最高原始總分	最低原始總分	原始總分累積人數百分比	原始總分平均	累積人數百分比平均值
商船學系	國.英.數甲	209.27	138.15	12.01%~46.64%	153.62	38.26%	商船學系	國.英.數甲	174.57	136.34	25.04%~48.51%	149.95	40.85%
航運管理學系	國.英.數乙	200.74	177.23	11.75%~21.50%	188.77	17.12%	航運管理學系	國.英.數乙	214.59	172.90	4.74%~23.22%	184.58	16.70%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189.10	150.06	15.63%~36.25%	173.76	24.71%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189.95	164.80	13.81%~28.85%	174.14	21.53%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航海組	國.英.數甲	199.07	128.51	15.82%~53.37%	142.63	45.04%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航海組	國.英.數甲	159.84	130.97	33.59%~52.28%	142.15	44.65%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國.英.數甲.物.化	280.51	211.10	24.89%~45.90%	233.39	39.73%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國.英.數甲.物.化	257.81	234.08	36.77%~45.18%	244.80	41.67%
輪機工程學系動力工程組		275.90	229.01	26.23%~41.25%	241.92	36.73%	輪機工程學系動力工程組		293.79	238.86	25.71%~43.45%	253.84	38.51%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國.英.數甲.物.化.生	347.59	289.63	24.27%~37.29%	303.77	34.29%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國.英.數甲.物.化.生	361.01	307.41	25.36%~39.24%	321.94	35.91%
食品科學系系生物科技組		340.47	295.23	25.57%~35.75%	313.50	34.45%	食品科學系系生物科技組		352.75	313.85	28.24%~37.57%	331.96	32.72%
水產養殖學系		363.54	218.35	20.38%~56.50%	253.93	46.57%	水產養殖學系		350.60	239.93	28.24%~59.59%	273.46	49.33%
生命科學系		349.46	304.75	22.78%~34.29%	322.14	29.91%	生命科學系		364.74	329.16	25.36%~34.29%	343.88	29.79%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		300.39	224.02	34.29%~54.77%	256.16	46.58%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		327.77	241.19	34.29%~57.98%	274.17	49.33%
海洋環境資訊系	國.英.數甲.物.化	253.12	198.61	33.67%~50.88%	222.61	42.73%	海洋環境資訊系	國.英.數甲.物.化	253.73	217.88	38.51%~50.59%	234.83	45.18%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89.70	239.45	23.60%~38.25%	255.03	32.18%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90.38	244.23	25.71%~41.67%	260.05	35.13%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60.72	205.90	30.67%~47.54%	226.01	41.25%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69.81	227.79	33.50%~46.93%	238.87	43.45%
河海工程學系		229.14	182.91	41.26%~56.03%	199.31	50.88%	河海工程學系		264.59	208.22	35.13%~54.16%	226.41	46.93%
電機工程學系		304.49	272.71	19.66%~27.82%	280.11	24.89%	電機工程學系		295.57	274.58	24.20%~31.88%	281.81	28.70%
資訊工程學系		298.50	260.41	20.95%~30.67%	267.33	29.19%	資訊工程學系		297.52	260.47	24.20%~35.13%	268.71	33.5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286.33	253.88	23.60%~33.67%	260.25	30.67%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278.55	256.11	30.22%~36.77%	262.75	35.13%

備註：

1. 各學系之成績皆已剔除特殊加分者，並還原原始分數。
2. 累積人數百分比平均值係指各學系之平均原始總分對應於人數累積百分比。百分比較小者為成績較優異。

97-98各入學管道學測級分比較

97學年度不同入學管道學測級分比較					98學年度不同入學管道學測級分比較				
學系名稱	個人申請 (採計級分/總級分)	學校推薦 (採計級分/總級分)	指定科考 (採計級分/總級分)	繁星計畫 (採計級分/總級分)	學系名稱	個人申請 (採計級分/總級分)	學校推薦 (採計級分/總級分)	指定科考 (採計級分/總級分)	繁星計畫 (採計級分/總級分)
商船學系 (採計科目：國、英、數)	33.68 / 54.66	33.70 / 55.85	32.67 / 51.59	29.00 / 49.57	商船學系 (採計科目：國、英、數)	32.24 / 55.47	30.69 / 54.00	29.49 / 51.35	31.60 / 54.80
輪機工程系動力工程組 (採計科目：英、數、自)	33.10 / 54.78	無	32.38 / 53.03	27.20 / 47.40	輪機工程系動力工程組 (採計科目：英、數、自)	30.40 / 54.20	無	30.50 / 53.53	27.00 / 50.00
輪機工程系能源應用組 (採計科目：英、數、自)	32.35 / 53.58	無	31.62 / 52.65	31.00 / 50.75	輪機工程系能源應用組 (採計科目：英、數、自)	31.40 / 57.00	無	28.59 / 51.12	29.67 / 52.33
航運管理學系 (採計科目：國、英、數)	35.87 / 57.11	33.62 / 55.18	32.64 / 54.02	34.00 / 52.20	航運管理學系 (採計科目：國、英、數)	30.26 / 53.46	34.67 / 58.33	32.34 / 55.11	34.50 / 57.50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採計科目：英、數)	21.68 / 54.12	18.80 / 51.40	20.27 / 52.78	18.67 / 50.83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採計科目：英、數)	22.71 / 57.57	18.00 / 54.00	18.87 / 54.07	17.00 / 49.67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航海組 (採計科目：英、數)	20.70 / 51.25	18.70 / 50.10	19.13 / 50.43	16.25 / 48.50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航海組 (採計科目：英、數)	23.00 / 57.16	19.67 / 56.00	16.93 / 49.34	16.33 / 48.33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採計科目：英、自)	26.15 / 58.84	24.03 / 55.41	23.46 / 54.57	23.00 / 49.67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採計科目：英、自)	20.75 / 53.50	29.00 / 54.75	22.13 / 53.67	24.00 / 57.00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採計科目：英、自)	26.27 / 58.54	23.91 / 54.82	23.20 / 55.23	21.50 / 46.00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採計科目：英、自)	20.75 / 51.75	29.84 / 53.00	22.13 / 55.00	24.00 / 56.00
水產養殖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4.47 / 54.10	無	29.18 / 49.72	29.83 / 50.83	水產養殖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2.30 / 55.45	無	27.29 / 50.41	28.25 / 50.50
生命科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5.69 / 59.82	34.30 / 59.30	33.52 / 56.31	無	生命科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2.00 / 58.06	27.50 / 59.50	31.76 / 55.84	36.00 / 57.0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2.36 / 54.31	30.00 / 51.05	29.48 / 50.94	25.83 / 47.0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0.90 / 54.60	31.28 / 53.85	28.25 / 52.03	25.60 / 49.40
海洋環境資訊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1.35 / 53.00	無	30.49 / 50.95	27.20 / 49.00	海洋環境資訊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27.99 / 51.46	無	28.83 / 52.40	23.00 / 46.67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2.69 / 53.88	無	30.06 / 52.02	28.00 / 49.0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3.85 / 58.44	31.00 / 54.00	28.44 / 51.24	27.80 / 50.80
河海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0.35 / 50.83	無	29.18 / 49.24	28.64 / 50.36	河海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0.56 / 53.29	29.33 / 52.66	28.29 / 51.21	25.90 / 48.6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5.75 / 56.69	無	33.09 / 55.02	29.50 / 51.4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2.24 / 57.14	無	30.42 / 53.91	26.33 / 50.00
電機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6.26 / 58.62	無	34.84 / 57.30	33.50 / 52.50	電機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0.68 / 55.69	無	32.04 / 55.98	32.33 / 54.67
資訊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4.47 / 57.46	無	33.48 / 55.33	36.00 / 55.50	資訊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1.99 / 57.31	無	31.01 / 54.55	32.50 / 56.0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34.06 / 56.87	無	33.81 / 56.06	29.17 / 50.83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採計科目：英、數、自)	27.84 / 51.14	無	29.02 / 52.23	32.33 / 53.67

備註：

1. 各管道採計級分為各學系大學甄選時所採計之平均原始學測級分。
2. (採計級分/總級分)=各學系錄取學生之平均採計科目級分/各學系錄取學生之平均學測總級分。
3. 意在檢定各管道之差異。如繁星計畫與指定科考級分差異過大，是否檢討繁星計畫之篩選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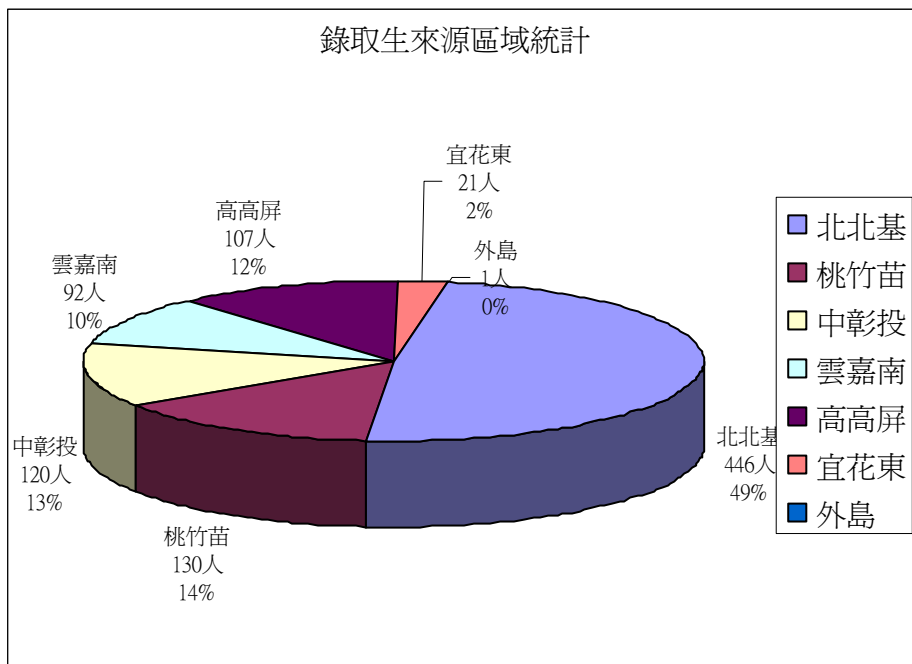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各系所錄取生志願序統計表

附件 8

校系中文名稱	97 學年度					98 學年度				
	考生錄取志願序					考生錄取志願序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前 3 志願 錄取人數	前 3 志願錄 取百分比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前 3 志願 錄取人數	前 3 志願 錄取百分比
商船學系	13.61	90	1	30	40.00%	15.18	66	1	24	34.78%
水產養殖學系	14.50	53	1	10	16.13%	13.56	59	1	14	22.58%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17.03	56	1	7	20.59%	16.62	53	1	6	16.21%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17.75	75	2	2	5.56%	24.57	83	2	3	7.14%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航海組	18.07	69	1	5	16.67%	18.51	87	1	8	22.85%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18.29	54	3	2	4.88%	25.35	90	1	7	15.55%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18.46	76	2	12	29.27%	21.85	84	2	8	19.51%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19.17	59	1	3	8.57%	21.18	77	2	2	5.40%
河海工程學系	20.98	82	2	5	9.43%	19.38	85	1	7	12.72%
生命科學系	21.27	62	4	0	0.00%	13.08	34	1	1	3.84%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22.24	57	1	2	6.90%	25.25	87	2	5	15.62%
海洋環境資訊系	22.53	80	2	3	7.50%	19.38	64	1	3	7.14%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2.57	92	2	4	11.43%	27.40	65	1	2	6.06%
輪機工程學系動力工程組	23.47	79	1	4	13.33%	26.03	81	1	1	10.71%
航運管理學系	23.83	80	1	8	9.30%	19.62	85	1	11	14.47%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5.49	84	3	2	2.44%	21.19	68	1	11	14.10%
資訊工程學系	26.91	83	4	0	0.00%	20.71	72	1	7	7.69%
電機工程學系	28.76	96	1	3	3.41%	22.43	84	1	9	10.22%
總計	21.41	96	1	102	11.37%	20.63	90	1	129	13.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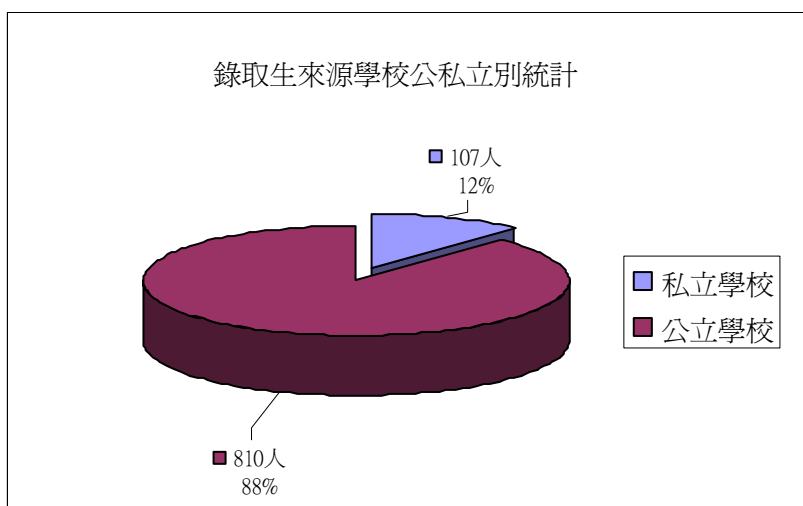
來源縣市	人數	百分比
台北縣市	400	43.62%
基隆市	46	5.02%
桃園縣	92	10.03%
新竹縣市	30	3.27%
苗栗縣	8	0.87%
台中縣市	76	8.29%
南投縣	14	1.53%
彰化縣	30	3.27%
雲林縣	27	2.94%
嘉義縣	27	2.94%
台南縣市	38	4.14%
高雄縣市	86	9.38%
屏東縣	21	2.29%
宜蘭縣	16	1.74%
花蓮縣	4	0.44%
台東縣	1	0.11%
金門縣	1	0.11%

【錄取生來源縣市統計】



【錄取生來源學校公私立別統計】

	私立學校	公立學校
人數	107	810
百分比	11.67%	88.33%



【錄取生來源學校統計】

編號	來源學校	人數	百分比	累計百分比	編號	來源學校	人數	百分比	累計百分比
1	臺北市立成功高中	29	3.16%	3.16%	41	臺北市立成淵高中	8	0.87%	59.54%
2	國立桃園高中	24	2.62%	5.78%	42	臺北市立麗山高中	8	0.87%	60.41%
3	國立新莊高中	24	2.62%	8.40%	43	臺北縣立清水高中	8	0.87%	61.29%
4	臺北市立內湖高中	23	2.51%	10.91%	44	私立格致高中	7	0.76%	62.05%
5	國立板橋高中	20	2.18%	13.09%	45	桃園縣立平鎮高中	7	0.76%	62.81%
6	國立新店高中	18	1.96%	15.05%	46	高雄市立三民高中	7	0.76%	63.58%
7	國立中壢高中	17	1.85%	16.90%	47	國立三重高中	7	0.76%	64.34%
8	國立鳳山高中	17	1.85%	18.76%	48	國立宜蘭高中	7	0.76%	65.10%
9	國立中和高中	15	1.64%	20.39%	49	國立屏東高中	7	0.76%	65.87%
10	國立斗六高中	15	1.64%	22.03%	50	國立新竹女中	7	0.76%	66.63%
11	臺北市立大同高中	15	1.64%	23.66%	51	臺北市立西松高中	7	0.76%	67.39%
12	臺北市立松山高中	15	1.64%	25.30%	52	臺北市立育成高中	7	0.76%	68.16%
13	臺北市立南湖高中	15	1.64%	26.94%	53	臺北市立華江高中	7	0.76%	68.92%
14	國立彰化高中	14	1.53%	28.46%	54	臺北市立萬芳高中	7	0.76%	69.68%
15	國立臺中一中	14	1.53%	29.99%	55	私立薇閣高中	6	0.65%	70.34%
16	臺北市立建國高中	14	1.53%	31.52%	56	高雄市立瑞祥高中	6	0.65%	70.99%
17	臺北市立大直高中	13	1.42%	32.93%	57	國立中興高中	6	0.65%	71.65%
18	臺北市立明倫高中	13	1.42%	34.35%	58	國立師大附中	6	0.65%	72.30%
19	臺北市立景美女中	13	1.42%	35.77%	59	臺北市立中山女中	6	0.65%	72.96%
20	高雄市立高雄高中	12	1.31%	37.08%	60	臺北市立永春高中	6	0.65%	73.61%
21	國立武陵高中	12	1.31%	38.39%	61	臺北縣立永平高中	6	0.65%	74.26%
22	國立陽明高中	12	1.31%	39.69%	62	臺北縣立明德高中	6	0.65%	74.92%
23	國立臺中二中	12	1.31%	41.00%	63	私立二信高中	5	0.55%	75.46%
24	臺北市立中正高中	12	1.31%	42.31%	64	私立正心高中	5	0.55%	76.01%
25	國立大里高中	11	1.20%	43.51%	65	私立竹林高中	5	0.55%	76.55%
26	國立基隆女中	11	1.20%	44.71%	66	私立長榮高中	5	0.55%	77.10%
27	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	1.20%	45.91%	67	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5	0.55%	77.64%
28	臺北市立和平高中	11	1.20%	47.11%	68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	5	0.55%	78.19%
29	國立竹北高中	10	1.09%	48.20%	69	國立新港藝術高中	5	0.55%	78.74%
30	國立鳳新高中	10	1.09%	49.29%	70	國立臺南一中	5	0.55%	79.28%
31	私立延平高中	9	0.98%	50.27%	71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	5	0.55%	79.83%
32	國立內壢高中	9	0.98%	51.25%	72	臺北市立第一女中	5	0.55%	80.37%
33	國立新竹高中	9	0.98%	52.24%	73	私立弘文高中	4	0.44%	80.81%
34	國立嘉義高中	9	0.98%	53.22%	74	私立協同高中	4	0.44%	81.24%
35	國立臺南二中	9	0.98%	54.20%	75	私立明道高中	4	0.44%	81.68%
36	臺北縣立海山高中	9	0.98%	55.18%	76	私立東山高中	4	0.44%	82.12%
37	私立道明高中	8	0.87%	56.05%	77	私立衛道高中	4	0.44%	82.55%
38	國立高雄師大附中	8	0.87%	56.92%	78	國立文華高中	4	0.44%	82.99%
39	國立彰化女中	8	0.87%	57.80%	79	國立花蓮高中	4	0.44%	83.42%
40	國立羅東高中	8	0.87%	58.67%	80	國立虎尾高中	4	0.44%	83.86%
81	國立員林高中	4	0.44%	84.30%	123	私立協志工商	1	0.11%	95.53%
82	國立清水高中	4	0.44%	84.73%	124	私立東海大學附中	1	0.11%	95.64%
83	國立嘉義女中	4	0.44%	85.17%	125	私立治平高中	1	0.11%	95.75%
84	國立臺中女中	4	0.44%	85.61%	126	私立南光高中	1	0.11%	95.86%

85	國立臺南女中	4	0.44%	86.04%	127	私立建臺高中	1	0.11%	95.97%
86	臺中縣立中港高中	4	0.44%	86.48%	128	私立恆毅高中	1	0.11%	96.07%
87	臺北市立大理高中	4	0.44%	86.91%	129	私立陸興高中	1	0.11%	96.18%
88	臺北市立南港高中	4	0.44%	87.35%	130	私立復旦高中	1	0.11%	96.29%
89	私立再興高中	3	0.33%	87.68%	131	私立聖功女中	1	0.11%	96.40%
90	私立黎明高中	3	0.33%	88.00%	132	私立僑泰高中	1	0.11%	96.51%
91	私立興國高中	3	0.33%	88.33%	133	私立福智高中	1	0.11%	96.62%
92	桃園縣立南崁高中	3	0.33%	88.66%	134	私立精誠高中	1	0.11%	96.73%
93	高雄市立新興高中	3	0.33%	88.99%	135	私立輔仁高中	1	0.11%	96.84%
94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	3	0.33%	89.31%	136	私立德光女中	1	0.11%	96.95%
95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中	3	0.33%	89.64%	137	私立曉明女中	1	0.11%	97.06%
96	國立基隆高中	3	0.33%	89.97%	138	私立瀛海高中	1	0.11%	97.16%
97	國立豐原高中	3	0.33%	90.29%	139	私立辭修高中	1	0.11%	97.27%
98	臺中市立忠明高中	3	0.33%	90.62%	140	桃園縣立永豐高中	1	0.11%	97.38%
99	臺北市立百齡高中	3	0.33%	90.95%	141	高雄市立小港高中	1	0.11%	97.49%
100	私立振聲高中	2	0.22%	91.17%	142	高雄市立中山高中	1	0.11%	97.60%
101	私立港明高中	2	0.22%	91.38%	143	高雄市立中正高中	1	0.11%	97.71%
102	私立華盛頓高中	2	0.22%	91.60%	144	高雄縣立仁武高中	1	0.11%	97.82%
103	高雄市立高雄女中	2	0.22%	91.82%	145	高雄縣立福誠高中	1	0.11%	97.93%
104	國立大甲高中	2	0.22%	92.04%	146	國立竹山高中	1	0.11%	98.04%
105	國立北門高中	2	0.22%	92.26%	147	國立竹南高中	1	0.11%	98.15%
106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2	0.22%	92.48%	148	國立金門高中	1	0.11%	98.26%
107	國立林口高中	2	0.22%	92.69%	149	國立政治大學附中	1	0.11%	98.36%
108	國立屏東女中	2	0.22%	92.91%	150	國立苗栗高中	1	0.11%	98.47%
109	國立苑裡高中	2	0.22%	93.13%	151	國立新竹高商	1	0.11%	98.58%
110	國立家齊女中	2	0.22%	93.35%	152	國立新營高中	1	0.11%	98.69%
111	國立泰山高中	2	0.22%	93.57%	153	國立嘉義高工	1	0.11%	98.80%
112	國立華僑高中	2	0.22%	93.78%	154	國立彰化師大附屬高工	1	0.11%	98.91%
113	新竹市立建功高中	2	0.22%	94.00%	155	國立臺南大學附中	1	0.11%	99.02%
114	臺北市立復興高中	2	0.22%	94.22%	156	國立蘭陽女中	1	0.11%	99.13%
115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	2	0.22%	94.44%	157	基隆市立安樂高中	1	0.11%	99.24%
116	臺北縣立安康高中	2	0.22%	94.66%	158	雲林縣立斗南高中	1	0.11%	99.35%
117	臺北縣立錦和高中	2	0.22%	94.87%	159	新竹市立成德高中	1	0.11%	99.45%
118	私立大同高中	1	0.11%	94.98%	160	嘉義縣立竹崎高中	1	0.11%	99.56%
119	私立大華高中	1	0.11%	95.09%	161	臺中市立西苑高中	1	0.11%	99.67%
120	私立正義高中	1	0.11%	95.20%	162	臺北縣立三民高中	1	0.11%	99.78%
121	私立立志高中	1	0.11%	95.31%	163	臺北縣立三重高中	1	0.11%	99.89%
122	私立光仁高中	1	0.11%	95.42%	164	其他	1	0.11%	100.00%

98 年第 1 期暑修一覽表 980824						
科目	學分數	航運管理學系	食品科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	總計
工程數學(一)	3			1		1
工程數學(一) 合計				1		1
分析化學	2		11			11
分析化學 合計			11			11
良知教育與人際關係	2		1			1
良知教育與人際關係 合計			1			1
統計學	3	10			4	14
統計學 合計		10			4	14
普通物理	2		1			1
普通物理 合計			1			1
微生物學	3		11			11
微生物學 合計			11			11
微積分	2	22				22
	3		9	1	19	29
微積分 合計		22	9	1	19	51
會計學	3	3				3
會計學 合計		3				3
運輸學	2	23		1		24
運輸學 合計		23		1		24
電磁學	3			3		3
電磁學 合計				3		3
管理會計	2	10				10
管理會計 合計		10				10
機率學	3			5		5
機率學 合計				5		5
總計		68	33	11	22	135

附件 11

98 年第 2 期暑修一覽表 980824						
科目	學分數	航運管理學系	食品科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	總計
工程數學(二)	3			2		2
工程數學(二) 合計				2		2
分析化學	2		1			1
分析化學 合計			1			1
外文(英文)	2			1		1
外文(英文) 合計				1		1
有機化學	3		2			2
有機化學 合計			2			2
海運學	2	16				16
海運學 合計		16				16
微積分	2	26				26
	3	1		3	17	21
微積分 合計		27		3	17	47
會計學	3	23			10	33
會計學 合計		23			10	33
電磁波	3			4		4
電磁波 合計				4		4
管理會計	2	1				1
管理會計 合計		1				1
總計		67	3	10	27	107

教育部顧問室

100-103年科技計畫（簡要說明）

教務處

張文哲

98年9月10日



一 組織與職掌-顧問室設立背景

- 依據行政院68年5月29日函頒之「科學技術發展方案」，訂定本部科技顧問室設置要點，設置科技顧問室，推動科技人才培育工作，屬任務編組
- 79年奉院核定更名爲顧問室，以兼顧人文社會科學教育之推動



一 組織與職掌-顧問室職掌與角色

- 科技、人文及社會科學教育計畫之研擬，推動及考核
- 科技、人文及社會科學教育業務之聯繫、協調及諮詢
- 科技、人文及社會科學教育經費概算彙整
- 其他有關科技、人文及社會科學教育事項



推動科技與人文社會科學教育
前瞻與平台
業務協調與諮詢

04



二 科技計畫與預算-本部科技施政架構

施政
願景

施政
目標

施政
項目

施政
重點



14



二 科技計畫與預算—本部近5年科技計畫預算(1/3)

◎95-99年度成長情形

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預算數 (千元)	1,272,279	1,383,483	1,516,722	1,521,271	1,671,557
成長比例	-	8.74%	9.63%	0.30%	9.88%

註:99年度為預算案數

15



二 科技計畫與預算—本部99年度科技計畫(1/5)

◎99年度各單位科技計畫經費佔比

單位	顧問室	高教司	電算中心	環保小組	技職司
預算案數 (千元)	1,166,260	178,649	140,435	33,992	152,221
比例	70%	11%	8%	2%	9%
合計	1,671,557 (100%)				

18

本校申提教育部科技計畫經費與比例表

年度	合計金額	佔教育部科技計畫經費比例(%)
96	5,432,056	0.39%
97	14,132,795	0.93%
98	21,997,422	1.45%

99年度教育部科技計畫

- ◆ 共計20項，其中顧問室有14項，其他單位6項
- ◆ 總經費達16億7千萬



二 科技計畫與預算—本部99年度科技計畫(2/5)

◎顧問室科技計畫—14項

計畫類別	計畫名稱	經費(千元)
國家型	晶片系統國家型科技計畫-前瞻晶片系統設計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5-99年)	230,000
國家型	網路通訊國家型科技計畫-網路通訊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9-102年)	180,000
一般延續	科技教育業務推展(每年)	36,020
一般延續	RFID科技及應用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6-99年)	48,412
一般延續	防災科技教育深耕實驗研發計畫(96-99年)	44,539
一般延續	產業設備系統設計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6-99年)	29,047
一般延續	綠色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6-99年)	33,889
一般延續	大學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96-100年)	51,316
一般新興	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9-102年)	133,005

19



二 科技計畫與預算—本部99年度科技計畫(3/5)

◎顧問室科技計畫

計畫類別	計畫名稱	經費(千元)
一般延續	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96-99年)	79,880
一般延續	人文社科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綱計畫(96-99年)	89,078
一般延續	人文教育革新中程綱要計畫(96-99年)	96,823
一般延續	全球化的臺灣文史與藝術中程綱要計畫(96-99年)	75,522
一般延續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97-100年)	38,729

20



二 科技計畫與預算—本部99年度科技計畫(4/5)

◎其他單位科技計畫—6項

計畫類別	計畫名稱	經費(千元)
國家型	華語文教學人員數位教學能力培訓計畫(97-101年)--電算中心	10,973
國家型	數位教育與網路學習計畫(97-101年)--電算中心	80,979
優先延續	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激勵方案綱要計畫(96-100年)--高教司	178,649
一般延續	獎助大專校院發展區域產學連結績效計畫(98-100年)--技職司	152,221
一般延續	校園安全應用RFID協助學生安全計畫科技發展中程計畫(96-100年)--電算中心	48,483
一般延續	先導型永續校園中程綱要計畫_節能減碳科技與教育(97-100年)--環保小組	33,992

21



二 科技計畫與預算—本部99年度科技計畫(5/5)

計畫類型	經費(千元)
國家型計畫(4項)	501,952
優先型計畫(1項)	178,649
一般型計畫(15項)	990,956
合計(20項)	1,671,557

註：本簡報所列計畫，不含部屬館所之科技計畫

22

99年度可申提之 教育部相關計畫

教育部99年結束之相關計畫：一般型（預計於98.11月至99.3月間陸續申提）	
計畫名稱	
人文教育革新中綱計畫（96-99）	子計畫一：人文數位教學計畫 子計畫二：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專題教學研究社群發展計畫 子計畫三：人文領域人才培育國際交流計畫 子計畫四：人文社會學科學術強化創新計畫
RFID科技與應用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6-99）	子計畫一：RFID基礎應用技術學程 子計畫二：RFID資訊系統應用學程 子計畫三：RFID醫療照護應用學程 子計畫四：RFID物流與供應鏈學程
人文社科新興議題與專業教育改革中綱計畫（96-99）	子計畫一：人文數位教學計畫 子計畫二：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專題教學研究社群發展計畫 子計畫三：人文領域人才培育國際交流計畫 子計畫四：人文社會學科學術強化創新計畫
防災科技教育深耕實驗研發計畫（96-99）	
通識教育中綱計畫（96-99）	子計畫一：以通識教育為核心之全校課程革新計畫 子計畫二：通識教育重要著作譯注計畫 子計畫三：優質通識教育課程計畫
綠色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6-99）	子計畫一：特定主題綠色科技學程 子計畫二：綠色科技創意活動與競賽 子計畫三：太陽光電產學合作個案 子計畫四：數位化綠色科技整合教學環境平台
全球化下的臺灣文史與藝術中綱計畫（96-99）	子計畫一：臺灣文史藝術課程強化、研發、植根計畫 子計畫二：臺灣文史藝術國際交流計畫 子計畫三：臺灣文史藝術資料充實與共享計畫 子計畫四：臺灣文史藝術課程教學改進計畫 子計畫五：優質通識教育計畫
產業設備系統設計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6-99）	
計畫經費約4億6,330萬1,000元	

教育部99年結束之相關計畫：國家型（預計於98.11月至99.3月間陸續申提）	
計畫名稱	分項計畫
前瞻晶片系統設計人才培育先導計畫（96-99）	子計畫一：嵌入式系統設計課程推廣計畫 子計畫二：高科技專利取得與攻防課程推廣計畫
計畫經費約2億3,000萬元	

教育部100年結束之相關計畫：一般型（預計於99.11月至100.3月間陸續申提）	
計畫名稱	分項計畫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97-100）	子計畫一：大學校院培育海洋科技實務人才計畫 子計畫二：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 子計畫三：海洋主題優質通識課程計畫 子計畫四：海洋科學及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
大學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97-100）	
獎助大專校院發展區域產學連結績效計畫(98-100)	子計畫一：機械(機電)類 子計畫二：電子電機(光電)類 子計畫三：化工材料及土木營建類 子計畫四：生技醫農類 子計畫五：文化創意與數位內容類 子計畫六：環境生態與餐旅服務類
計畫經費約2億4,226萬6,000元	

教育部100年結束之相關計畫：優先型（預計於99.11月至100.3月間陸續申提）	
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激勵方案綱要計畫(96-100)	
約1億7,864萬9,000元	

教育部其他陸續可申提之相關計畫	
計畫名稱	
奈米國家型科技教育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資通訊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子計畫一：數位電視與廣播領域 子計畫二：無線通信領域 子計畫三：寬頻有線領域 子計畫四：數位家庭領域 子計畫五：車載資通訊領域
生物及醫學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5-98)	子計畫一：基因體與蛋白質體醫學 子計畫二：農業與海洋生技 子計畫三：生醫奈米科技 子計畫四：幹細胞與組織工程 子計畫五：生技中草製藥 子計畫六：生物資訊與系統生物學 子計畫七：醫衛分子檢驗
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99-102)	子計畫一：幹細胞及再生醫學 子計畫二：基因體及蛋白質體之臨床應用 子計畫三：新藥及中草藥產業 子計畫四：檢驗及醫材產業 子計畫五：水產養殖產業 子計畫六：作物及花卉產業 子計畫七：畜禽產業
影像顯示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子計畫一：計畫推動辦公室計畫 子計畫二：特色人才培育中心計畫 子計畫三：電子知識交換平台計畫

100-103年度 教育部相關計畫 之規劃



三

100-103年計畫規劃(1/2)

- ✓99年度一般型計畫將結束8項，總額度4億6,330萬1,000元；100年度一般型計畫將結束3項，總額度約2億4,226萬6,000元
- ✓100年度起之新興中程計畫已開始規劃



三

100-103年計畫規劃(2/2)

重要會議結論

生技產業
策略會議

產業策略
會議

28th科技
顧問會議

8th全國科
技會議

行政院6大
新興產業

本部政策

本部研商100年中綱計畫建案會議

現代公民
核心能力
養成

強化台灣
特色之人文
藝術及社會
科學基礎應
用人才培育

智慧生活
整合性人才
培育

未來想像
與創意人才
培育

人文科技
關鍵性人才
培育

軟體核心
能力人才
培育

前瞻產業
設備人才
培育

能源科技
人才培育

電子資訊
系統整合性
人才培育

◎顧問室已規劃中議題◎

註：本部100-103年規劃中之議題尚有：

*高教司-文化創意人才培育計畫

*中部辦公室-高中職學生創意人才培育計畫

*中教司-中小學學生科學素養提升計畫

24

100-103科技計畫規劃 3-1

顧問室已規劃中議題	計畫召集人	要點說明	本校相關學院
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一般型計畫)	國立台灣大學生命科學院羅竹芳院長	1. 培育具備倫理、研究誠信、人文素養及社會關懷的科技人才與現代公民 2. 改善大學通識教育、基礎課程與實作課程，結合內容與教法，規劃培養核心能力與跨領域整合能力(建置優質教材以及擴散機制)	1. 人社院為主 2. 生科院、電資學院次之 3. 海運學院、工學院及海資院之實作課程
強化台灣特色之人文藝術及社會科學基礎應用人才培育(一般型計畫)	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系陳東升教授	1. 協助文化創意人才之培育 2. 建立在地研究的特色，結合人文社會科學與其他學科，進行跨領域研究，並培育人才，展現豐厚多元且具有特色的台灣文化。 3. 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擴充人才之國際視野，培育師資及學生與國際接軌的能力。	人社院為主
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一般型計畫)	國立台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吳政忠教授	1. 培育RFID與智慧生活人才，以永續、智慧生活產業、安全科技產業、製造設備產業、醫療照護產業為方向。 2. 以跨校跨領域型式進行課程至學程不同層次之規劃。 3. 以學習者中心、專題與問題導向、合作學習等方式，提供可激發創意學習之教材與學習環境，並設計其推廣應用模式。	電資學院、工學院為主

100-103科技計畫規劃 3-2

顧問室已規劃中議題	計畫召集人	要點說明	本校相關學院
培育未來想像與創意人才(一般型計畫)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詹志禹院長	1. 以人文社科為基礎，透過對當代的紮實理解以想像未來，繼而構成台灣走向未來的遠景。 2. 規劃及調整基礎教育的教學內容，透過未來想像教育，引導學子從不同角度(含人文社會、科技、政經等)，提升社會整體之科技與人文素養、基本價值問題之思考能力，豐富思想資源，培養整體性思考未來以及未來想像的素養。	1. 人社院為主 2. 生科院、電資學院次之
培育人文與科技關鍵性人才培育(一般型計畫)	元智大學先進能源研究所詹世弘講座教授	1. 就網路通訊、醫學工程、能源、智慧生活、轉譯、綠色科技、文創、人文社科等領域培養關鍵性人才。 2. 設置平台，延攬國際級師資，並促使其教學效益於校園間擴散、發酵。透過該平台及國際人脈，與國外建立合作培訓之據點，送國內師生出國或短期研修。	各學院
軟體核心能力人才(一般型計畫)	國立成功大學資工系郭耀煌教授	1. 發展創新機制，優化學習資源，培育軟體核心能力人力 2. 充分運用自由軟體學習資源及創作模式。 3. 建立鼓勵校園軟體創作及應用的推動機制。 4. 建立以學生為核心的web 2.0同儕學習及e-tutoring服務機制。	電資學院、工學院

100-103科技計畫規劃 3-3

顧問室已規劃中議題	計畫召集人	要點說明	本校相關學院
培育前瞻產業設備人才培育(一般型計畫)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系黃漢邦教授	1. 強化關鍵技術、關鍵設備之人才培育 2. 著重考量精密工具機、精密模具、光電設備、生物及醫療設備、能源設備之人才需求。 3. 主要以設計及節能為主，需將人文、藝術、工程及綠色概念融入設計，其推動效益亦將有助於智慧生活相關計畫之實現。	工學院、電資學院、人社院
能源科技人才培育(國家型計畫)	國立中央大學工學院陳志臣院長	1. 提升國人節能減碳素養，促進節能產業升級發展與強化國際競爭力。 2. 推動科學教育基礎研究、深化能源科學教育、培育科技人才、推動大眾教育與技術推廣等。	各學院
電子異質系統整合性人才培育(暫訂國家型計畫)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系周世傑教授	1. 培養具系統及軟硬體整合、跨領域及創新應用能力之人才，以建立相關產業發展基礎人力環境。 2. 規劃推動以電子系統為核心，發展跨生醫、綠能、資訊、通訊、消費性、車用電子(合稱MG+4C)等異質、跨領域系統整合人才培育相關工作。	海運學院、生科院、工學院、電資學院

附件

1.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 (摘錄教育部顧問室業務簡介)

2.本校96-98年度獲教育部顧問室補助之計畫統計表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1/9)	
名稱	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一般型計畫)
規劃重點	✓培育具備倫理、研究誠信、人文素養及社會關懷的科技人才與現代公民。 ✓自96-99通識教育中綱計畫轉型。以倫理規範創造為主軸，配合通識課程涵育現代基本法治概念。 ✓改善大學通識教育、基礎課程與實作課程，結合內容與教法，規劃培養核心能力與跨領域整合能力(建置優質教材以及擴散機制) ✓強化人文與科技領域間之互動，以團隊模式進行，增進不同專業背景之學生彼此溝通、瞭解及合作之機會 ✓促使大學校院強化專業領域倫理教育與一般性倫理教育，推動全民之科技倫理教育，培育科技倫理與研究倫理師資，並發展相關課程與教材
依據	● 行政院第28次科技顧問會議 ● 第8次全國科技會議 ● 本部政策：建立台灣有品(品德、品質及品味)教育。
召集人	國立台灣大學生命科學院羅竹芳院長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2/9)

名稱	強化台灣特色之人文藝術及社會科學基礎應用人才培育 (一般型計畫)
規劃重點	✓協助文化創意人才之培育，避免競爭型計畫導向及操作性質，以深化計畫內涵，突顯互惠性、符合在地或台灣社會實際需要之文化特色為規劃方向。 ✓建立在地研究的特色，結合人文社會科學與其他學科，進行跨領域研究，並培育人才，展現豐厚多元且具有特色的台灣文化。 ✓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擴充人才之國際視野，培育師資及學生與國際接軌的能力。 ✓可考慮與文創產業結合，以「應用」為推動重心，強化在地特色並與國際對話的管道。
依據	● 行政院第28次科技顧問會議 ● 第8次全國科技會議 ● 六大新興議題之一：文化創意、觀光旅遊。
召集人	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系陳東升教授

34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3/9)

名稱	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一般型計畫)
規劃重點	✓培育RFID與智慧生活人才，以永續、智慧生活產業、安全科技產業、製造設備產業、醫療照護產業為方向。並增進科技、人文及一般公眾之交流，加強公眾、大學、政府、企業之連結，融入人文關懷、環境、美學等概念，避免技術導向。 ✓以跨校跨領域型式進行課程至學程不同層次之規劃。以學習者中心、專題與問題導向、合作學習等方式，提供可激發創意學習之教材與學習環境，並設計其推廣應用模式。 ✓鼓勵研究型大學與技職校院合作，使不同類型學校在研發供應鏈上下游進行分工合作，培養不同階段之智慧生活科技人才。 ✓引進業界師資、深化產學合作程度，促進產學同步發展。並發展創業學程等機制，提升人才培育與產業聯連結之縱效。
依據	● 行政院第28次科技顧問會議 ● 第8次全國科技會議 ● 六大新興議題之一：醫療照護。
召集人	國立台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吳政忠教授

35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4/9)

名稱	未來想像與創意人才培育(一般型計畫)
規劃重點	✓並非憑空無據的想像，而是以人文社科為基礎，透過對當代的紮實理解以想像未來，繼而構成台灣走向未來的遠景。 ✓規劃及調整基礎教育的教學內容，透過未來想像教育，引導學子從不同角度(含人文社會、科技、政經等)，提升社會整體之科技與人文素養、基本價值問題之思考能力，豐富思想資源，培養整體性思考未來以及未來想像的素養。 ✓培養閱讀能力、創新創意與創造力，並結合實作具體實踐。 ✓強化學子的「觀察力」，並引導學子從事多元化的表現。 ✓採取重點式、不同面相(如城市、鄉村)的推動策略，育成典範，俟後擴充成果以供仿效。
依據	● 第8次全國科技會議 ● 教育施政藍圖：強化創意教育。
召集人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詹志禹院長

36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5/9)

名稱	人文與科技關鍵性人才培育(一般型計畫)
規劃重點	✓因應未來台灣的發展，就網路通訊、醫學工程、能源、智慧生活、轉譯、綠色科技、文創、人文社科等領域培養關鍵性人才。 ✓一條鞭的方式：設置平台，延攬國際級師資，並促使其教學效益於校園間擴散、發酵。透過該平台及國際人脈，與國外建立合作培訓之據點，送國內師生出國或短期研修。
依據	● 第8次全國科技會議 ● 生技產業策略諮議委員會會議 ● 六大新興議題：文化創意、生物科技、醫療照護、精緻農業、綠色能源。
召集人	元智大學先進能源研究所詹世弘講座教授

37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6/9)

名稱	軟體核心能力人才培育(一般型計畫)
規劃重點	✓配合未來「網路通訊國家型計畫」、M-Taiwan、「優質網路社會發展方案」等國家重要科技發展計畫，發展創新機制，優化學習資源，培育軟體核心能力人力，將為未來產業轉型成功與否的重要關鍵。 ✓充分運用自由軟體學習資源及創作模式。 ✓建立鼓勵校園軟體創作及應用的推動機制。 ✓建立以學生為核心的web 2.0同儕學習及e-tutoring服務機制。
依據	● 行政院第28次科技顧問會議 ● 本部政策：強化學生就業力。
召集人	國立成功大學資工系郭耀煌教授

38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7/9)

名稱	前瞻產業設備人才培育計畫(一般型計畫)
規劃重點	✓強化關鍵技術、關鍵設備之人才培育，以提升台灣未來的產業競爭力 ✓自「96-99產業設備人才培育中綱計畫」轉型，著重考量精密工具機、精密模具、光電設備、生物及醫療設備、能源設備之人才需求。 ✓主要以設計及節能為主，需將人文、藝術、工程及綠色概念融入設計，其推動效益亦將有助於智慧生活相關計畫之實現。
依據	● 2007年全國工業發展會議 ● 2005、2008產業策略會議 ● 六大新興議題：醫療照護、精緻農業、綠色能源。
召集人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系黃漢邦教授

39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8/9)

名稱	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國家型計畫)
規劃重點	✓根據能源安全、經濟發展、環境保護三贏原則，由國科會、經濟部、原能會、本部…等部會共同合作推動「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本部由環保小組及本室分工辦理人才培育子計畫。 ✓提升國人節能減碳素養、促進節能產業升級發展與強化國際競爭力。 ✓推動科學教育基礎研究、深化能源科學教育、培育科技人才、推動大眾教育與技術推廣等。
依據	● 行政院2007年產業科技策略會議 ● 2009全國能源會議 ● 六大新興議題：綠色能源。 ● 本部政策：校園節能減碳。
召集人	國立中央大學工學院陳志臣院長

40



附件3 100-103年科技計畫規劃(9/9)

名稱	電子異質系統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暫訂國家型計畫)
規劃重點	✓配合行政院智慧台灣、6大新興產業等計畫之推動，培養具系統及軟硬體整合、跨領域及創新應用能力之人才，以建立相關產業發展基礎人力環境。 ✓以本部相關計畫(超大型積體電路與系統設計教育改進計畫、前瞻晶片系統設計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等)所建立之教學資源成果為基礎，規劃推動以電子系統為核心，發展跨生醫、綠能、資訊、通訊、消費性、車用電子(合稱MG+4C)等異質、跨領域系統整合人才培育相關工作。
依據	● 我國半導體產業躍升策略規劃會議 ● 行政院「新世代 MG+4C 人才發展計畫」
召集人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系周世傑教授

4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申提教育部顧問室96-98年度相關計畫獲得經費補助統計表4-1

年度	計畫名稱	子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補計經費
96年度	大學校院推動奈米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北區奈米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北區基隆宜蘭地區奈米人才培育計畫	張忠誠	330,000
96年度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	「養殖暨生物技術」暑期實務修習課程	沈士新	856,800
96年度	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專題教學研究社群發展計畫	海洋法政學程計畫	邱文彥	1,522,679
96年度	大學基礎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	海洋地球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	孫寶年	2,100,077
96年度	綠色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綠色能源科技學分學程	陳明德	122,500
96年度	產業設備系統設計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精密機械產業設備系統設計人才培育教學資源中心（一）	林成原	500,000
97年度	大學校院推動奈米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推動奈米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傅光華	3,313,000
97年度	影像顯示科技人才培育計畫	影像顯示科學學程計畫	張忠誠 何志傑	220,000
97年度	產業設備系統設計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精密機械產業設備系統設計人才培育教學資源中心（二）	傅光華	360,000
97年度	大學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	海洋科技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	黃登福	3,430,000
		多目標集約養殖水質感測系統	吳志偉	185,200
		實驗室晶片於水產養殖之應用	吳彰哲	190,800
		龜山島海底熱泉與嗜嗜高溫菌之基因體註解	吳彰哲	169,600
		應用資料探勘方法對海洋環境變異與颱風關聯之研究	鄒文雄	169,600
		以力學觀點來看高斯消去法的矩陣操作	何宗儒	212,000
			陳正宗	169,6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申提教育部顧問室96-98年度相關計畫獲得經費補助統計表4-2

年度	計畫名稱	子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補計經費
97年度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	大學校院培育海洋科技實務人才計畫—我國造船科技實務人才計畫	柯永澤	1,708,810
97年度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	大學校院培育海洋科技實務人才計畫—水產養殖生物科技實務課程	沈士新	1,511,785
97年度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A類海洋法政事務課程：海洋事務國際組織專題研究	王冠雄	258,900
97年度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A類海洋法政事務課程：海域劃界	陳荔彤	258,900
97年度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B類-海洋相關跨領域課程：漁業資訊科技導論	李明安	319,000
97年度	海洋教育先導型計畫	海洋科學及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海洋能源	蘇達貞	521,000
97年度	綠色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綠色能源科技學分學程	林成原	850,000
97學年度第2學期	優質通識教育課程計畫	國文：文學中的感情	顏智英	139,000
97學年度第2學期	優質通識教育課程計畫	政治變遷與國家發展	林谷蓉	145,6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申提教育部顧問室96-98年度相關計畫獲得經費補助統計表4-3

年度	計畫名稱	子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補計經費
98年度	海洋教育 先導型計畫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海洋法政課程：海上犯罪	陳荔彤	153,390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海洋法政課程：海洋事務總論	黃向文	124,410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海洋人文課程：世界海洋文學名著選讀	江愛華	148,140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海洋人文課程：船舶發展史	陳建宏 安嘉芳	120,000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C類跨領域主題導向之系所專業課程：漁業資訊科技導論	李明安	201,225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C類跨領域主題導向之系所專業課程：遙感探測學	李明安	285,435
		大學校院開設海洋主題導向專業課程計畫—C類跨領域主題導向之系所專業課程：浮游動物行為學	黃將修	269,370
		大學校院培育海洋科技實務人才計畫—我國造船科技實務人才計畫	柯永澤	1,662,511
		大學校院培育海洋科技實務人才計畫—水產養殖生物科技實務課程	沈士新	1,376,911
		海洋科學及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以海鷗天—海洋與大氣之關聯教材發展	何宗儒	732,150
		海洋科學及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海上移動的家	張文哲	729,000
		海洋科學及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臺灣的紅樹林生態	陳義雄	708,000
		海洋科學及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海洋生物科學教材發展計畫—以綠蠵龜生態及保育為主軸發展澎湖海洋生物科學教育計畫	程一駿	752,1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申提教育部顧問室96-98年度相關計畫獲得經費補助統計表4-4

年度	計畫名稱	子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補計經費
98年度	生物及醫學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農業與海洋生物技術	唐世杰	1,277,000
98年度	大學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	海洋科技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	黃登福	160,000
		多目標集約養殖水質監測系統	吳志偉	180,000
		實驗室晶片於水產養殖之應用	吳彭哲	180,000
		龜山島海底熱泉異營嗜高溫菌之基因體註解	鄧文雄	180,000
		細胞耗氧感測微流體晶片應用於免疫激活物對臺灣石斑虹彩病毒的抑制性探討	黃士豪	180,000
98年度	資通訊重點領域課程推廣計畫	車載通訊技術車輛定位與電子地圖整合應用	卓大靖	1,121,500
98年度	RFID科技與應用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RFID資訊應用與安全學程	張忠誠 馬永昌	1,200,000
98年度	綠色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綠色能源科技學分學程	林成原	1,000,000
98年度	獎助大專校院發展區域產學連結績效計畫	生技醫農類	林三賢	9,000,000
98學年度 第1學期	優質通識教育課程計畫	國文：飲食、旅遊與人生	顏智英	117,400
		憲法總論	林谷蓉	138,880
96-98年度獲補助經費總計				41,562,273

附件 三

研發處報告事項：

- 一、張副校長清風於 8 月 18 日(星期二)協同研發長率領研發處同仁等共計 14 位參訪中興大學研發處、國際事務處、產學智財營運中心及生物科技發展中心，由中興大學校長親自接見，相互交流工作經驗。
- 二、經調查與本校互為競爭比較對象學校等 4 所大學之建教計畫金額暨論文發表情形，與本校比較統計資料，詳如附件 1 第 57 頁。
- 三、召開申請「發展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籌備會(98 年 8 月 11 日)，會中邀請各院院長及相關研究領域教師與會。研擬規劃學校發展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之研究方針，研發處將持續協助推動。
- 四、召開討論成立第二頂尖研究中心會前會(98 年 8 月 18 日)，由張副校長清風主持，會中除蔡研發長國珍、工學院機械系林正平主任(代理院長)、電資院張忠誠院長、海運學院張志清院長與會外，邀請計算與模擬中心葉為忠主任、河工系陳正宗特聘教授一同參與討論推動工學院「計算與模擬中心」為第二頂尖研究中心之可行性，並建請工學院計算與模擬中心葉為忠主任先行規劃計畫方向，各學院院長共同配合辦理。
- 五、已於 98 年 8 月 20 日 e-mail 寄發本校教師「水下科技」及「海洋能源」研究領域之調查表，並請校內教師們於本(98)年 8 月 31 日前將此調查表擲回研發處企劃組彙辦。擬訂於 9 月中旬召開「水下科技」及「海洋能源」論壇，邀請校內研究相關之教師們與會及進行簡報說明。
- 六、98 年度第 2 期「校長設備費-基礎教學暨研發專款補助」申請預計於 8 月底公告。另為配合推動各院國科會整合型研究計畫，將於第 2 次申請公告中備註申請「校內跨院係(所)之特色跨領域整合行團隊學術合作案」之研究團隊須同時於該年度結束前向國科會提出申請「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
- 七、協助「計算與模擬中心」葉為忠主任於 98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 時，假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召開成立第二頂尖研究中心說明會。冀望藉由說明會，除了讓校內教師們瞭解「計算與模擬中心」成立一年多以來的發展，並提供教師們一個互相合作的平台，進而擴大中心層次，成為本校另一個頂尖研究中心。
- 八、製作 98 年 8 月 20 日由李校長國添率領李教務長國誥、蔡研發長國珍等主管，蒞本校大陸地區姐妹校--「上海海事大學」、「上海海洋大學」及「浙江海洋學院」參訪活動之簡報內容。
- 九、98 年 08 月 4 日中央研究院來函將辦理第 28 屆院士候選人推薦作業，受理提名至 98 年 10 月 01 日。經會辦及奉核本校今年不推薦。
- 十、98 年 8 月 13 日電洽教育部高教司釐清本校食品科學系進修學士班擬停止招生相關作業程序--「進學班如欲停止招生，應循校內行政程序提出申請(系務會議→院務

會議→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會議)，行政程序完備後於每年6月總量提報作業時於系統中提請教育部審核。」本案順利最快可於99年6月底前報部，如奉核可，則自100學年度起實施。

十一、依據98年7月6日「申請新興學門及國家重大政策領域 彈性放寬專任師資數討論會議」決議追蹤及協助辦理情形如下：

(一)生科院於98年8月3日召開「生命科學系因應教育部系所應有專任師資員額(至少7名) 討論會議」，邀請唐世杰主任、陳義雄所長、熊同銘所長出席，及邀請李國誥教務長、黃靜華主任列席討論。會中決議2方案：

1. 方案1：請海生所轉聘3名、生技所轉聘4名專任教師於生科系，並請生科系於8月20日前將主管聘任辦法、教師升等辦法等相關法規制訂完成。

2. 方案2：採「生科系」與「生技所」系所合一方式處理。

以上2方案，以方案1優先執行，若方案1無法執行再採行方案2處理。

(二)本校進修學士班「海洋資源管理學系」及「資訊管理學系」，因無專任師資，所列兼任師資皆無法列計，故提報教育部之「總量發展系統師資質量考核表」所呈現之師資質量指標皆未能符合部訂標準。企劃組將配合相關單位需求，辦理相關行政作業程序。本案已於98年8月13日由李教務長國誥主持召開協調會議，並訂於本(8)月27日邀請相關系所主管再次召開協調會，惟仍未有結論。

十二、依教育部來函辦理「補助臺灣高等教育輸出計畫」案，先期構想應於本(98)年9月14日前備函檢送教育部文教處專案計畫辦公室，初審通過後再依規定研提細部計畫書，本案謹訂於98年8月28日(星期五)上午召開會議討論，並敦請校長主持會議。

十三、本校「教育部獎助大專院校發展區域產學連結績效計畫」已依教育部規定於98年08月10日完成繳交期中簡報，並於98年8月24日假教育部舉行各校期中簡報；本校由林三賢副校長帶領研發處綜合組吳彰哲組長及本計畫整合型計畫主持人之一冉繁華老師(養殖系)共同參與此次簡報說明及答詢。

十四、智財中心專案經理聘任乙案已於98年08月10日協助完成，該員將於9月中旬到校。目前該中心組織編制為中心主任一名、專案經理一名及行政助理二名。

十五、教育部來函將舉辦98年度資訊教育及臺灣學術網路傑出貢獻人員選拔活動，受理報名至98年09月05日止。

十六、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徵求99年度『產學合作研究計畫』及99年度『產業化之創新生技研究計畫』，敬請相關領域教師踴躍提出申請。分別說明如下

(一)99年度『產學合作研究計畫』

1. 本次公告徵求99年度國科會及農委會經費補助之產學合作計畫，申請日自即日起至98年9月30日截止。

2. 農委會經費：徵求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構想書』。

申請網頁：http://dpiab.sinica.edu.tw/apply_b-1_1.php。

3. 國科會經費：徵求『開發型』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書。

申請網頁：http://dpiab.sinica.edu.tw/apply_b-2_1.php。

(二)徵求 99 年度『產業化之創新生技研究計畫』

1. 推動辦公室即日起開始徵求 99 年度『產業化之創新生技研究計畫』。
2. 請申請人撰寫計畫綱要表，並於 98 年 8 月 21 日前，送至推動辦公室。
3. 詳細徵求重點及說明，請參閱http://dpiab.sinica.edu.tw/apply_1.php。

十七、農委會委託台灣經濟研究院於辦理 12 場「農業計畫管理系統教育訓練說明會」，已於 98 年 8 月 17 日以 Mail 給全校教師方式，惠請本校計畫研提人與主持人踴躍報名參加。

十八、98 年「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評量基本資料表」已於 98 年 8 月 21 日完成填報，擬依本校行政程序備文函送主辦單位。

十九、為服務本校老師，每週至行政院工程會網站蒐尋(教育部及農委會計畫)招標資訊以 Mail 寄送全校老師提供參考，本月共計 4 次，Mail 時間分別為 98.08.03、98.08.10、98.08.17 及 98.08.24 提供本校教師卓參。詳細資料可至行政院工程會網站(<http://web.pcc.gov.tw>)點閱。

二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業務

- (一)生物處「生物誌與生態科學研究計畫」，申請案 2 件。
- (二)98 年度第 2 期「應用型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申請案共計 9 件。
- (三)99 年度「國科會／經濟部能源局能源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申請案共計 10 件。
- (四)國科會與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共同推動之 99 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申請案共計 1 件。
- (五)99 年度「民生系統之節能技術研發整合專案計畫-動力載具之電源管理與控制系統研發」，申請案共計 1 件。
- (六)97 年度大專學生參與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研究創作獎，獲獎人員為商船學系李哲宇同學，指導教授商船學系賴禎秀教授。
- (七)本校電機工程學系吳政郎副教授獲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98 年度吳大猷先生紀念獎，已於學校網站首頁放置本訊息，並於行政大樓及電機系館張貼恭賀海報。
- (八)98 年專題研究計畫至 98 年 8 月 24 日止已核定 230 件(97 年共 228 件)，待計畫主持人上網簽署同意書及填寫第 1 年支用明細報告表，將陸續辦理簽約及請款。
- (九)98 年度「應用型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申請案共計 12 件，通過 8 件，待計畫主持人上網簽署同意書及廠商開立配合款支票後，辦理簽約及請款。

二一、有關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方案 7：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教育部核定博士後研究人員 5 名，研究助理 68 名，共獲得補助人事經費約 3,033 萬元。

- (一)於 98 年 7 月 8 日於本校網頁、國科會網頁、E-JOB 網站刊登身心障礙或原住民用人公告。

- (二) 整理各學院送來申請聘任研究助理、博士後研究人員資料，並建檔及查核該計畫是否已聘任專任助理或博士後研究人員，並於 98 年 7 月 31 日召開會議討論博士後研究人員分配及每月後續報教育部相關作業。
- (三) 於 98 年 8 月 12 日前檢送第二次申請計畫書，再次申請博士後研究人員 2 名，並獲教育部核定通過增加博士後研究人員 2 名。
- (四) 98 年 8 月 24 日 email 執行本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希望於 98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錄取程序，並於 98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報到程序。及進用人員 98 年 9 月起填妥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人事費印領清單，並檢附進用人員 8 月出勤記錄，如請病假須扣半日薪，事假須扣全日薪。

二二、國際學術合作交流案

- (一) 辦理 7 月 29 日日本姐妹校琉球大學 Tohru NARUSE 助理教授拜訪本校研發處洽談多國合作計畫及國際研討會合作案事宜。
- (二) 聯繫本校與日本鹿兒島大學學術交流備忘錄簽署案及本校育英二號實習船出訪日本鹿兒島大學事宜。
- (三) 辦理 8 月 11 日印尼姐妹校布勞爪哇大學 Prof. Liliek Sulistyowati 訪校洽談雙聯學位合作案事宜。
- (四) 辦理我校河海工程學系陳朝廷赴泰國亞洲理工學院研修雙聯學位簽證、兵役緩徵事宜。
- (五) 聯繫菲律賓籍短期研修生 Francis Nuestro Baleta (University of the Philippines) 於 8 月 16 日抵校進行為期 7 個月的短期研修。
- (六) 協助聯繫法國巴黎第六大學碩士生 Mr. Jeremy Pasquier 修讀本校水產養殖系博士班前置作業案；原案移交招生組辦理。
- (七) 辦理我校食品科學系陸品妤同學、航運管理學系戴遐君同學今年 9 月赴日本琉球大學研修 NISP 及 URSEP 短期交換課程案，兩位學生已收到入學函且完成宿舍申請手續，目前申辦赴日學生簽證中。

二三、國內學術合作交流

辦理 8 月 10 日基隆港務局辦理太平洋港埠年會邀請國際間港務局之貴賓至本校交流參訪事宜，並聯繫相關參訪單位。

二四、兩岸學術合作交流

- (一) 辦理 8 月 12 日香港元朗國際青年商會暨基隆國際青年商會至本校參訪並進行宣導禁毒學生交流座談。
- (二) 協助辦理本校李校長一行 5 位赴大陸地區姐妹校：上海海事大學、上海海洋大學及浙江海運學院交流參訪事宜。

二五、受理出國補助申請案

- (一) 辦理 97 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獲獎同學赴國外姐妹校短期研修事宜（大學部 4 年級呂元剛同學赴美國夏威夷大學短期研修 1 學期）。

- (二)函送本校申請中華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獎助大陸地區研究生來臺研究計畫作業」、「獎助臺灣地區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計畫作業」補助：本校海資所莊慶達老師申請大陸地區廈門大學饒歡歡同學至本校進行研究計畫；養殖系郭金泉老師薦送本校張軒銘同學赴大陸地區集美大學進行研究計畫。

二六、研究船船務中心業務

- (一)民國 98 年 7 月份海研二號共執行 11 航次，合計 27 天的海上探測任務，其中國科會計畫共 7 航次 19 天，建教委託航次共 4 航次 8 天。
- (二)國科會於 98 年 8 月 19 日召開研究船管理要點討論會議，決議由教育部負責原則性大綱之擬定，再由各校定訂研究船管理細則。
- (三)海研二號工作車已於 98 年 8 月 19 日完成報廢程序。

二七、創新育成中心業務

(一)廠商培育輔導：

1. 坤寶科技有限公司及天普國際生物能源(股)公司於 8 月 1 日已簽署租用培育室，曼活鮮屋公司預計 9 月 1 日租用培育室。
2. 協助和雅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執行「協助服務業研究發展輔導計畫-業者創新研發計畫」期中簡報委員視察。
3. 毅太企業(股)公司與本校簽訂 94 年至 103 年(共 10 年)回饋合約，惟受全球景氣低迷影響，來函要求本年度(第 5 年回饋)起停止繳付回饋金，因考量經濟部中心企業處評量之量化成績，擬另行簽文陳核同意廠商回饋金由原來 28 萬降至 15 萬元，目前尚協調中。
4. 九月將邀約育成進駐廠商舉辦座談會，由林副校長說明本校未來產學合作規劃方向。
5. 恆成國際有限公司進駐申請洽談中，由中心媒合食科系蔡震壽教授輔導。
6. MOUCHO 美體健康(股)公司進駐申請洽談中，由食科系吳彰哲教授輔導。

(二)技轉推動：

1. 與溢泰(股)公司洽談技轉合作事宜。
2. 籌備 2009 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展出時間為 9 月 24 日(四)至 27 日(日)於台北世貿一館展出。

(三)產學推動：

1. 中心於 8 月 20 日繳交 98 年度育成中心績效評估表至經濟部，今年分數統計至今為 91.2 分(去年為 89.8 分)，現正準備經濟部 98 年育成中心訪視作業，訪視時間 9 月 29 日。
2. 中心推廣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產學合作研究計畫」及「產業化之創新生技研究計畫」。
3. 「教育部 98 年度大專創業服務方案計畫」(U-START 計畫)由中心執行中，七家通過申請，分別為「永餘魚缸創意租賃」、「City Lohas 有機栽培、作物認養」、「婚禮牧場」三組為文化創意產業；「Peacock 美甲美妝造型館」、「時光工坊」、「銀髮活力營」三組為服務業別團隊及「Myth Box 創意行銷公司」為製造業別一組，目前正與教育部簽署合約中。

- (四)中心提交人事管考簽呈，未來育成中心專案人員之管考、福利、休假等事宜，皆

依校方規定辦理。

二八、智財發展中心業務

(一)區產連結計畫部分：

1. 林副校長已於 8 月 24 日至教育部進行期中簡報。
2. 本計畫第二期款 400 萬已於 8 月 11 日匯入；另先前借校務基金 100 萬一事，會計室表示該 100 萬只用於請購而未實支，故無還款實質。

(二)行政部分：

1. 向國科會提出技轉專責單位資格申請，未來將向國科會爭取績優技轉中心之獎勵。
2. 辦理國科會本年度 10 月份之發明專利補助及獎勵金申請事宜，敬請老師掌握時間。
3. 擬於 9 月 11 日召開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研管會，若有智財與專利相關問題，歡迎老師把握時間向智財中心反應，以便會中提出討論。

(三)專利部分：

提供『專利申請注意事項』供全校師生參考（附件 2 第 59 頁），藉此提醒申請人該避免或應遵循事項，目前進行申請與轉讓之專利列舉如下：

專利名稱	發明/申請人	狀態	備註
模造玻璃之模具	材料所陳永逸老師	外審進行中，擬提 9 月 4 日研管會。	
樟芝去甲醛(GFD)、酒精及還原硝基化之蛋白質與核酸及其製造方法與用途	生技所林棋財老師	辦理專利權轉讓。	申請國科會發明專利申請補助及獎勵金。
DNA 疫苗微脂體貼布	食科系吳彰哲老師	與事務所會談中。	
一種能抑制病毒之藻類萃取物			
海藻複方錠	食科系龔瑞林老師	辦理專利權轉讓。	
一種組合式隔熱、隔音結構	輪機系林坤楠老師	與事務所會談中。	
CEMENTED TUNGSTEN CARBIDE-BASED MATERIAL AND METHOD FOR MAKING THE SAME(具鑽石鍍膜之燒結碳化鎢及其製作方式)	機械系周昭昌老師	美國發明專利申請中，委任事務所請款。	

(四)技轉部分：

技術名稱	發明/申請人	狀態	備註
船舶載具自動避碰安全系統	運輸所高聖龍老師	擬於 9 月 11 日研管會請該案專利發明人高聖龍老師列席說明。	

整合鐵與鋅大豆胜肽產品	食科系江善宗老師	已公告，並擬於 9 月 11 日研管會討論技轉合約書內容。	
-------------	----------	-------------------------------	--

- (五)為確保師生與本校的智財權益，智財中心共提供二種版本的保密協議書，一種是三方（校方、老師、廠商）協議書(附件 3 第 64 頁)，一種是二方合約（老師、廠商）(附件 4 第 66 頁)，內容基本上完全相同。但前者因為涉及學校用印，無法馬上完成簽署；後者則可以雙方當場完成簽署，所以可視情況選用，並提供『保密協議書使用須知』供師生參考(附件 5 第 68 頁)。
- (六)因無法以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為申請人申請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故提供『研發成果委託創作人自行申請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合約書』，未來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將由發明人填寫此合約書後自行申請維護(附件 6 第 69 頁)。
- (七)教育部已正式行文本校(台人(一)字 0980089039A 號)(附件 7 第 71 頁)，有關國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不得有未透過學校行政作業而接受委託研究之情事，應由學校具名簽訂合約，違反且情節重大者，學校應依教師法第 14 條之規定辦理，此訊息亦將於第四期「校園智慧財產電子通訊」宣導。

97 年五校研發資料統計

委託單位	本校		國立中興大學		國立中央大學		國立中山大學		國立中正大學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農委會	77	73,341,190	424	408,200,220						
國科會	228	232,068,250	517	589,192,838	412	609,789,809	427	510,000,000	431	441,000,000
建教合作	618	234,499,357	303	151,221,298	259	518,217,219	184	270,000,000	159	148,000,000
教育部			75	161,030,631						
政府機關			85	34,870,055						
合 計	923	539,908,797	1,404	1,344,515,042	671	1,128,007,028	611	780,000,000	590	589,000,000

發表文章	本校	國立中興大學	國立中央大學	國立中山大學	國立中正大學
SCI 論文發表	409	970	943	985	406
專任教師人數 (不含助教)	358	752	579	475	498
人均篇數	1.14	1.29	1.63	2.07	0.82

資料檢索日期：98.8.14

製表：研發處綜合業務組 張雅惠小姐

是否應該以專利來保護我的研究成果？

如果～

1. 我希望獨有將研究成果產品化，以進行製造、販賣、使用或進口的權利，使他人未經我同意之下不得從事以上之獲利行為。
2. 承上，我希望能將製造、販賣、使用、或進口的權利授權給其他廠商並從中獲利。
3. 我希望能藉由取得專利來尋求受僱於其他廠商，或取得合作契約的機會。

※然而，有些研究成果並不適合以專利進行保護：

專利的本意在於鼓勵、保護、利用發明(避免重複發明)與創造，在取得專利權後，專利說明書的文字內容及圖式都會被公開。如果發明人不希望自己的技術內容被公開，而且確認這些資訊無法被競爭對手研發或分析出來，就可以考慮不以專利的方式保護自己的技術。舉例來說，可口可樂的配方由於沒有申請專利而不曾被公開，使得可口可樂獨有這個秘密的時間遠超過發明專利之保護期限二十年。

我適合申請哪類型的專利？ (以中華民國專利為例)

專利類型	發明	新型	新式樣
定義	發明，指利用自然法則之技術思想之創作。(專利法第二章第一節第 21 條) 下列各款，不予發明專利： 一、動、植物及生產動、植物之主要生物學方法。但微生物學之生產方法，不在此限。 二、人體或動物疾病之診斷、治療或外科手術方法。(摘自專利法第二章第一節第 24 條)	新型，指利用自然法則之技術思想，對物品之形狀、構造或裝置之創作。(專利法第三章第 93 條)	新式樣，指對物品之形狀、花紋、色彩或其結合，透過視覺訴求之創作。(摘自專利法第四章第 109 條)
專利權期限 (自申請日起算)	20 年	10 年	12 年
平均獲准時間	2~4 年	3~6 個月	
備註		有些研究成果其產品獲利時間非常的短，可能在發明專利申請到之前，產品在市場上就已經退流行了，這樣的成果就適合以新型專利保護。需注意的是，新型專利之審定不包含實體審查，也就是說，當發生侵權時，專利權所有人須向智財局申請技術報告書才得以主張其權利。	

專利申請前注意事項

(以中華民國專利為例)

專利申請要素為新穎性與進步性(非顯而易見性)；就同一技術問題舉例來說，A(前案)解決之方式為 $a \rightarrow b \rightarrow c$ ，B(本案)解決之方式為 $d \rightarrow e \rightarrow f$ ，相較下 B 明顯具新穎性，加則 $d \rightarrow e \rightarrow f$ 方式是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依先前技術無法輕易想到的，則 B 同時具備進步性(非顯而易見性)。

為了讓專利能順利申請到，且能充分發揮其作用，以下這些事項在申請前、甚至是研發過程中就必須注意到：

1. 是否已公開？ 已公開之事實會影響到專利新穎性之判別。您的研發成果若申請專利會因以下狀況不具備新穎性。

- | | |
|--|---|
| ☐ 已公開使用 | ☐ 為眾所知悉 |
| ☐ 學術研討會、展覽、競賽 | ☐ 張貼研究成果的 poster |
| ☐ 畢業論文(包含紙本及電子公開) | ☐ 已發表於刊物 |
| ☐ 論文口試 | ☐ 新聞報導 |

以上情形若具備下列原因，需於 6 個月內向智財局提出申請並檢附證明文件。

- ☐ 因研究、實驗
- ☐ 因陳列於政府主辦或認可之展覽會
- ☐ 非出於申請人本意而洩漏

~小叮嚀~

因此，若論文與申請專利之技術有關，請務必在論文的授權書中勾選校內校外都不公開(包括紙本與電子檔)；即使已勾選不公開，論文的摘要也依然會公開在博碩士論文的相關網站上，而先前已有電子公布之論文摘要被作為核駁引證案的前例。因此，若已預期學生畢業論文的成果會用於提出專利申請，建議**最好在論文完成之前進行相關申請作業**，以免在日後審查時論文的摘要內容也被引用作為前案而不利地影響到所請發明的新穎性。

特別注意！！

依據中國專利法第二十四條，申請專利的發明創造在申請日以前六個月內，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喪失新穎性：

- (一) 在中國政府主辦或者承認的國際展覽會上**首次**展出的；
- (二) 在規定的學術會議或者技術會議上**首次**發表的；
- (三) 他人未經申請人同意而洩露其內容的。

可以看出博碩士畢業論文並沒有包含在前述的三個可以享受六個月新穎性優惠期的規定中。所以您的博碩士論文，若是因為任何因素公開(例如論文口試、電子檔上載到博碩士論文網開放下載、或是紙本可從本校圖書館或國家圖書館借閱)，雖然在我國還有六個月的新穎性優惠期，但是卻無法申請中國專利，請務必注意。

2.是否已有相似前案？已公開案件？或是已有人在進行相似研究？前案檢索的好處之一就是能避免專利審查官拿相似(甚至相同)的前案作引證案來核駁，導致您無法取得專利。好處之二，相似的前案可以激發發明人更多的靈感，使您的技術內容更豐富，進而使未來取得的專利其權利範圍更加完備。好處之三，將檢索到的前案提供給專利事務所作為撰寫專利說明書的參考，這樣一來專利工程師在進行撰寫時可拿捏出更適當的權利範圍。因此，在申請專利之前，建議至下列進行檢索：

網路資料 □ 如[Google](#)

學術資料

□[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

□[arVix](#)

□[本校資料庫](#)

專利資料庫 [智財中心檢索教學預約表](#)

□[中華民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TIPO\)](#)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SIPO\)](#)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知識產權署\(HK.IPD\)](#)

□[美國專利商標局\(USPTO\)](#)

□[日本特許廳\(JPO\)](#)

□[歐洲專利局專利檢索系統 \(EPO ESPACENET System\)](#)

□[英國專利局\(UKPO\)](#)

□[世界知識產權組織\(WIPO\)](#)

◎好站連結：

[哈金的專利自學手冊](#)

[本國專利技術名詞中英對照詞庫查詢系統](#)

生物材料申請專利須知

1. 動、植物本身以及傳統的動植物培養(育)方法、直接以活體作為實施對象之疾病的診斷、治療與外科手術方法，以及具有發展成人類潛能的全能性幹細胞等，均為我國專利法不予專利之標的。
2. 此處所稱的「生物材料」意指含有遺傳訊息，並可自我複製或於生物系統中複製之任何物質，包括載體、質體、噬菌體、病毒、細菌、真菌、動物或植物細胞株、動物或植物組織培養物、原生動物、單細胞藻類等。
3. 當發明內容是屬於生物材料或利用生物材料的發明(例如，一種利用細菌 A 來分解戴奧辛的方法)時，除非該生物材料(細菌 A)是屬於易於獲得的生物材料，否則應於專利申請前完成該生物材料的國內和/或國外寄存。
4. 依據我國專利審查基準，「易於獲得」的生物材料包括：
 - (1)可購買到的生物材料；
 - (2)提出專利申請之前已經完成寄存，並且已可自由分讓的生物材料；以及
 - (3)根據說明書的揭露內容，不需要過度實驗即可製得之生物材料。

因此，從其它實驗室索取得到的生物材料(例如，新的細胞株、細菌、真菌等)不必然屬於易於獲得的生物材料，在提出專利申請之前應確認是否需要寄存。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發成果保密協議書

立協議書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教授（以下簡稱丙方）

茲就丙方所研發、智慧財產歸屬甲方之○○○○○○技術（下稱本技術），三方為○○○○○○事宜（下稱合作事宜），同意並承諾遵守下列事項：

第一條：保密標的

本協議所稱之機密資料，係指揭露方所有或持有，或依約或依法對第三人負有保密義務之任何機密資料及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收受方因契約或其他關係，自揭露方取得或知悉之任何未經合法公開之營業、代理、生產、財務、技術、管理、銷售或其他有關揭露方之相關資訊，不論以書面、磁碟、光碟或任何媒體儲存或存在於電路板、治具、成品或半成品、生物品種、材料等實物中、或被以口頭告知、或因參與討論、從事生產、或自揭露方或其相關第三者直接、間接得知之相關訊息，包括（但不限於）與該資料相關之技術內容、製程方法、核酸序列、氨基酸序列、蛋白質、化學結構、開發進度、技術來源、元件來源、產品規格、產品報價、成本結構、合作廠商、客戶名單、銷售資料、出貨狀況、訂單數量、生產品質、原料來源、財務狀況等一切資訊，及其他經揭露方於交付或揭露時已標明「機密」或類似用語，或經揭露方以口頭方式揭露而嗣後以書面指明其屬機密之一切資訊。

第二條：保密義務

1. 收受方承諾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妥為保管並採取必要合理之措施，以確保機密資料之機密性及非公開性。未經揭露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作為達成合作事宜以外目的之使用，且不得作為第三人利益之使用，或以口頭、書面、影印、複製等任何方式，將機密資料洩漏、告知、交付、移轉、或提供予第三人知悉或使用。
2. 如經揭露方事前書面同意而揭露或提供者，應與該第三人簽訂保密協議書後，始得交付或揭露之。
3. 收受方因過失洩漏、交付機密資料之全部或一部，或知悉他人有洩漏或不當使用機密資料之虞或業已洩漏、交付機密資料時，應即通知揭露方，並為必要即時之處置措施。
4. 收受方之所屬員工以有知悉機密資料之必要者為限，收受方應要求所屬員工遵守本合約之義務，收受方並應與員工簽署保密協議書，以確保所屬員工遵守相關保密義務，收受方所屬員工如有違反本條保密義務者，收受方應與所屬員工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第三條：除外規定

機密資料之收受方就機密資料負有保密義務，但下列情形者，不在此限：

1. 於揭露方揭露前，已為收受方所知悉或已成為公開之資訊者。
2. 收受方合法自第三人處所取得或知悉者。
3. 經揭露方同意揭露者。
4. 因政府法令強制規定或法院命令所必須揭露提供之資訊，惟收受方於揭露前務必先行以書面通知揭露方前述情事，並為必要之措施，以維護揭露方之權益。
5. 收受方完全未收受揭露方之資訊或文件，所獨立開發者。

第四條：保密義務期間

收受方應負保密義務期間（係於相關機密資料未經合法公開前，均應持續遵守，不因雙方合作事宜成立與否、終止或屆滿而失其效力）（自本協議簽署日起為期五年）。

第五條：智慧財產之歸屬

丙方揭露之有關本技術之機密資料所含任何技術、發明、創作、著作、標示等智慧財產，不論有無獲得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均歸屬甲方所有，乙方不因本協議之締結而取得任何相關權利或授權，亦不得將前述權利之智慧財產、或其修改、改良、改進、改作、或編輯前述智慧財產所衍生創作之智慧財產，據為己有或以自己為創作人或共同創作人、或以自己或第三人名義申請相關智慧財產權、或使用相同或類似之技術以自己或第三人名義製造產品或提供服務，但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者或雙方產學合作或技術移轉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除雙方技術移轉契約另有約定外，乙方因接觸丙方揭露之本技術機密資料，而以其內容為基礎所為之修改、改良、改進、改作、或編輯所衍生之智慧財產，應為甲乙雙方所共有。】。

第六條：資料之返還與銷毀

揭露方所提供之一切機密資料、文件，均屬揭露方所有之資產。於第四條約定期間內或雙方無法成立合作事宜或簽訂產學合作或技術移轉契約時，收受方應依揭露方要求，立即無條件將其所持有（及員工所持有）之原本交還予揭露方或其指定人，其他複製或記錄有該等機密資料之文件、媒體則應予銷毀。

第七條：損害賠償

1. 收受方如違反本協議之規定，致揭露方受有任何損失或受第三人之訴追或請求者，收受方同意就揭露方之損失負一切之損害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揭露方因此所受之損失、對第三人之賠償、律師費用、訴訟費用、及其他費用或損害。收受方並應以其自己之費用就該第三人對揭露方所提之請求或訴訟，為揭露方之利益為必要之答辯及協助。

【2. 乙方違反本協議第六條之約定時，除應依前項之約定負損害賠償責任外，並應給付甲方懲罰性違約金新台幣二百萬元。】

第八條：雙方同意就此協議所生之任何爭議，以臺灣基隆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九條：本協議書正本一式三份，經三方授權代表人簽署後，由三方各執一份存執。

立協議書人

甲 方：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乙 方：○○○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李國添

代 表 人：○○○

地 址：基隆市北寧路2號

地 址：○○○○○○○○○○○○○○

統一編號：○○○○○○

丙 方：○○○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90 年 00 月 00 日

保密協議書

立協議書人：○○○教授（以下簡稱甲方）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茲就甲方所研發、智慧財產歸屬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之○○○○○○技術（下稱本技術），雙方為○○○○○事宜（下稱合作事宜），同意並承諾遵守下列事項：

第一條：保密標的

本協議所稱之機密資料，係指揭露方所有或持有，或依約或依法對第三人負有保密義務之任何機密資料及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收受方因契約或其他關係，自揭露方取得或知悉之任何未經合法公開之營業、代理、生產、財務、技術、管理、銷售或其他有關揭露方之相關資訊，不論以書面、磁碟、光碟或任何媒體儲存或存在於電路板、治具、成品或半成品、生物品種、材料等實物中、或被以口頭告知、或因參與討論、從事生產、或自揭露方或其相關第三者直接、間接得知之相關訊息，包括（但不限於）與該資料相關之技術內容、製程方法、核酸序列、氨基酸序列、蛋白質、化學結構、開發進度、技術來源、元件來源、產品規格、產品報價、成本結構、合作廠商、客戶名單、銷售資料、出貨狀況、訂單數量、生產品質、原料來源、財務狀況等一切資訊，及其他經揭露方於交付或揭露時已標明「機密」或類似用語，或經揭露方以口頭方式揭露而嗣後以書面指明其屬機密之一切資訊。

第二條：保密義務

1. 收受方承諾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妥為保管並採取必要合理之措施，以確保機密資料之機密性及非公開性。未經揭露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作為達成合作事宜以外目的之使用，且不得作為第三人利益之使用，或以口頭、書面、影印、複製等任何方式，將機密資料洩漏、告知、交付、移轉、或提供予第三人知悉或使用。
2. 如經揭露方事前書面同意而揭露或提供者，應與該第三人簽訂保密協議書後，始得交付或揭露之。
3. 收受方因過失洩漏、交付機密資料之全部或一部，或知悉他人有洩漏或不當使用機密資料之虞或業已洩漏、交付機密資料時，應即通知揭露方，並為必要即時之處置措施。
4. 收受方之所屬員工以有知悉機密資料之必要者為限，收受方應要求所屬員工遵守本合約之義務，收受方並應與員工簽署保密協議書，以確保所屬員工遵守相關保密義務，收受方所屬員工如有違反本條保密義務者，收受方應與所屬員工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第三條：除外規定

機密資料之收受方就機密資料負有保密義務，但下列情形者，不在此限：

1. 於揭露方揭露前，已為收受方所知悉或已成為公開之資訊者。
2. 收受方合法自第三人處所取得或知悉者。
3. 經揭露方同意揭露者。
4. 因政府法令強制規定或法院命令所必須揭露提供之資訊，惟收受方於揭露前務必先行以書面通知揭露方前述情事，並為必要之措施，以維護揭露方之權益。
5. 收受方完全未收受揭露方之資訊或文件，所獨立開發者。

第四條：保密義務期間

收受方應負保密義務期間（係於相關機密資料未經合法公開前，均應持續遵守，不因雙方合作事宜成立與否、終止或屆滿而失其效力）（自本協議簽署日起為期五年）。

第五條：智慧財產之歸屬

甲方揭露之有關本技術之機密資料所含任何技術、發明、創作、著作、標示等智慧財產，不論有無獲得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均歸屬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所有，乙方不因本協議之締結而取得任何相關權利或授權，亦不得將前述權利之智慧財產、或其修改、改良、改進、改作、或編輯前述智慧財產所衍生創作之智慧財產，據為己有或以自己為創作人或共同創作人、或以自己或第三人名義申請相關智慧財產權、或使用相同或類似之技術以自己或第三人名義製造產品或提供服務，但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者或雙方產學合作或技術移轉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除雙方技術移轉契約另有約定外，乙方因接觸甲方揭露之本技術機密資料，而以其內容為基礎所為之修改、改良、改進、改作、或編輯所衍生之智慧財產，應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與乙方所共有。】。

第六條：資料之返還與銷毀

揭露方所提供之一切機密資料、文件，均屬揭露方所有之資產。於第四條約定期間內或雙方無法成立合作事宜或簽訂產學合作或技術移轉契約時，收受方應依揭露方要求，立即無條件將其所持有（及員工所持有）之原本交還予揭露方或其指定人，其他複製或記錄有該等機密資料之文件、媒體則應予銷毀。

第七條：損害賠償

1. 收受方如違反本協議之規定，致揭露方受有任何損失或受第三人之訴追或請求者，收受方同意就揭露方之損失負一切之損害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揭露方因此所受之損失、對第三人之賠償、律師費用、訴訟費用、及其他費用或損害。收受方並應以其自己之費用就該第三人對揭露方所提之請求或訴訟，為揭露方之利益為必要之答辯及協助。

【2. 乙方違反本協議第六條之約定時，除應依前項之約定負損害賠償責任外，並應給付甲方懲罰性違約金新台幣二百萬元。】

第八條：雙方同意就此協議所生之任何爭議，以臺灣基隆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九條：本協議書正本一式兩份，經雙方簽署後，由雙方各執一份存執。

立協議書人

甲 方：○○○

乙 方：○○○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地 址：○○○○○○○○○○

地 址：○○○○○○○○○○

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90 年 00 月 00 日

保密協議書使用須知

一、總說明：

1. 在與廠商洽商產學合作、技術移轉時，實務上常必須揭露研發成果的相關細節，以供廠商評估。在此過程中，辛苦產出的研發成果有可能為品德有瑕疵的廠商所竊用、甚至私下自行申請專利。因此在與廠商接觸之初，最好即簽訂保密協議書，以確保師生與本校的權益。在業界簽訂保密協議書(Non-disclosure Agreement 或 NDA)是非常普遍的作法，所以並不會因為要求簽署此一協議書而會讓廠商卻步，但是協議書裡的條款可以嚴格、也可以較為寬鬆，因此特別製作以下說明，供使用者參考。
2. 智財中心共提供二種版本的保密協議書，內容基本上完全相同，不過一種是三方（校方、老師、廠商）協議書，一種是二方合約（老師、廠商）。前者因為涉及學校用印，無法馬上完成簽署。後者則可以雙方當場完成簽署，所以可以視情況選用。

二、條文說明：

1. 前言○○○處請填入適當資訊，例如事宜前可填入「為洽商產學合作」、「為進行技術移轉」、「為評估商品化可行性」等。
2. 第四條保密義務的期間，可以永久有效或是給予一定期限，因此括弧內之內容可以擇一使用。若是採取後者，年份亦可選擇其他年數，非以五年為限。
3. 第五條智慧財產之歸屬條文，其方括弧內之文字是較為強硬的主張，可以選擇使用或刪除。
4. 第七條第 2 項方括弧內之內容也是較為強硬的主張，可以選擇使用或刪除。建議為了確保廠商遵守協議書第五條之約定，最好納入，以免協議書徒勞無功，也衍生許多智慧財產之爭議。至於違約金之數額建議可以在下限新台幣五十萬元至上限五百萬元或更高之範圍中擇一填寫。
5. 原則上本協議書之「揭露方」及「收受方」地位對等，本校與廠商互相揭露相關資訊。惟一例外就是第五條，老師為揭露方，而廠商為收受方。因此衍生之罰則則訂於第七條第 2 項。
6. 簽約人、日期○○○處請填入適當資訊。

三、有關本協議書之使用及條文方面，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校智財中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發成果委託創作人申請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 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教授）（以下簡稱乙方）

茲就乙方於職務上、或使用甲方資源、或執行（○○○出資機構）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計畫編號：○○○○○○）等情形所產出之應歸屬於甲方之「○○○○○○」技術（以下簡稱研發成果），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申請專利時，雙方約定下列條款，依誠實信用原則共同遵守：

- 一、甲方同意乙方將研發成果以乙方名義於中國辦理專利申請及後續維護等相關事宜（以下簡稱專利事宜）。乙方辦理專利事宜之相關費用，應由甲乙方依「科學技術基本法」、「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作業細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支付或分擔費用。乙方除應遵守前開相關規定外並應負協助之義務。
- 二、乙方對辦理專利事宜須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未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逕行終止辦理專利事宜，亦不得逕行將研發成果、研發成果之專利申請權或專利權授權第三人實施利用，或就相關權利為任何信託、讓與或設定負擔等處分行為。
- 三、未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乙方不得逕行向任何第三人主張研發成果之專利申請權或專利權、或提起爭訟。研發成果倘有被侵害應行主張權利之情事時，乙方應立即通知甲方並應全力協助甲方採取保全行動或法律程序之進行。
- 四、甲方得視需要隨時要求乙方將研發成果專利申請權或專利權無條件讓與或授權甲方或甲方指定之第三人，乙方不得拒絕，並應於接獲甲方通知後，於甲方指定期限內配合辦理權利讓與或授權等事宜，且不得另行要求任何報酬。甲方亦得隨時終止本合約，乙方應即依照本條之約定，依甲方之指示將專利相關權利讓與或授權甲方或甲方指定之第三人。
- 五、乙方如違反本合約之約定，除應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外，甲方並得就其損害請求損害賠償。

- 六、本合約有效期間至依第一條取得之專利權失效或期限屆滿為止。
- 七、本合約未約定事項，適用專利法、民法、其他法令及第一條所列相關規定。本合約部分條款如因故無效或無法履行，不影響其他條款之效力。
- 八、本合約依中華民國法律解釋之。就本合約所生之爭議糾紛，雙方同意以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九、本合約正本一式二份，雙方各執存一份；副本一份，由甲方執存。

立合約書人

甲方：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簽章)
代表人：李國添
地址：基隆市北寧路二號

乙方： (簽章)
身份證字號：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0980008027

教育部 函

檔 號：
保存年限

調整速別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真：(02)2397-7022
聯絡人：陳恒寧
聯絡電話：(02)7736-5930

受文者：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7月13日

發文字號：台人(一)字第0980089039A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國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不得有未透過學校行政作業而接受委託研究之情事，應由學校具名簽訂合約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監察院98年5月21日(98)院台教字第0982400184號函辦理。

二、依本部90年11月30日台(90)會(一)字第90167757號函規定(略)，「『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3條規定：

『設置校務基金之學校，其一切收支均應納入基金，依法辦理』。爰各校務基金學校接受委辦計畫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為統整及加強管理需要，俾免影響教學研究品質，校方宜在相關規章或在與專任教師聘約中明確規範，專任教師不得有未透過學校行政作業而逕與各機關訂約，接受委託研究之情事；應由學校具名簽訂合約。...」；復依「大專校院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3條規定：「本辦法所稱產學合作，指學校為促進各類產業發展，與政府機關、事業機關、民間團體、學術研究機構等合作辦理...」

；第5條規定：「產學合作應簽訂書面契約，訂明下列事項：...三、產學合作之智慧財產或成果歸屬學校。但學校

得約定將全部或一部歸屬於合作機構或授權其使用。」。

三、據上，產學合作係以學校為契約主體，學校之個人仍不得自行接受委託逕自簽約，爰請貴校將旨揭規定納入聘約，並訂定違約之議處規定；又教師如違反聘約，情節重大者，學校自應依教師法第14條：「教師聘任後除有下列各款之一者外，不得解聘、停聘或不續聘：...八、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或違反聘約情節重大者。」之規定辦理。

正本：國立大專校院

副本：監察院、本部高教司、技職司、會計處、秘書室(管考科)、人事處

98/07/13
18:12:44

附件 四

學務處報告事項：

一、生活輔導組

(一) 98 學年度新生入學典禮暨校園資源博覽會

98 學年度新生入學典禮暨校園資源博覽會定於 98 年 9 月 10 日 9 時至 12 時實施，本次入學典禮融入「品德、品質、品味」三品教育政策之內涵，並結合闖關摸彩遊戲之博覽會方式辦理，參與單位有教務處、學務處、學生會等計 15 個（98 學年度新生入學教育「校園資源博覽會」設攤主題內容概定表如表 1），期藉由隆重典禮與活動遊戲導入，讓學生透過面對面互動了解品德教育內涵和親自接觸學校相關單位，熟知校園生活環境及入學須知，使其於短時間內適應大學環境。

表 1：98 學年度新生入學教育「校園資源博覽會」設攤主題內容概定表

設 攤 單 位	主 題 內 容	闖 關 遊 戲 方 式
教務處教學中心	卓越教與學 深耕教學品質 完善學習資源 強化自學競爭力	1. 設計學習資源之 flash 尋寶活動遊戲。 2. 利用筆電及投影機播放，讓大一新生透過大螢幕之闖關遊戲活動，瞭解校內豐富的學習資源。 3. 闖關成功贈送精美小禮物。
秘書組 校史室	走進校園 認識海大	1. 校史簡介-新生在觀賞本攤位後，可選擇答題活動或索取貼紙。 2. 校史會考-抽號碼球後依號碼回答展板題目，答對即可再參加抽獎，兌換紀念品。
實習就業輔導組	求職必勝技 留學萬花筒 打工停看聽 國考大補帖	1. 有四組高爾夫球道，分別代表四個項目「求職必勝技」、「留學萬花筒」、「打工停看聽」、「國考大補帖」，讓大一新生自己選擇有興趣的項目球道，然後揮杆。 2. 參加此遊戲的每位學生，即可得到過關貼紙一張；若是將球推進洞中者，可得便利貼一本。
學術交流組	出國遊學 交換學生 雙聯學位 會議補助	就交流組與同學相關之業務製作問題球，請同學抽出問題球，並依小手冊找尋答案，待同學說出題目答案後，答對則過關，並發送小禮物。
外語教學研究中心	讓新生熟悉自己主修 或就讀系的英文說法	1. 展板上張貼海報。 2. 海報上列出攤位人員會問闖關同學的問句及該回答的句型。並在海報上列出各系中英文對照表，以利同學進儘速通關。
參考諮詢組 校園網路組	浩瀚書海 swimming 網路資訊 flying Information so easy Welcome to Library	1. 將圖書處服務表列於傳單供參加者先瀏覽，以利闖關。 2. 參加者進行角色扮演後開始答題，答對則過關。
體育室	享受生活 運動生活 活躍生命 挑戰極限	1. 介紹本室組織、業務承辦人負責之業務項目、運動代表隊及年度活動。 2. 指定九宮格號碼牌，每人限投 3 球。

軍訓室	安全學習 快樂成長 校安熱線 服務你我	1. 設置安全通報專線通關活動。 2. 軍訓室功能簡介。 3. 國軍人才招募中心簡介。
諮商輔導組	身心平衡 壓力調適 穩定成長 安心學習	運用生理回饋儀檢測同學壓力狀態，在限定時間內燈號變成綠燈即過關。 發放諮商輔導組宣導文宣
課外活動指導組	熱情洋溢 社團人、 青春活力動起來	展版上張貼海報，介紹學生社團及志工團體。 利用遊戲問答，回答出社團相關問題，並留下資料者，即可得貼紙一張。
衛生保健組	樂活海大， 健康學習	1. 利用展版介紹服務內容，並設計多組問題。 2. 由關主隨機抽出 1 組問題，請同學說出答案，答對者過關。
住宿輔導組	安心入住 生活學習 溫馨感受 健康環境	1. 藉由有獎徵答結合住宿生活相關規定與服務，讓新生很快熟悉住宿環境與生活。 2. 擲骰子選擇題號。 3. 現場發放住宿文宣及回饋問卷
國際事務組	海洋地球村 世界大融合 海內存知己 天涯若比鄰	以世界走透透方式設計「大富翁」遊戲。 透過遊戲引導學生認識不同國家、本組業務內容、學習不同語言問候語。 藉機招募僑外生服務志工。
生活輔導組	悠游海洋 夢想啟航 吾愛良品 安心就學	於展版上介紹各業務承辦人負責之業務項目，關主隨機抽出一張業務承辦人之頭像紙卡並請同學於 10 秒內念出該名同仁的業務，答對則過關。 請同學填寫好話卡並交給攤位人員。
學生會	熱情溫馨 在海大 服務創新 學生會	學生會機智問答：於展板上張貼學生會相關資訊及海報，由學生會幹部隨機提出預先準備好的學生會相關機智問題，答對即過關(ex: 學生會有哪些部門?) 有意願同學可索取相關學生會文宣並留下資料

(二) 品德暨人權法治教育

1. 本校品德教育獲各教學暨行政單位之支持與推展，辦理成效深得肯定，榮獲北一區大學校院品德教育績優學校第一名，並獲教育部評選為「98 年度品德教育績優學校」。
2. 本校謹訂於 **98 年 10 月 21 日 (星期三)** 假學生活動中心三樓展演廳辦理 98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自我評鑑研習「**品德教育研習會**」，邀請**國立臺灣大學哲學系林火旺教授**、**國立臺灣大學新聞所張錦華教授**分別探討**品德教育內涵與實踐**、媒體閱讀核心價值議題探討，本次研習會開放本校教職員生與**基隆市各級學校教職員 70 人參與**。
3. 有關「**海洋傳情 感恩啟航**」明信片傳情活動，業已完成明信片設計印製，擬於 98 學年度新生入學期間，發予新生書寫，鼓勵其藉以**表達對親友師長感恩之意**，本校另將於 **928 教師節前夕統一回收郵寄**。明信片相關圖稿業已置於本校品德暨人

權法治教育網(網址：<http://www.stu.ntou.edu.tw/CHARACTER/index.asp>)，俾利本校師生下載使用，未來亦將作為領取校外獎助學金得獎學生對贊助單位之感恩卡用途。

(三) 學生經濟輔助措施

1. 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 (1) 本校彙整校內外資源成立「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專案內容如表 2、流程如圖 1 所示)，其中包含暫緩繳交學生學雜費(含住宿費及網路使用費)、學生急難助學金、啟航還願獎助學金、優先校內工讀、弱勢學生助學金及補助住宿費及保留床位，讓受災的同學能夠在這期間度過難關、安心就學。學生家中若因風災造成家庭財產嚴重損失、甚至有家人失聯、傷亡的情事發生，可以透過學校諮詢專線(02)24622-2192 分機 1062~1066 (生活輔導組)，提供學生諮詢服務。

表 2：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98.08.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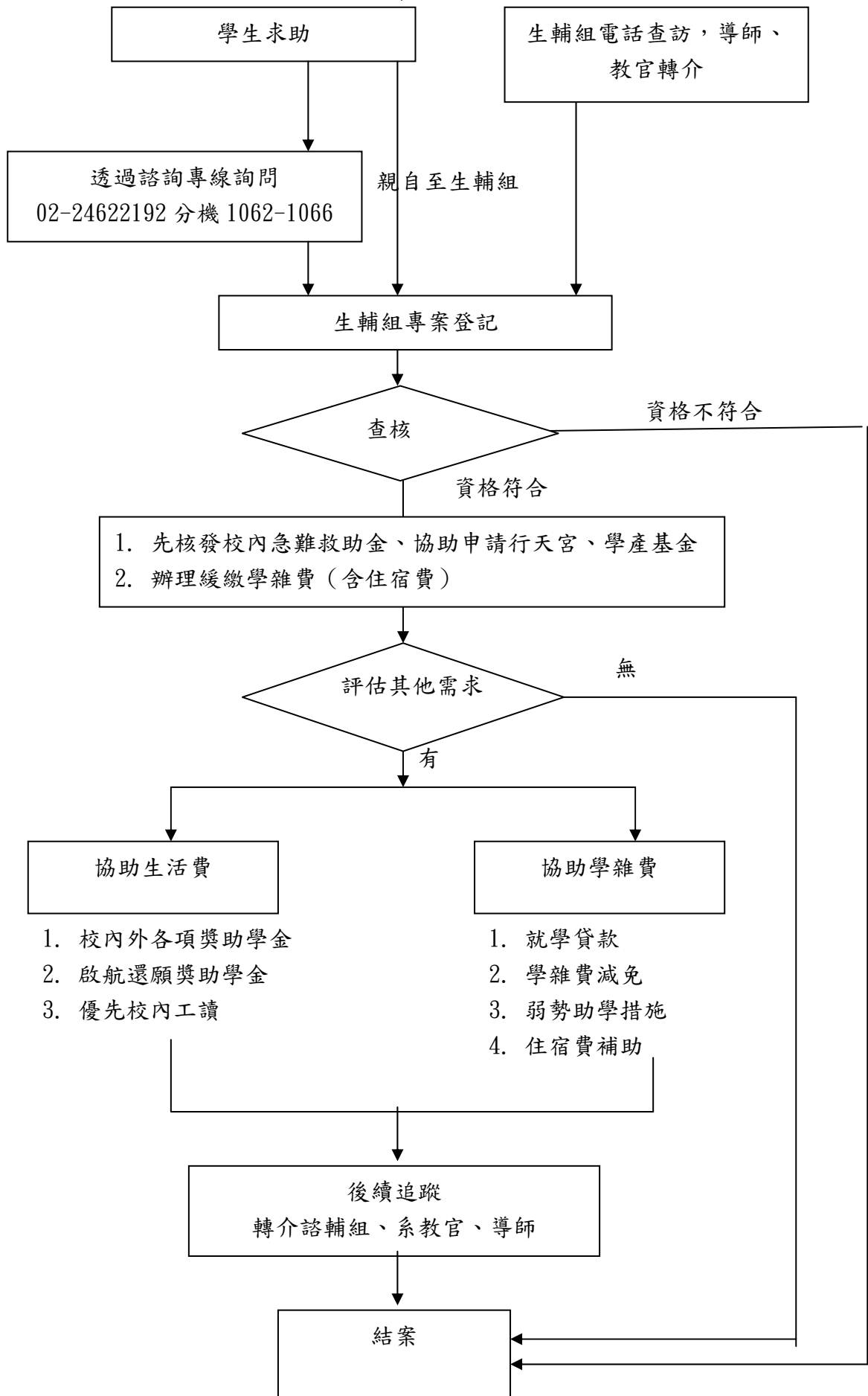
申請項目	申請資格	檢附文件	補助方式	辦理方式
暫緩繳交學生學雜費(含住宿費)	具下列資格之一：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家中因風災造成家庭財產損失，無法於正常期限繳交學雜費者。 因風災造成證件遺失，或其他因素，無法辦理就學貸款者。	暫緩繳費申請表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 全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	學生學雜費(含住宿費)延後 2 個月繳交。	於註冊前向教務處申請
學生急難助學金(含校內、學產、行天宮、張榮發基金會、慈濟)	具下列資格之一： 家長因風災致死或重傷，於災害發生後三十日內死亡者。 2. 家長因風災行蹤不明或受重傷者。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家中因風災造成家庭財產損失者。	急難救助申請表 若有家長因風災致死，需檢附死亡證明(除戶證明)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 全戶籍謄本 在學證明 存摺影本 重大傷病卡或診斷證明書 家境清寒相關證明(非必要)	依狀況分 5,000~ 50,000 元	可於事發 6 個月內檢附相關資料向生輔組申請
相關辦法網址： http://www.stu.ntou.edu.tw/SCROOT/Page_Show.asp?Page_ID=6456				
啟航還願獎助學金	具下列資格之一： 家長因災致死或因災致重傷，於災害發生後三十日內死亡者。 家長因受災行蹤不明或受重傷者。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家中因風災造成家庭財產損失者。	啟航還願獎助學金申請表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 全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 其他相關證明(診斷證明書、家境清寒相關證明)	1. 獎學金：10,000 至 30,000 元不等 2. 助學金：學雜費補助不定(目前最高 10000 元)	於開學後至 10 月 16 日向生輔組申請
相關網址： http://www.stu.ntou.edu.tw/chihang/				

優先校內工讀	受災戶學生有生活費需求且願意在校內工讀者。	受災相關證明	每小時 95 元，日間部每月最高 80 小時，進修推廣組 160 小時	可依向生輔組登記，或依校內工讀公告至各單位參與遴選，優先錄取。
	相關辦法及流程網址： http://www.stu.ntou.edu.tw/SCROOT/Page_Show.asp?Page_ID=4517 校內工讀公告： http://www.stu.ntou.edu.tw/SCROOT/qRefLawShow_s.asp			
惜福餐券	因風災造成家庭困境之同學	惜福餐券申請表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 其他足資證明家遭困境之文件。	視每年各界捐款金額而定，給予餐券，補助餐費	向海運學院提出申請
弱勢學生助學金（年收入 30 萬～70 萬區分）	前一年度家庭年收入於新台幣 70 萬以下。	弱勢助學措施申請表 前 3 個月戶籍謄本 3. 前 1 學期成績單（新生免）	年收入級數補助金額 *60～70 萬 5,000 元 *50～60 萬 7,500 元 *40～50 萬 10,000 元 *30～40 萬 12,500 元 *30 萬以下 16,500 元 由第二學期學雜費繳費單中扣除補助	開學後至 10 月 25 日前備妥相關資料至生輔組申請
相關辦法網址： http://www.stu.ntou.edu.tw/SCROOT/Page_Show.asp?Page_ID=6379				
補助住宿費及保留床位	具下列資格之一，受災嚴重者： 家長因災致死或因災致重傷，於災害發生後三十日內死亡者。 家長因受災行蹤不明或受重傷者。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家中因風災造成家庭財產損失者。	1. 住宿費補助申請表 2. 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認定受災戶資料證明。 3. 全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 4. 其他相關證明（診斷證明書、家境清寒相關證明）	1. 住宿費全免 2. 保留住宿床位	事發後檢附文件向系教官或生輔組提出申請。由教官或生輔組專簽辦理。

除上列專案外，尚有其他校外清寒獎助學金，可連結下列網址查詢：

http://www.stu.ntou.edu.tw/SCROOT/qEducateShow_s.asp

圖 1：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流程



(2)生輔組及軍訓室針對 88 水災受災區同學進行電話調查，至 **98 年 9 月 6 日止**，本校計有 **118 位同學住家位於受災嚴重地區，其中家中受災嚴重者有 33 位**（含房屋遭土石流淹沒、淹水嚴重達受災標準、農漁業工廠等財產受創嚴重）、4 位聯絡不上（電話、手機沒接）、其餘 97 位狀況尚可。目前正協助受災嚴重者申請校內急難救助及校內外各項補助。各學院災區受災同學狀況表如表 3：

表 3： 88 水災本校學生受災狀況統計表

學院名稱	受災狀況（至 8 月 20 日止）			申請補助狀況
	受災嚴重	聯絡不上	狀況尚可	
海運暨管理學院	12	0	50	3 位已領急難救助金 6 位正申請急難救助 2 位已申請住宿費暫緩繳費
生命科學院	10	0	16	2 位已領急難救助金 4 位正申請急難救助金 1 位已申請住宿費暫緩繳費
工學院	6	2	16	2 位已領急難救助金 2 位正申請急難救助金
電機資訊學院	2	2	6	1 位已領急難救助金
海洋科學與資源院	3	0	9	1 位已領急難救助金
人文社會科學院	0	0	0	
共計	33	4	97	9 位已領急難救助金 14 位正申請急難救助金 3 位已申請住宿費暫緩繳費

2. 獎學金：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各項獎學金於 9 月 16 日至 10 月 16 日申辦。

3. 工讀助學金

本校 98 年度第 2 次工讀助學金審核會議業已於 8 月 17 日召開，會議中除針對 97 學年「生活服務學習執行方案」進行檢討及將「幹部服務學習」類別修正為「志工服務學習」外，並請各工讀執行單位針對單位內新增人力（如短期就業人力、增能計畫等）及工讀金使用情形統計可以給予「莫拉克風災」協助受災戶或家遭困境同學工讀金員額，由生輔組進行彙整。俟生輔組公告辦理申請事宜及資格審核，由生輔組進行分配受災戶或家遭困境同學至原控管工讀金員額之單位工讀，以落實照顧經濟弱勢同學。

4. 安定就學措施

申請對象為家長非自願離職失業期間連續且超過 1 個月以上，未逾 6 個月者（即 98 年 3 月 15 日至 98 年 9 月 16 日期間家長失業之同學），申請時間為開學後至 10 月 15 日截止。

5. 學雜費減免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先期辦理學雜費減免申請符合資格者，日間部學生計 290 名，進修推廣教育班計 53 名，合計 343 名。

6. 學生急難救助

截至 98 年 8 月 18 日止，本學期校內急難救助目前受理申請學生 21 名，金額新台幣 18 萬 6,273 元整。教育部急難慰問金 11 名，金額新台幣 22 萬元，總計資助學生急難救助金新台幣 40 萬 6,273 元。

7. 學生就學貸款

98 學年第 1 學期就學貸款臺銀對保時間為 98 年 8 月 3 日至 9 月 30 日止；申請時間新生為 98 年 8 月 3 日至各學制註冊日止；舊生為 98 年 8 月 3 日至 98 年 9 月 15 日止。

8. 學生生活費貸款

(1) 教育部 98 年 8 月 3 日來文函示，為進一步照顧經濟弱勢學生，自 98 學年度起協助其籌措就學期間所需生活費，針對「低收入戶」學生可貸款生活費以每人每月 6,000 元(1 學期 5 個月計算)，1 學期 3 萬元為上限，此訊息已公告週知。

(2) 98 學年度舊生減免已辦理完成，共有 39 位「低收入戶」同學，經電話聯繫後，計有 2 位提出生活貸款費需求，俟開學新生報到後，統一辦理「低收入戶學生申貸生活費」造冊申貸。

(四) 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

五南書坊已成立教科二手書交換專區，請各系所授課老師及同學可透過生輔組智慧財產權網頁專區『校園二手教科書交換書目網頁』查詢，並可至海洋五南書坊選購。

二、住宿輔導組

(一) 學生宿舍床位事宜

1. 新生家長日宿舍開放事宜

此次新生家長日開放男一宿舍、男二宿舍及男三女二宿舍，參觀人次為 1858 人；宿舍設立導覽區、簡報區及茶水區提供新生家長服務。

2. 本學期宿舍開放時間為 9 月 4 日至 9 月 6 日，開放車輛通行時間為上午 09:00 至下午 20:00。開放車輛通行時間男 2、3 舍前馬路車輛單向管制措施。為方便住宿生，抽中 98 學年床位之暑期住宿生，可於 9 月 1 日上午 08:00 搬入男二宿舍及男三女二宿舍。

3. 本學年新生總人數為 1331 人，申請宿舍總人數為 1194 人，未申請床位同學為 137 人；進修學士班新生人數為 126 人，床位分配數 20 床，申請人數為 10 人；轉學生人數為 35 人，床位分配數 20 床，申請人數為 11 人，詳如統計表 4、5、6。本學年舊生申請宿舍總人數為 3036 人(含進修推廣部)，床位分配數為 830 床(含進修推廣教育班)。

表 4：98 學年度新生住宿狀況統計表									
單位名稱	新生總人數	申請宿舍人數			未申請床位同學				
		男	女	總數	設籍基隆市人數	通勤同學	外宿	其他(未能聯絡上等)	總數
海運學院	432	223	138	361	23	8	3	8	42
商船系	110	51	41	92	3	2	1	3	9
航管系	108	41	54	95	3	3	1	2	9
運輸系	109	53	34	87	9	2	0	1	12
輪機系	105	82	9	91	8	1	1	2	12
生科院	239	113	81	194	12	7	0	11	30
食科系	100	42	38	80	4	2	0	5	11
養殖系	92	48	26	74	7	5	0	4	16
生科系	47	26	17	43	1	0	0	2	3
海資院	119	61	47	108	4	4	0	8	16
環漁系	59	31	21	52	3	2	0	4	9
環資系	60	32	26	58	1	2	0	4	7
工學院	275	198	12	210	12	8	1	6	27
機械系	110	91	4	95	4	3	1	2	10
系工系	60	46	8	54	3	1	0	2	6
河工系	105	64	17	81	5	4	0	2	11
電資學院	266	180	141	321	8	5	0	9	22
電機系	104	78	10	88	4	1	0	2	7
資工系	111	73	22	95	2	4	0	2	8
通訊系	51	32	109	141	2	0	0	5	7
全校總計	1331	775	419	1194	59	32	4	42	137

表 5：98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申請宿舍狀況統計表					
單位名稱	新生人數	床位分配數	申請宿舍人數		
			男生	女生	總計
航運管理學系	36	男女各 10 床	2	2	4
食品科學系	33		2	2	4
海洋資源管理學系	28		0	0	0
資訊管理學系	29		1	1	2
全校總計	126	20	5	5	10

表 6：98 學年度轉學生申請宿舍狀況統計表					
單位名稱	新生總人數	床位分配數	申請宿舍人數		
			男生	女生	總數
海運學院	10	男女各 10 床	0	3	3
商船系	4		0	1	1
航管系	3		0	1	1
運輸系	1		0	1	1
輪機系	2		0	0	0
生科院	1		0	0	0
食科系	0		0	0	0
養殖系	1		0	0	0
生科系	0		0	0	0
海資院	5		1	3	4
環漁系	3		0	3	3
環資系	2		1	0	1
工學院	7		3	0	3
機械系	1		1	0	1
系工系	3		2	0	2
河工系	3		0	0	0
電資學院	0		0	0	0
電機系	0		0	0	0
資工系	0		0	0	0
通訊系	0		0	0	0
進修學士班	12		0	1	1
航管系	1		0	0	0
食科系	4		0	1	1
海資系	4		0	0	0
資管系	3		0	0	0
全校總計	35	20	4	7	11

(二) 宿舍建設暨修繕工程

1. 男二舍熱水儲槽及周邊管路及各宿舍鍋爐熱水溫度顯示監測系統於 8 月 10 日完工。
2. 男二舍全棟支水管管路更新及女一舍鍋爐、周邊設備及熱水儲槽定 8 月底完工。
3. 男二舍及男三女二舍於 8 月 27 日宿舍消毒，男一舍及女一舍於 9 月 2 日宿舍消毒。

(三) 宿舍專案系列活動

表 7：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住宿輔導組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宿舍專案系列活動		
月份	辦理項目	說明
9 月	(17)新宿民之夜	藉活動培養生自會幹部領導能力、激起同儕團隊意識、營造溫馨宿舍氣氛、提昇住宿新生認同感，並藉表演節目內容讓新生融入住宿生活，遵守住宿相關規定。

	彩繪Life宿舍寢室美化比賽	提昇住宿生對自居環境的重視與認同，並結合「健康宿舍」概念，培養學生維持環境整潔美化之良好習慣、啟發同學團隊意識、促進與室友良好互動及互助精神，此次宿舍環境美化比賽包含公共區域及寢室內部。
10 月	我思故我在－宿舍網路讀書會(10/1-12/31)	推動宿舍讀書會，鼓勵閱讀風氣，增加學習知識領域，透過網路討論區分享互動，加強思考辨證能力，共同激勵成長
	環保初體驗	提昇大專校院學生主動關心環保事務，參觀基隆焚化廠，讓師生瞭解節能減碳、生態保育及環境永續發展等議題。
	宿舍創意市集	配合生輔組「為舊愛找新歡」愛心送暖活動，各宿舍就宿舍特色辦理宿舍創意市集，拍賣藝品。所得捐獻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11 月	宿舍期中考溫馨餐點情	本組於期中考舉辦溫馨餐點情活動為課業奮鬥的住宿生打氣並感受到團體生活的關懷與溫馨
12 月	(21-25)宿舍歲末團聚	增進住宿生彼此情誼，建立良好互動並感受溫馨的佳節氣氛

三、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 社團輔導

學生會規劃於 98 年 9 月 10 日 14:00 時至 17:00 時假本校育樂館辦理「2009 社團迎新博覽會」，本活動係為協助大一新生融入大學生活，同時協助各社團招募新血所辦理之一場雙向媒合嘉年華，活動中除邀請各社團、校隊及志工團體共同擺攤招生外，同時將接受各社團申請於舞台上表演推銷自我。

(二) 獨木舟環島進度報告

1. 茲因莫拉克颱風 88 水災，獨木舟團隊停留於屏東恆春，並自 8 月 11 日起由領隊蘇達貞老師率領進 10 幾名本校同學陸續前往屏東縣林邊鄉、台東縣太麻里等地協助救災，並透過影片及實地訪談紀錄當地災情與災民心情。
2. 由於風災導致台灣東部路面狀況不斷，短期內搶修不易，加以社會觀感及海巡署動力船暫停獨木舟隨船戒護工作，致最後決定獨木舟長征計畫『以環島開始，以救災結尾』，計畫變更另行簽請各補助單位同意。
3. 8 月 30 日假東華大學辦理獨木舟研討會，並邀請永齡希望小學東華分校師生及花蓮當地學生與民眾參與，報名人數已屆 100 名，研討會始業式由本校吳俊仁學務長代表主持。計畫流程於上午分享獨木舟環島成果及救災分享影片，下午於東湖辦理獨木舟體驗營進行實地操作。
4. 預計 9 月上旬獨木舟團隊回到本校，擬召開記者會進行『獨木舟環島成果分享暨 88 水災愛心捐募活動』，細節另行討論後公告辦理之。

(三) 服務學習

1. 課指組與通訊系合作辦理之「2009 海洋大學通訊系電腦研習營」於 98 年 8 月 10 日(一)至 8 月 14 日(五)共計 5 天，假本校圖資處電腦教室辦理。本活動係由課指組協同通訊系承接教育部學產基金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營隊計畫，目的為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而針對基隆區為主之低收入戶、原住民、偏遠地區、身心障礙、單親家庭、外籍配偶及失業勞工子女等身份優先之中小學生所辦理合適有效之電腦研習課程。課程內容包含電腦與網際網路概論、Office 概論、

影像處理入門與實作、Flash 入門與實作、個人網頁入門與實作及成果展等多元內容，本梯次共計 48 名學員參與，其中弱勢家庭學員計有 38 名，每位學員均能利用課堂所學製作個人網頁及專屬之 2009 行事曆。

2. 親善大使團將於 9 月 2 日支援『2009 年基隆中元祭』國外使節及國內賓貴接待相關事宜、9 月 12 日將協助『2009 臺北聽障奧運』貴賓接待及頒獎相關事宜，另 9 月 25 日協助基隆市政府舉辦「2009 年基隆市成年禮示範觀摩活動」。

(四) 本校學生志工至災區協助救災事件報告

1. 本校整合救災志工協助**重建中小學總計動員 108 名**，其中海大學生總計 53 名，其餘為其他大專校院學生，依照個人意願共辦理 8/17-8/19 (80 名)、8/17-8/21 (20 名)、8/17-8/23 (8 名) 等三個梯次，前往屏東縣崁頂鄉南榮國中與中華基督教救災協會合作，**深入災區協助受災民眾拍照申請災害補助、環境清掃及消毒**，並對國中小災後復原招募志工，此次志工人員內**含 18 位資訊工程研究所及電機資訊系所同學**，發揮專長**盡力幫助災區修理電腦**，並依據教育部之來函認養兩所高雄市中學。
2. 本校**登山社於 8/15-8/16 共計 11 名** (校內社員 4 名、校外畢業登山校友 7 名) 一起投入**嘉義縣阿里山鄉山美部落**，協助物資運送。
3. **獨木舟環島團隊**暫緩環島進度 (停留於屏東)，其中 3 位同學於 8/11-8/13 **投入屏東縣林邊鄉協助救災**；8/15-8/16 由蘇達貞老師率 **4 位同學前往台東縣市協助運送物資**。
4. **慈青社計 8 位同學**配合慈青功德會於 **8/10-15 投入屏東縣災區協助災後復原**。

(五) 98 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活動

1. 本活動已於 8 月 25 日 (二) 上午 10 時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召開檢討會，本次新生參與人數 731 名，參與率 54.9%，新生及家長總人數共 1,865 名，各學院及各學系參與人數如表 8：

表 8：98 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活動參與人數統計表

單位名稱	新生總人數	新生參與人數	新生參與率	新生及家長總人數
海運學院	432	215	49.7%	524
商船系	110	50	45.4%	120
航管系	108	45	41.6%	120
運輸系	109	56	51.4%	140
輪機系	105	64	60.9%	144
生科院	239	108	45.1%	295
食科系	100	44	44%	130
養殖系	92	45	48.9%	112
生科系	47	19	40.4%	53
海資院	119	62	52.1%	157
環漁系	59	30	50.8%	71
環資系	60	32	53.3%	86
工學院	275	169	61.4%	406
機械系	110	64	58.1%	161

系工系	60	40	66.6%	95
河工系	105	65	61.9%	150
電資學院	266	177	66.5%	483
電機系	104	72	69.2%	200
資工系	111	72	64.9%	190
通訊系	51	33	64.7%	93
全校總計	1331	731	54.9%	1865

四、諮商輔導組

(一) 校園性騷擾性侵害防治教育

9月24日結合學習促進活動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專題演講，發放本年度新編製文宣，包含：書籤、面紙等，以多元生動方式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二) 輔導股長訓練

本組配合新生幹部訓練舉辦「輔導股長輔導知能培訓」，增添校園輔導種子生力軍，協助本組推廣校園心理衛生概念。

(三) 新生博覽會

本組配合新生博覽會活動，於9月10日新生博覽會中提供情緒壓力測驗服務，以趣味與衛教功能兼具之方式宣傳本學期各項活動，協助新生認識本組資源，提高學生主動使用相關服務之意願。

(四) 導師業務

謹訂於9月11日(星期五)10時30分整，以大一班導師、系輔導教官(含校安人員)為參加對象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辦理「98學年度大一新生導師座談會」。

五、衛生保健組

(一) 7月份外傷處理服務 34 人次，以擦傷佔多數。

(二) 7月份餐飲場所衛生檢查結果：餐飲場所衛生稽查 30 家次，輔導改善 2 家次；油脂酸價檢測 3 家次，輔導改善 1 家次。

(三) 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當前校園防治應變作為：

為因應 N1H1 新型流感，業依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措施計畫」，經 98.8.26 學務務長召開第 1 次「防治應變小組」；林副校長三賢於 98.9.2 召集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秘書室、人事室相關單位召開第 2 次「防治應變小組」會議，議決目前以掌握正確資訊、健全通報系統、提供必要宣導、加強自我健康管理等，為現階段防治措施原則，並將當前本校防治應變作為(如附件 1 第 87 頁)函知本校各 1、2 級單位。

六、國際事務組

(一) 僑生暨國際學生活動

1. 98 年 8 月 31 日辦理新僑生接待，協助僑生新生住宿、註冊報到與環境認識事宜。
2. 98 年 8 月 25-27 日本校僑生馬雪儀、陳博二位同學代表參加教育部委辦之「98 學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僑生研習會」。
3. 98 年 9 月 7 日辦理「國際學生座談暨迎新會」，邀請國際學生新生與師長與會與外籍新生座談交流，瞭解新生需求，以協助解決相關生活、課業問題，俾利快速

適應學習。

4. 98年9月12日規劃辦理「接待家庭相見歡」活動，媒合國際學生接待家庭，期藉由接待家庭之協助，提供外籍生更多的生活、文化適應之輔導協助，同時接觸認識本國風土與人情。
5. 98年9月18日規劃辦理「僑生新生輔導」活動，邀集學務處各單位師長針對各項攸關新生權益之生活、課業輔導等進行宣導與解惑。
6. 98年9月22日預定辦理「英文學伴相見歡」活動，透過語言交換學習，藉以增進國際學生與本地學生交流與學習。
7. 預定於98年10月3、4日辦理「僑聯迎新」活動，藉由兩天的團體活動，讓新生感受關懷，協助未來校園生活適應，亦凝聚僑生彼此間的團結合作。

(二) 僑生暨國際學生輔導

1. 辦理95-97年度學務工作自評-僑外生輔導方案自評，除規劃完成標竿學校參訪交流，亦就工作指標項目，檢視業務成效，策進工作作法。
2. 暑假期間建置規劃完成僑外生新生資訊網內容，另就本組網頁完成內容更新，藉以強化僑外生輔導服務資訊。
3. 98年7月31日完成國際學生新生手冊及在台生活小手冊之編修，並建置於本組網頁，俾利提供國際學生學習、生活參考資訊。
4. 98年9月10日規劃辦理校園資源博覽會展示，結合本組特色，訂定主題為「海洋地球村、世界大融合、海內存知己、天涯若比鄰」，將以世界走透透方式遊戲設計，引導新生認識不同國家及本組業務服務內容。
5. 98年9月1-2日「98年度全國僑生輔導人員工作研習」，本組鄭雅馨助理當選教育部年度僑輔績優人員，將於會中接受表揚。
6. 暑假期間陸續協助辦理僑外生接機、註冊、簽證、居留入出境、住宿安排等事宜。
7. 因應H1N1可能引發流行之疫情資訊，已透過組網頁公告、電子郵件等方式轉達相關資訊，提醒僑外籍生注意平日自我健康管理與防疫措施。

七、軍訓室

(一) 校園安全執行現況

校園意外事件：98年6-8月（至8月25日止）計發生學生意外事件36件，其中以車禍事故12件最多，竊盜案6件次之，再其次為情緒疏導、竊案各4件。相關統計如表9：

表9：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突發意外狀況月份統計總表(資料時間：98年6-8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小計
車禍	6	5	1	12
鬥毆事件	1	0	0	1
情緒疏導	2	1	1	4
疾病照料	2	1	0	3
遭恐嚇詐騙	1	0	0	1
遭竊案	3	2	1	6
自殺自傷	1	0	0	1
租屋糾紛	2	2	0	4

網路糾紛	0	0	1	1
偷窺偷拍(含性騷擾)	0	1	0	1
違犯校規	1	0	0	1
其他	0	1	0	1
合計	19	13	4	36

6-8 月份學生意外狀況發生率逐漸下降，應為暑假期間學生大多返家，或參予暑期活動，機車使用率降低。惟統計暑假期間學生車禍發生件數仍有 12 件次之多，就其原因係學生未掌握路況或疏忽所造成。

- (二) 賃居學生輔導：本室校外賃居輔訪小組，著手編製學生校外賃居安全須知手冊近完成階段，內容包括「學校週邊租賃地圖」、「租賃契約書範例」、「常見的租賃問題」、「租賃法律常識」及「緊急聯絡網」等資訊，以提供本校學生參閱使用。
- (三) 學生安全教育宣導
舊北寧路及育樂館前路段落石不斷，尤其雨後土質鬆軟，危險係數加高，敬請本校師生避免行經該路段，以策安全。
- (四) 學生兵役：98 年 6 月～7 月辦理緩徵原因消滅計 59 員、儘後召集原因消滅計 7 員，合計 66 員。
- (五) 國防教育概況：依年度軍訓工作計畫，本室於 980827 日舉辦「98-1 學期暑期軍訓教學評鑑」。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當前校園防治應變作為

一、依據「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措施計畫」、98.9.2.本校校園新型流感防治應變小組第2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校校園傳染病疫情處理要則如附件 1-1(P91)，現階段防治措施以掌握正確資訊、健全通報系統、提供必要宣導、加強自我健康管理為原則。

三、防疫宣導

(一) 負責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二) 防疫作為

1. 掌握防疫正確之資訊隨時通報相關單位。
2. 製作防疫宣導及反映管道海報，透過校園 email、網頁、張貼海報（校園各館舍、學生宿舍）宣導，並協設有跑馬燈之單位宣導。海報製作應於宿舍開放前完成。
3. 每日更新防疫資訊，公布本校類流感人數。
4. 各項表冊上傳防疫網頁，俾利下載使用。

四、通報與監測

(一) 負責單位-學務處軍訓室

(二) 防疫作為

1. 防治應變小組通報流程如附件 1-2(P92)；教職員工生疾病通報流程如附件 1-3(P93)。
2. 遇有病況時，由當事人或周遭人員立即通知軍訓室，並填寫通報表（如附件 1-4 P94）。
3. 透過每日學生健康狀況回報、校園內人員隨時疾病通報系統，監測本校疫情，實施方式如表 1 所示，並說明如下：
 - (1) 通報單位（人員）於每日（上班、上課日）15:00~16:00 回報人員健康狀況予受理通報單位，受理單位填寫回報表（如附件 1-5 P95）後傳送軍訓室彙整；進修推廣學士班生回報時間為 20:00~21:00。
 - (2) 通報單位（人員）及受理單位：
 - A. 大學日間學制生：由班代（或衛生股長）回報予軍訓室。
 - B. 進修推廣學士班生：由進修推廣組回報予軍訓室。
 - C. 研究生(含碩專班)：由系、所防疫聯絡人回報予軍訓室。
 - D. 住宿生：每日量測體溫，由住輔組每日回報予軍訓室。

- E. 教職員工：由該單位防疫聯絡人通知人事室，人事室通報軍訓室統籌。
- F. 餐飲從業人員：每日必須量測體溫，並回報衛保組彙整通報軍訓室統籌。
- G. 洽公之校外人士：洽公之校外人士、五南書局、郵局海大支局人員如有異常現象，請總務處事務組通報軍訓室。

H. 大型聚會或社團活動：參與者必須量測體溫後進入會場，體溫量測結果由主辦單位每日回報軍訓室彙整，如發現異常現象，應立即通報軍訓室。

4. 軍訓室應掌握各單位通報人員名單，未通報者，系教官應主動聯繫。

表 1：本校教職員工生健康狀況通報說明

對象	受理通報單位	通報單位（人員）	通報時間
學生	軍訓室	1. 個人 2. 班代、衛生股長 （大學日間學制） 3. 系所防疫聯絡人 （研究生、碩士專班生） 4. 進修推廣組 （進修學士班含蘇澳班級） 5. 住輔組防疫聯絡人（住宿生）	1. 遇病況隨時通報 2. 每日（上課上班日） 下午 15:00~16:00 通報單位（人員） 回報人員健康狀況予受理通報單位；受理通報單位回報軍訓室彙整。 3. 進修學士班學生，由進修推廣組於每上課日晚間 20:00~21:00 回報軍訓室彙整。
教職員工	人事室	各行政與教學單位防疫聯絡人	
餐飲從業人員	衛保組	餐飲單位負責人	
洽公之校外人士	事務組	單位負責人或個人	
大型集會活動人員	活動主辦單位	個案	

5. 開學後由軍訓室召集全校各班級班代及衛生股長講習，說明防禦與通報措施。

6. 軍訓室所印製 10000 張之 H1N1 緊急聯絡卡，請發放全校教職員工生知悉。

五、群聚防疫

（一）負責單位-學務處軍訓室、衛保組、住輔組及各活動承辦單位

（二）防疫作為

1. 大型集會、活動

- （1）參與人員應予量測體溫、回報量測結果予軍訓室。
- （2）張貼告示，提醒同學或參與人事，若有不舒服勿進入會場，並向相關人員反映；活動入口放置清潔手部之用品。
- （3）辦理活動所需物資由主辦單位整備。
- （4）本年度新生（含各學籍新生）入學教育體溫量測方式請軍訓室規劃辦理。

2. 學生宿舍

- （1）住宿生每日量測體溫，由住輔組回報量測結果予軍訓室。
- （2）宿舍開放前全面消毒。

3. 餐飲場所

- (1) 責請衛保組通知餐飲單位主管督促餐飲從業人員做好防疫措施，並不定期前往抽檢監督；打菜處，應可要求架上外罩。
- (2) 餐飲從業人員每日量測體溫、工作時全程戴口罩、勤洗手、發燒時返家自我管理。
- (3) 開學前各餐飲營業場所全面消毒。
- (4) 餐廳入口處張貼文宣，宣導用餐與打菜禮節、鼓勵身體不適者以外帶方式用餐。

六、疑似病例處理

(一) 負責單位-學務處軍訓室、衛保組

(二) 防疫作為

- 1 凡有類流感者依本校「校園新型流感疑似病例處理流程」(附件 1-6 P96) 辦理。
2. 凡全校教職員工生因疾病(含感冒與其他身體疾病)列入軍訓室通報紀錄者，應填寫自主健康管理表(如附件 1-7 P97)。學生之輔導教官(校安人員)應主動掌握學生之復原狀況，並更新校園學生之病況人數紀錄。
3. 研究生如有身體不適者，請回報教學單位防疫聯絡人，並請通知軍訓室管控。
4. 凡通報之學生請病假者，軍訓室應立即轉請註冊課務組通知該生各修課老師知悉。

(三) 送醫與安置

1. 基隆地區 H1N1 快篩檢醫院有 4 間，送醫先後順序依為三軍總醫院附設基隆民眾診療服務處、署立基隆醫院、長庚紀念醫院基隆分院，及礦工醫院，並提供學生知悉。
2. 個案以自行就醫原則，學生得請軍訓教官協處，重症則聯繫救護車送醫，偕同送醫者應有配戴口罩及必要之防護裝配。
3. 如有北部地區學生出現類流感狀況，應返家做好自主健康管理。校長官邸以安置本校僑外生為首要考量，其次為本校遠地生；安置時以 1 人 1 間為原則。
4. 罹病學生應由輔導教官、導師每日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關懷該生狀況。

七、停課規範

由註冊課務組業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因應 H1N1 新行流感防疫及停課注意事項」，擬定「本校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停課、復課及補課作業規範」辦理。

八、校園環境清潔

- (一) 負責單位-總務處環安組及各館舍管理單位。
- (二) 防疫作為

- 1.開學前針對全校公共區域、教室、走廊全面消毒一次；開學後視防疫需求實施必要之加強消毒。
- 2.環安組提供各館舍消毒清潔用品與器皿，宣導正確清潔方法；請各單位與清潔人員，針對常接觸之物體每日清潔擦拭。
- 3.凡有 H1N1 病例，應針對個案學習與生活接觸之環境立即消毒。

九、防疫物資

（一）負責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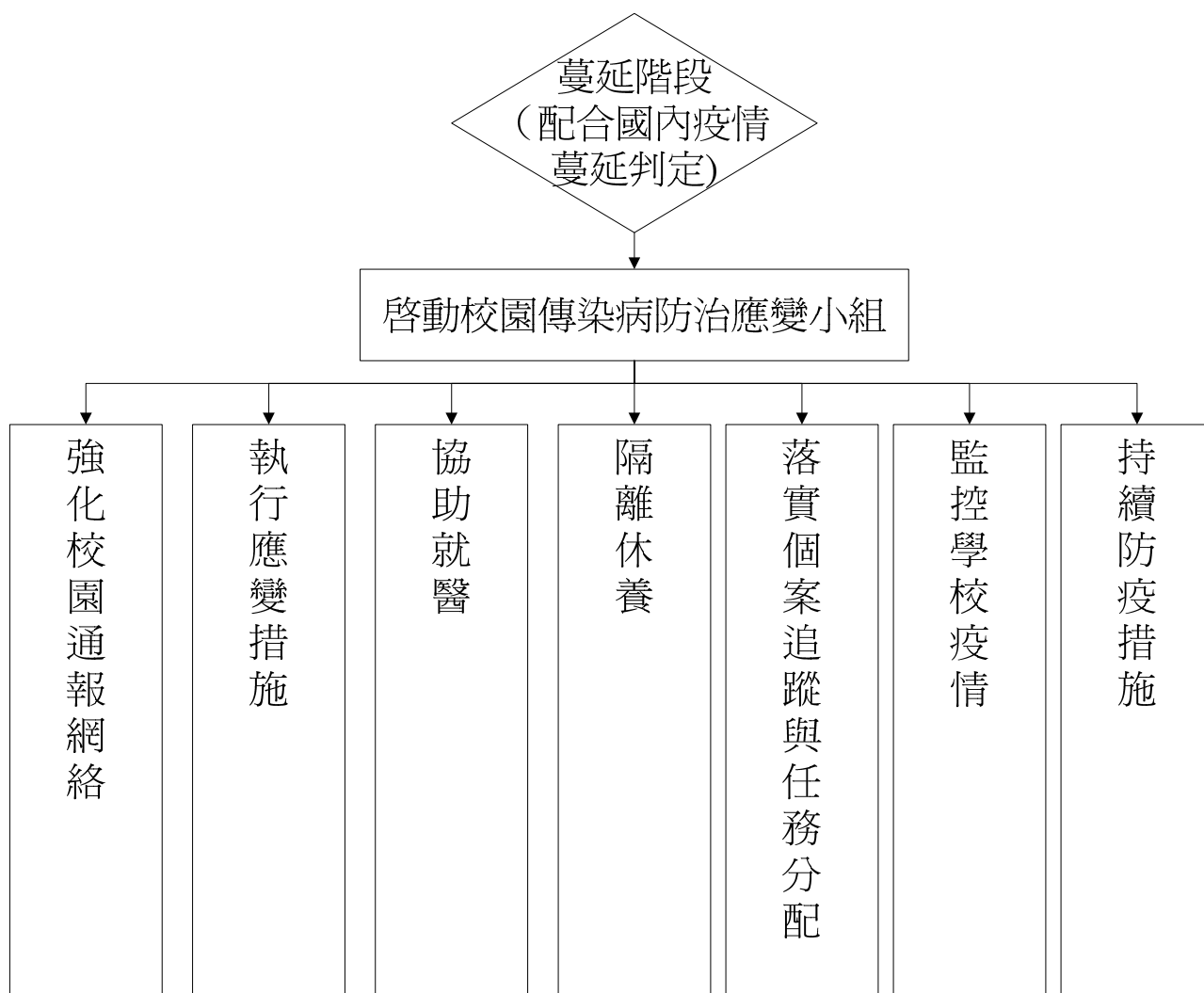
（二）防疫作為

- 1.口罩、體溫計、洗手清潔用品、酒精、漂白水等物資，由總務處事務組統一採購發放。
- 2.發放各單位之口罩，乃為提供有類流感等情形使用，使用情形應造冊（如附件 1-8 P98）管控；耗材物資如有不足，請各單位另行增購；額溫槍屬造冊物品，於疫情趨緩後，需歸還發放單位。
- 3.凡使用單位之防疫物資者，請防疫聯絡人主動關心其健康狀況，必要時亦請協助使用人填寫病症通報表，回報軍訓室掌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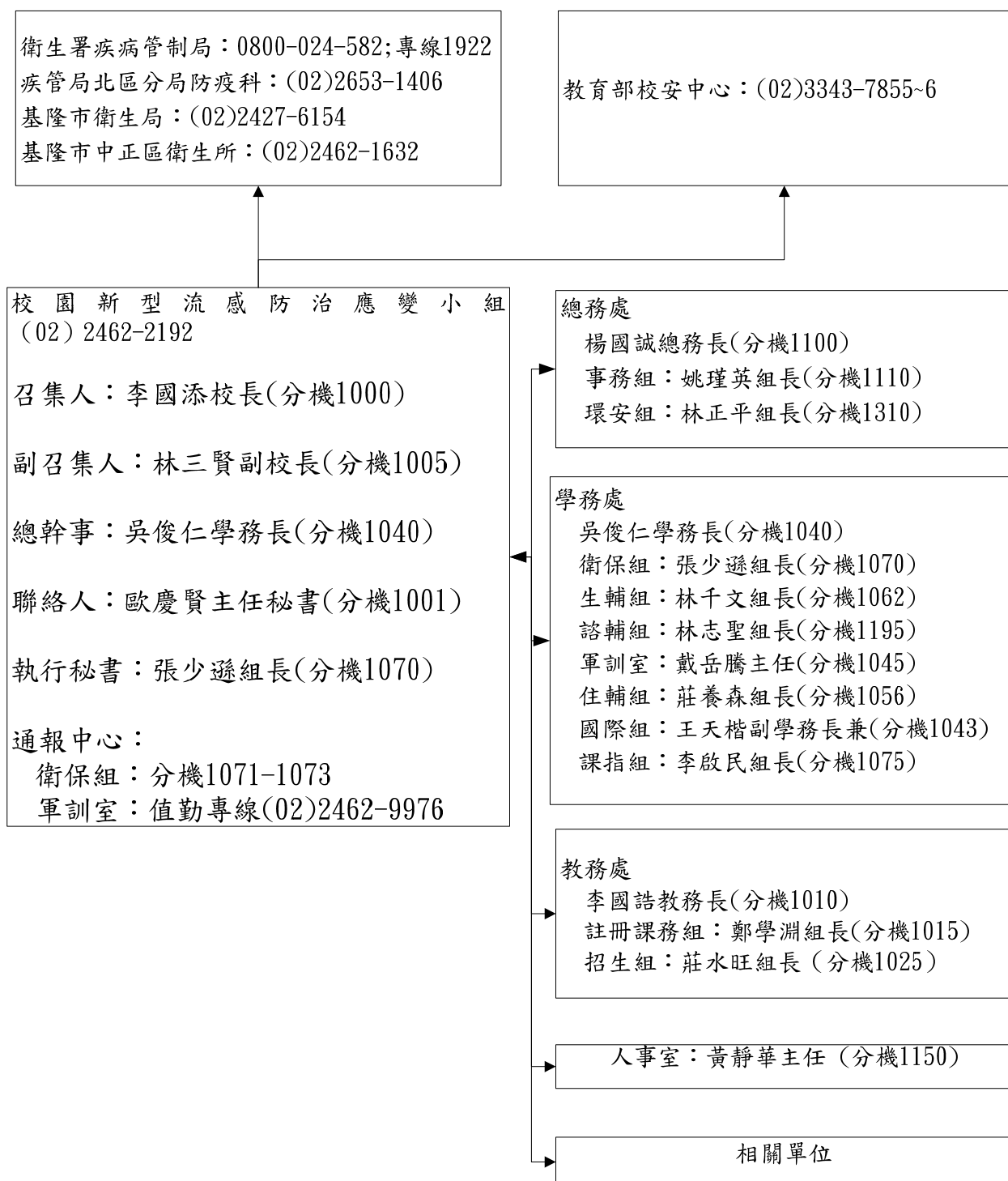
十、新聞發佈

若有案情，對外之消息公布，請秘書室彙整，統一發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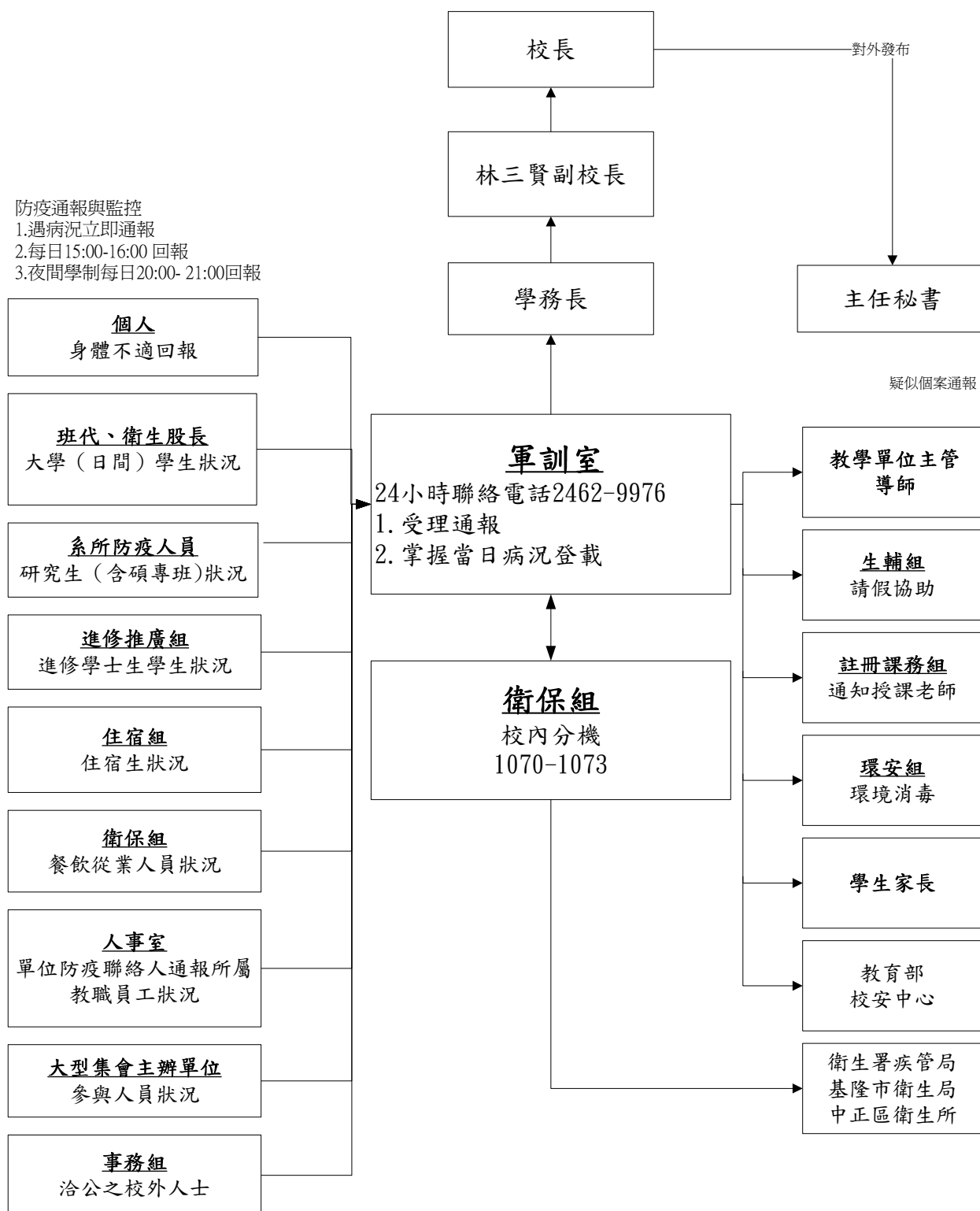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傳染病疫情處理要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新型流感防治應變小組通報流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職員工生疾病通報流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因應 H1N1 新型流感校內人員每日健康狀況通報表

填報人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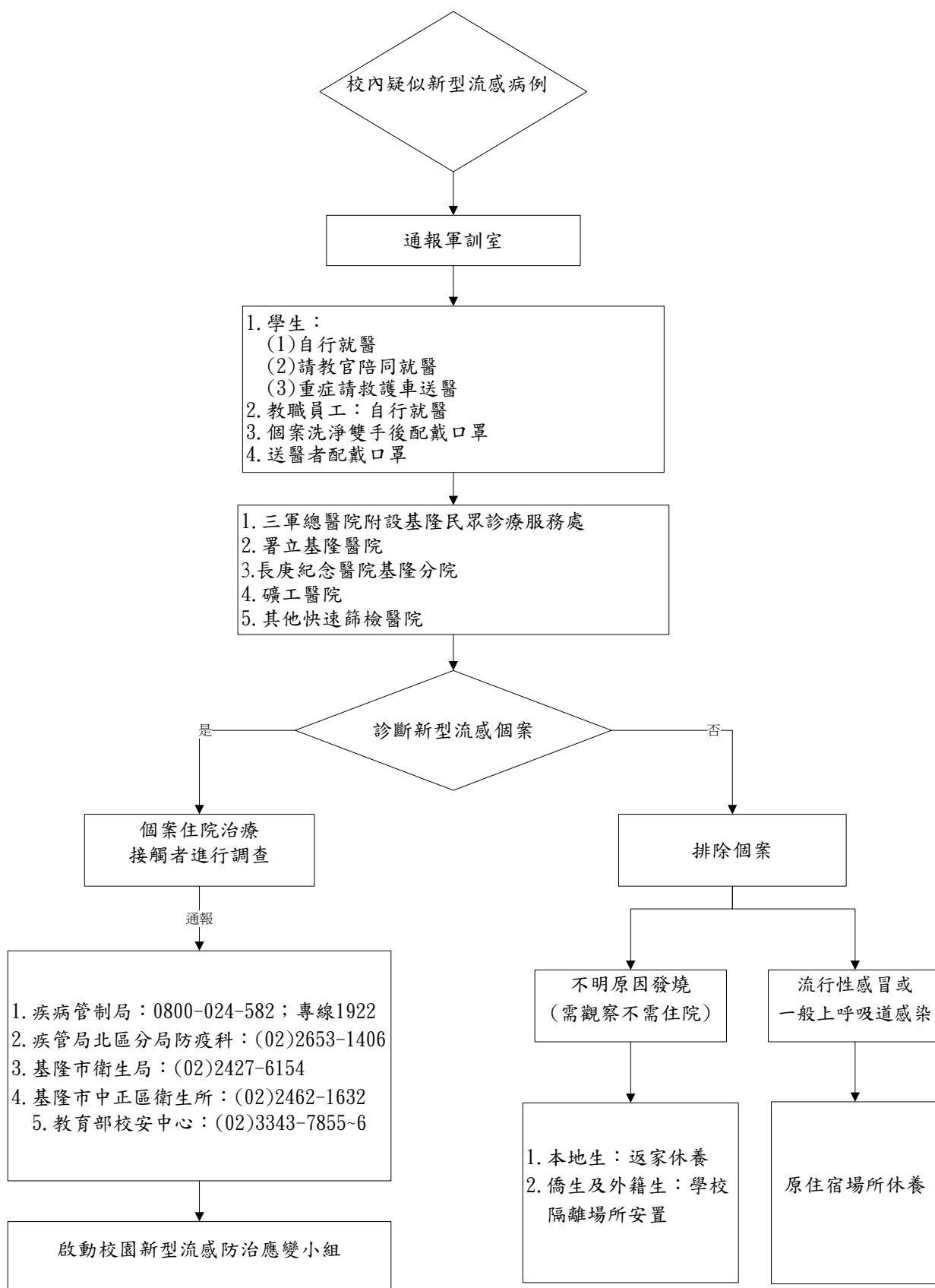
填報日期：

填報單位	☐ 班代/衛生股長，班級_____ ☐ 系所防疫聯絡人，系所名稱_____ ☐ 進修推廣 ☐ 住宿輔導組 ☐ 衛生保健組 ☐ 人事室 ☐ 大型集會主辦單位，單位名稱_____ ☐ 事務組 ☐ 其他_____
通報責任區域內人員健康狀況	☐ 全數正常 ☐ 異常（請述明異常人員姓名、系級或單位、症狀、地點、聯絡方式）

備註：

1. 凡有人員異常現象，應立即回報軍訓室，並填寫「本校教職員生疾病通報表」。
2. 本通報表請於每日（上班、上課日）15:00~16:00（進修推廣組為每日 20:00~21:00），以 E-mail、傳真（2463-3606）或電話（2462-2492 轉校內分機 1055、2462-9976）通報軍訓室彙整。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型流感疑似病例處理流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

為防範H1N1 新型流感之傳染，並保障您自己及親友的健康，請確實做好自主健康管理措施：

- 一、儘量於家中作息與活動，有需要外出時應戴口罩。
- 二、應確實作到勤洗手、遵守咳嗽禮節及呼吸道衛生、維持居家環境的清潔與通風、避免不必要的探病及出入公共場所。
- 三、於自主健康管理的7日內，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詳實記錄體溫及活動史(如下列表格)。
- 四、於自主健康管理的7日內，自行注意健康狀況，若有發燒($\geq 37.5^{\circ}\text{C}$)、咳嗽等類流感症狀，請立即戴上口罩儘速就醫，若需協助者請聯繫校方（衛保組24622192轉1073或軍訓室24629976）。
- 五、本校各項防疫訊息放置於「H1N1新型流感網頁」，網址為
http://www.stu.ntou.edu.tw/sm/Page_Show.asp?Page_ID=11888，得自學校首頁連結參閱。

一、基本資料

姓名： 學號： 系級或單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二、體溫及行程紀錄表

天數	日期	上午	下午	健康狀況	活動史紀錄
第1天		度	度		
第2天		度	度		
第3天		度	度		
第4天		度	度		
第5天		度	度		
第6天		度	度		
第7天		度	度		

※本表填畢後請繳交至軍訓室存檔。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防疫物資（口罩）領用登記表

單位：_____

領用 日期	領用人資料				
	姓名	系級/單位	身份別	數量	健康狀況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 同學 ☐ 教師 ☐ 職員 ☐ 其他_____		

附件 五

總務處報告事項：

- 一、8月8日莫拉克颱風帶來強風豪雨，本校延平技術大樓右側山坡，發現有土石鬆動現象，為防落石及坍塌之虞，總務處事務組已於行政資訊網公告，凡通往展示廳到延平技術大樓車輛請快速通過；本校師生員工，請走風雨走廊，以維安全。
- 二、8月17日起展示廳到延平技術大樓，進行『校區岩坡安全圍籬工程』施工，此路段預定於10月初完工，施工期間車輛仍維持雙向通行，但為維護師生通行與用路安全，總務處事務組於道路前、後兩端各公告『本路段嚴禁停車及岩坡施工注意安全』，禁止路邊停放車輛，另於展示廳至育樂館間空地漆劃多個臨時停車位供車輛停放，並於行政資訊網公告。對於施工期間造成不便，敬請本校師生與員工體諒並配合。
- 三、事務組呂金龍先生7月23日下午於校內全家便利商店前，遭陸姓未成年三兄弟毆打案，駐警隊除立即向正濱派出所報案外並積極搜捕行兇少年，嫌犯已被警方逮捕到案並移送法辦。駐警隊已加強校園巡邏，防止其再入校滋事。
- 四、98年度暑假清洗水池、水塔，自8月3日起至8月21日完工。
- 五、依據行政院「加強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措施」規定及本校95年10月5日召開之推動節能會議決議，本校已成立「節約能源責任分區制」，並由各單位指派責任區域負責人與代理人名單。因部份單位、人事更迭，為使名單完整正確，總務處已函請各單位協助再作確認。
- 六、8月份事務組完成各單位水電維修通報單144件(7/22~8/25)。
- 七、截至98年08月26日本校(技工友、兼任講師、臨時雇工、約雇、專案助理及研究助理)勞工保險加保總計414人，全民健保加保總計417人。8月份勞健保加退保異動：加保62人，退保4人。
- 八、校內各建築物過去3個月主電源用電度彙整表、6月節能異常巡查表如附件(如附件1 第101頁)。
- 九、本校員生社於7月1日起將借用之場地繳回，原有各廠商尚有1年之合約，除小木屋不續約外，本組已於8月26日與滷味小鋪、風鈴巷、望龍亭、全家便利商店(一餐及三舍、學生活動中心)、北海影印社、意祥、大口興業、統一速邁、太古食品等原廠商完成簽訂1年合約並辦理公證。
- 十、建物新建(或增、改、修建)工程：
 - (一)生命科學院館新建工程：

本工程至98/8/17止，實際整體工進53.85%，較預訂進度49.75%超前4.10%。屋突壹層版澆築已於8/1施工完成，預定8/26完成屋突二層結構。裝修工程部分已完成5樓內牆粉刷階段工程，目前進行外牆吊線及打石修鑿及層間接縫防水。機電工程配合結構體配管施作，消防箱體及管路配置安裝，污水及雨水回收設備安裝。
 - (二)體育館新建工程：
 1. 本工程至98/8/14止，實際整體工進18%，較預訂進度8.71%超前9.29%。目前完成基礎工程，後續進行地上結構體施工。

2. 本工程至 98 年 7 月底本工程預定於 98/8/27 起至 9 月初進行鋼構吊裝作業，作業半徑範圍絕對嚴禁人員活動，已請施工廠商確實注意執行，亦請全校師生配合，以維安全。

(三)校區老舊建築物改建計畫—綜合教學大樓 A 棟（電資二館籌建案）、綜合教學大樓 B 棟（麗峰莊宿舍區開發籌建案）：

本案已於 6 月底報部，審查意見於 7 月 22 日函文到校，目前進行構想書修正版之編撰，預計 98 年 9 月初再送請教育部審查。

十一、營繕專案或評估工作：

(一)生科院館及體育館之公共藝術設置案：

本案已籌組執行小組，並完成第一次執行小組會議，設置計畫委辦作業已於 8/13 決標，後續將依據公共藝術設置規定持續推動本項工作。

(二)耐震結構補強：

1. 商船大樓耐震補強工程：本案業已於 8/17 完成工程發包，並於 8/22 開工，全部工程將於 75 個日曆天內完成。

2. 學人宿舍二、三期耐震補強工程：本案目前由結構技師事務所進行規劃設計中，預計於 98/9/10 完成補強工程設計報告，本案將配合現住戶暫時搬遷配套計畫完成後再續辦工程發包等相關事宜。

(三)校區岩坡安全圍籬(防落石柵)工程：本案業已於 7/24 完成工程發包，並於 7/29 開工後 75 個日曆天內完成，全部工程將於 10 月中完成。

十二、一般整修及小額修繕：

(一) 男二舍屋頂防水工程：本案業已於 8/10 完成工程發包，於 8/14 開工後 30 個日曆天內完成，全部工程將於開學前完成。

(二) 男一舍宿舍欄杆：本案業已於 98/8/18 完成工程發包，工期控制在 20 日曆天內，預計 98/9/9 全數完成。

(三) 工學院路口交通改善工程：本工程現已委託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暨監造服務工作，待規劃設計完成後再提送基市府，基市府交旅局已口頭同意可配合本校本工程施工同步進行工學院路口紅綠燈號誌更換與紅綠燈管制等事宜。

(四) 建物公安檢查及缺失改善：本案已於 7 月底完成現場建物公安檢查，另於 10/31 前基隆市政府將委託台灣省建築師公會基隆市辦事處辦理抽複查業務。

(五) 小額修繕：(98 年 8 月)：

行政大樓四樓樓板裂縫修繕	98,049
行政大樓 2 樓吸煙區破損混凝土打除工程	29,400
前雅廬屋頂防水工程	77,637
商船大樓 1F 消防門弓器更換	2,625
海空大樓 2 樓男女廁天花板修繕	8,610
行政大樓前側樓梯外牆磁磚修繕	22,050
高爾夫球場屋頂雨遮損壞修繕	9,523
商船大樓 7F 男廁木門修繕	9,030

校內各建築物過去 3 個月主電源用電度彙整表				
電錶位置/日期	98 年 6 月	98 年 7 月	98 年 8 月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工學院 1 錶	65,487	64,258	55,738	電機系、系工系、工學院、工學院餐廳
工學院 2 錶	212,441	207,651	174,407	河工系、系工系
電機二館 1 錶	36,822	40,083	31,531	電機系
電機二館 2 錶	94,102	104,246	85,317	電資學院、電機系、資工系
海工館	18,191	22,812	25,941	河工系
河工二館	49,419	54,504	51,828	河工系
空蝕水槽	26,708	20,770	27,784	系工系
航管系館	15,746	12,849	10,942	航管系
海空大樓	73,989	73,527	72,865	海運學院、海法所、營繕組、事務組(水電)、環安組、空大
體育室	24,264	26,021	25,637	體育室及游泳池(3月起從海空大樓分出)
男一舍	110,967	83,576	80,012	住輔組、綜合三館、第一餐廳、雅廬、全家便利商店、關於咖啡店、海事大樓乙棟照明
男二舍	147,249	23,312	46,606	住輔組
男三舍	72,784	14,669	13,532	住輔組、第二餐廳、全家便利商店
技術大樓	97,736	98,961	86,407	輪機系、通訊與導航系、運輸與航海系
商船系館	64,052	85,758	98,696	商船系、機械系 A
育樂館	11,525	5,604	5,760	體育室
行政大樓	36,391	39,311	34,222	機械系 B 館、風鈴巷早餐店、行政大樓(含會議室)、電算中心、養殖系臨海工作站、籃球場、路燈
綜合研究中心	54,172	59,754	56,240	光電所、材料所、郵局、校史室
綜合二館	127,617	144,076	129,820	生技所、海生所、電顯中心、光電所辦公室、生科系
圖書館	23,648	22,912	22,132	採編組、閱覽組、參考諮詢組、藝文中心、city cafe、五南書局
人文大樓	34,057	33,221	33,301	人社院、教研所、通識中心、外語中心、師培中心、光電所&生技所&海生所實驗室、健身房
女一舍 220V	13,369	8,713	8,222	研發處、住輔組、諮輔組
女一舍 110V	135,834	104,723	106,479	進修推廣組
綜合一館	119,603	142,696	138,926	海資院、海資所、應地所、環態所、環資系、養殖系、船務中心
養殖系館	34,107	37,584	41,873	養殖系
海洋系館	169,916	196,677	178,788	環資系、養殖系、海事大樓 e 化教室冷氣
海事甲棟	29,821	27,822	24,218	經研所、首長宿舍(含短期學人用)、頂尖中心
漁學館	62,292	73,371	67,052	海資所、環漁系、動物房
食科工廠	128,875	151,650	140,543	食科系
食科系館	56,740	64,530	61,421	食科系

生科院	1,200	1,700	1,500	生科院
活動中心	92,328	89,857	92,749	學生活動中心、全家便利商店、貴族世家
輪機工廠	3,002	3,425	4,048	輪機系、風雨走廊照明、游泳池前路燈
總計	2,244,454	2,140,622	2,029,528	

註：

- 一、98 年 6 月份係 6 月 30 日抄錶。
- 二、98 年 7 月份係 7 月 31 日抄錶。
- 三、98 年 8 月份係 8 月 31 日抄錶。

98 年 8 月份各單位節能異常狀況一覽表

日期 狀況 地點 時間 單位	8/11	8/13	8/16	8/20
	未關燈	未關燈	未關燈	未關燈
體育室	網球場乙盞燈 未關			
航管系		7 樓教室燈全 亮		
養殖系			A206(3:36)	
養殖系 綜合一館			309(3:43)	
河工系 河工二館				204(3:12)

附件 六

圖書暨資訊處報告事項：

一、圖書藝文綜合業務

(一) 98 學年各學院推選之圖書暨資訊委員分別為：生科院洪良邦老師、鄒文雄老師；海資院陳志忻老師、周文臣老師；工學院曹登皓老師、黃榮潭老師；電資學院黃培華老師、陳華淮老師；海運管理學院：陳福照老師、翁順泰老師；人社院黃幼宜老師、吳蕙芳老師。依照本校圖資委員會設置辦法，98 學年圖資委員會由上列 12 位推選委員與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及處長共同組成；林三賢副校長兼任主任委員、處長兼任執行秘書。

(二) 本學年圖資委員除上列校級委員，院級圖資委員名單如下：

學院	系所	委員	學院	系所	委員
生 科 院	食品系所	洪良邦老師	電 資 院	電機系所	黃培華老師
	養殖系所	陳衍昌老師		資工系所	程華淮老師
	海生所	彭家禮老師		導航系所	安仲芳老師
	生技所	鄒文雄老師		光電所	羅家堯老師
	生科系	唐世杰老師	海 管 院	商船系所	翁順泰老師
海 資 院	環資系所	李宏仁老師		航管系所	陳福照老師
	環漁系所	王勝平老師		運輸系所	鍾添泉老師
	應地所	黃怡陵老師		輪機系所	胡海平老師
	海資所	陳志忻老師	人 社 院	教研所	許籐繼老師
	環態所	周文臣老師		經濟所	黃幼宜老師
工 學 院	系工系所	周一志老師		海法所	許春鎮老師
	河工系所	曹登皓老師		海文所	吳蕙芳老師
	機械系所	閻順昌老師		通識中心	郭慧貞老師
	材料所	黃榮潭老師		應英所	薛梅老師
				體育室	楊昌斌老師

(三) 98年7月份圖書藝文諮詢服務統計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 次數	建議抱怨 申訴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 次數	建議抱怨 申訴
書刊介購	23	0	館際合作	40	0
圖書經費	11	0	推廣活動	0	0
館內閱覽	26	5	電腦使用問題	10	0
館藏諮詢	69	0	空間借用	4	0
資料借還相關 流通	153	6	館舍環境與 品質	27	7
圖書代尋	22	0	指示性諮詢	3	0
典藏諮詢	2	1	其他服務	33	1

二、採編組工作報告

(一) 教育部 7 月 10 日函請本校一個月內提出補助購置教學研究圖書計畫，7 月 15 日主秘裁示由圖資處承辦。

- 1.依教育部指示：此專案以購置圖書為優先補助重點，總金額 2,000 萬（資本門），執行期限 6 個月，配合教育部「藝術教育政策白皮書行動方案」目標，購置藝術類圖書或教學設備之經費不得少於總經費 1%，經費之合理性及自籌經費比例為計畫審查排列優先次序之重要參考。
- 2.圖資處 8 月 5 日以「豐富海洋科技教育暨人文藝術素養圖書資源建置計畫」向教育部提出申請 98 年度計畫，希望藉此計畫達成「豐富館藏資源」、「培育海洋人才」、「推廣閱讀風氣」、「改善學習空間」及「型塑藝術環境」五大目標，總規劃金額 3 仟萬元（包含學校配合款 1 仟萬），依性質分為三個部份：

(1)圖書資料及書架 2,426 萬

項目	圖書設備規劃	單位	數量	總價	說明
1	中韓文圖書	冊	1,900	3,500,000	每冊以 1,800 元估算
2	西方語文圖書	冊	3,460	10,600,000	每冊以 3,000 元估算
3	線上資料庫	組	9	2,500,000	每組以 30 萬元估算
4	電子書	冊	940	2,660,000	每種以 1,300 元估算
5	影音資料	片	1,240	3,000,000	每片以 2,500 元估算
6	書架	組	40	2,000,000	每組以 5 萬元估算
	計畫經費			24,260,000	藝術類約 300 萬

(2)數位學習設備 70 萬

項目	設備規劃	單位	數量	總價	說明
1	液晶顯示器	台	8	131,000	播放教學 DVD
2	雷射印表機	台	1	120,000	彩色 A3 列印海報
3	單槍投影機	台	1	72,000	愛樂廳藝文活動
4	影音光碟機	台	1	10,000	愛樂廳藝文活動
5	電子看板系統	台	2	93,000	
6	單眼數位相機	台	1	27,000	藝文活動宣傳建檔
7	筆電及伺服器	台	2	247,000	卓越大師及藝文講座
	計畫經費			700,000	藝術類約 28.4 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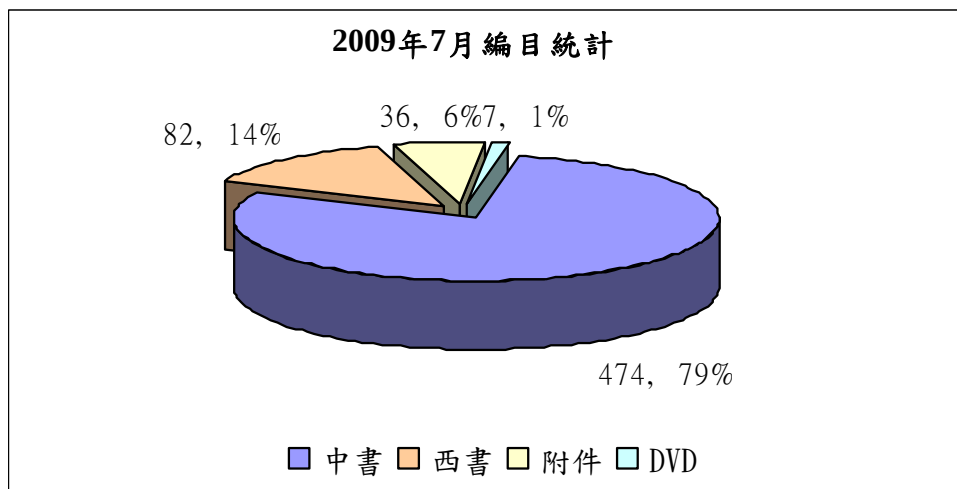
(3)圖書館空間重整工程及硬體設施 504 萬

項目	圖書設備規劃	單位	數量	總價	說明
1	悅讀室	m ²	48	480,000	圖書館 4 樓
2	數位討論室	m ²	26	260,000	圖書館 3 樓
3	數位學習空間	m ²	128	1,500,000	圖書館 2 樓
4	門廳藝象空間	m ²	126	1,500,000	圖書館 1 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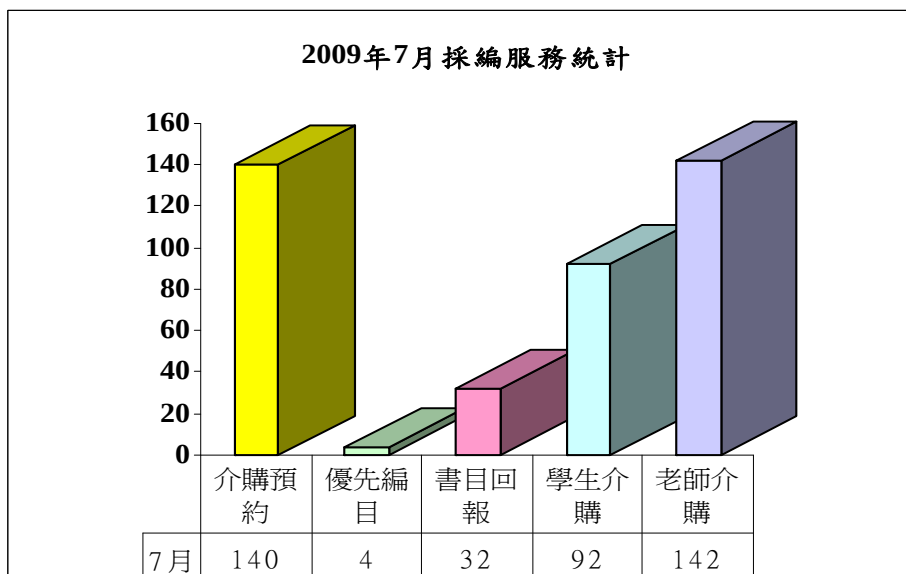
5	休憩閱讀空間	m ²	189	1,300,000	圖書館 B1
	計畫經費			5,040,000	藝術類約 280 萬

3.感謝會計主任撰寫本校財務狀況分析，黃麗生老師、唐世杰老師、黃培華老師提供需求書單、實施策略與評估指標，處長、副處長的指導以及所有參與同仁的努力，本計畫能不受颱風影響提早於8月6日送達教育部。

(二)採編組 98 年 7 月新編圖書資料 599 冊，總金額新台幣 432,030 元，包括中日文圖書 474 冊、西文圖書 82 冊、書附光碟 36 片、視聽資料 7 片。新書展示即時借出 393 冊，優先處理未上架書 4 件，問題書目回報 32 件，為師生預約並通知其介購書已到 140 件。



(三)採編組 98 年 7 月份接受學生介購圖書 92 件（其中處理完畢已流通 55 件、館藏已購 3 件、訂購中 30 件、絕版 2 件、不擬採購 2 件）；老師介購 142 件（其中處理完畢已流通 18 件、館藏已購 12 件、有電子版 7 件、訂購中 102 件、絕版 3 件）。



(四)8月5日早上因航管畢業生在 K 書中心有小包被偷，通報蔡篤枝教官調閱錄影帶指認，幸好讀者小包在樹叢中尋獲沒有財物損失，蔡教官指出因同學在圖書館看書或育樂館運動常不經意把皮包、手機、筆電等財物隨意放置，製造他人可乘之

機。軍訓室當天特別發緊急公告，請同學於校內相關公共區域活動時，特別提高警覺，注意自身財物保管。希望大家謹記：貴重的財物「不露白、不離身」是重要的防竊要領，平日也應養成守望相助的習慣，發現有可疑的人、事、物或徵候請冷靜觀察，並迅即就近反映學校相關輔導人員、駐警或教官協處。

- (五)東吳大學獲教育部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總計劃經費支應，97 年歲暮著手規劃「圖書資源服務平台」之建置，現提供平台測試版網址，請老師及同仁連線測試

<http://163.14.136.78/index.aspx>



此平台建置目標乃為結合北部地區二十所大學校院的圖書資源，以提供各校一個優質的跨校館藏查詢介面，目前該平台整併各校提供 98 年 2 月前之書目資料(455 萬筆)，整併後書目總計約 310 萬筆，該平台預定於 2009 年 9 月全面上線，正式開放各校師生使用。除本校及東吳其他 18 所大學包括臺大、政大、師大、銘傳、實踐大學、宜蘭大學、大同大學、北市教大、真理大學、佛光、北藝大、台藝大、陽明大學、空大、文化大學、輔仁大學、台北大學、華梵大學。

三、閱覽組報告

- (一) 98 年 7 月，不含 K 書中心計 12,927 人次進館閱覽；為維護閱覽品質，執行違規停止入館權 1 位、復權 33 位。受理特藏室資料調閱 1 件。辦理書刊流通計 13,332 冊；讀者資料建檔（含門禁）、更新計 168 件、讀者資料刪檔（不含門禁）1,238 件；發送圖書即將到期、逾期及預約可借 e-mail 通知；處理 e-mail 退件 113 件；定期寄送長期逾期書面通知。驗收中、外文現期期刊 745 本，辦理應到未到期刊催缺及期刊書目修改。
- (二) 配合教育部計畫，研提規劃建置數位討論室、悅讀室，及請購書架相關設備等需求；提列閱覽組大事紀。
- (三) 辦理畢業生個別離校手續；受理新進人員、研究生臨時借書證申請。
- (四) 7 月 30 日，本校優良教師著作移轉中文參考書區，借期維持 1 天，歡迎參閱。
- (五) 申請延後開放之論文，屆期開放陳列於本校論文區提供借閱。

- (六) 進行過時資訊與破損圖書淘汰作業，提請報銷。
- (七) 協調學務處支援之「生活服務學習」方案工讀生，於8月3日至14日與閱覽組工讀生協力完成中西文圖書移架、讀架與架標更新作業，以利正確指引師生尋找圖書，作業期間書庫如常提供使用。
- (八) 由志工進行中西文現期期刊區整架。
- (九) 館舍安全與環境品質維護
 - 1. 因應莫拉克颱風，進行防颱準備、災後巡館及積水清除。
 - 2. 接獲K書中心讀者通報遺失錄音筆，協助轉請教官處理、公告提醒留意保管個人財物，並偕同全體館員加強巡館。
 - 3. 配合圖書館1樓空間重整設計，訂8月25日將水族箱移轉計中4樓。
 - 4. 公用設備、器材請修：1樓自動門、5樓飲水機、地下室廣播系統、照明、洗手間、自動繳款機、複印機等設施故障請修。
 - 5. 圖書館2樓男廁氣窗遮板及天花板掉落、人社院連走廊窗戶大片碎玻璃(提供照片、協助清除後)，轉請營繕組協助。

四、館藏管理組工作報告

(一) 電腦維護方面：

更新資訊素養教室及公用區電腦 Dr.eye 8、EndNote X3、無蝦米輸入法 7.0 及自然輸入法 9.0 等軟體以及 windows update 共 29 部。

(二) 系統維護方面：

db.lib(Windows server 2003)資料庫(含 Endnote、光華智慧藏、論文期刊索引)主機中毒重新安裝。

(三) 網頁管理方面：

協助畢業生上傳博碩士論文相關問題。
並處理內容變更申請書 21 份；延後開放申請表 7 份。

(四) 其他事項：

- 1. 中央空調主機跳脫更換零件，請修二樓女廁抽風機，出風口漏水等。
- 2. 報廢財產：
個人電腦 1 部、掃瞄器 1 部。物品：椅子 39 張、印表機 1 部、電視機 1 部等。

五、參考諮詢組工作報告

(一) 98 學年度上學期資料庫說明會申請通知及表單已於 98 年 8 月 3 日發信通知全校教師及助教，目前已安排系工系大學部、系工系研究所、海資所、光電所及材料所共 5 場說明會，歡迎各系所儘早向參考諮詢組提出申請，以利後續安排。

(二) 98 學年度新鮮人博覽會之圖資處闖關活動即將展開，此次仍承襲本處「角色扮演」活動特色籌備多款酷炫造型，希望能吸引新鮮人熱情參與，以有效宣傳本處各項服務。

(三) 98 年 8 月 18、19、20 日全校研究所新生暑期圖書資源利用說明會(簡介館舍、館藏紙本及電子資源利用、借還書及館際合作等服務說明)已舉辦完畢，期使新生儘速熟知各項課業研究相關資源。

(四) 98 年 8 月 19 日參考書區活頁書盤點共 139 冊，盤點後相關問題如：館藏地、索書號及狀態需更正資料已請採編組協助進行更新。

(五) 98 年 8 月 12 日公告全校 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已更新為 X3 Windows 版，曾安裝

過 EndNoteX2 版者，請先備份自訂書目格式，再安裝新版程式，下載路徑為圖資處網頁(<http://li.ntou.edu.tw>)／資料庫／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相關問題請洽參考諮詢組分機 2114、2125。

- (六) 98 年 7 月 30 日優良教師著作移架 (89 年-96 年) 至中文參考書區陳列。
- (七) 98 年 7 月 29 日已移除過時留學資料，故因著重於資料新穎與及時性，且參考書區之紙本留學資料恐無法滿足讀者需求，故參考諮詢組已彙整美、加、英、德、法、荷、比、澳、紐、日本及台灣等多國教育專責單位或媒體留學網站，收錄資料包括留學考試、學校系所排名、申請程序、文件準備、獎學金訊息、簽證辦理及生活資訊等相關須知，以供欲留學讀者可瞭解各國最新留學現況，歡迎多加利用。
- (八) 98 年 7 月參考諮詢組服務統計：
1. 文獻傳遞服務對外申請件數 (複印+圖書) 共 359 件；
 2. 文獻傳遞服務外來申請件數 (複印+圖書) 共 35 件；
 3. 電子資源個人帳號密碼申請審核件數共 2 件；
 4. 圖書互借證申請件數共 2 件；
 5. 光碟資料庫借出次數共 3 次；
 6. 個人研究小間申請件數共 4 件；
 7. 討論室借用次數共 0 次；
 8. 無線網路帳號申請次數共 22 次。
- (九) 98 年 7 月申請並公告試用中外文資料庫共 6 種資料庫，如下：Airiti Library 華藝線上圖書館、EconLIT with Full Text (經濟學全文資料庫)、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法語研究資源建置計畫資料庫、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德語研究資源建置計畫資料庫、國科會人文處日語研究資源建置計畫試用資料庫、聯合知識庫-全版報紙資料庫。

六、藝文中心工作報告

- (一)「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院遴聘業界專業教師計畫」7 月 28 日進行駐校藝術家甄選會議，會中決議聘請施工忠昊(本名施正騏)擔任駐校藝術家駐校講課，已提請兩位校外委員進行審查，並於 8 月 27 日辦理校內審查。
- (二)協助填寫教育部「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計畫」、「96-100 年中長程發展計畫-97.2 學期自評執行情形追蹤」、「972 大事紀」。

七、校務系統組工作報告

- (一)校務系統組 7 月份諮詢服務狀況統計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教務系統	1	學務系統	1
教學評鑑	1	學校網頁	14
招生試務系統	3	校務主機維護	2

- (二)教學務系統更新計劃

- 1.教學務系統更新計劃總共包括教務 16 個及學務 28 個業務子系統，各子系統分別依需求與業務時程特性預先排定平行上線測試及正式上線。目前已有遺失物-拾獲物管理、學生請假、學分班網路報名、及海報機申請列印等 4 個子系統正式上線運作。
- 2.教學務系統平行上線測試及正式上線進度如下表。

作業名稱	上線日期	平行日期	上線計畫	轉檔完成	程式支數	563 項新增				平行上線進度說明
						上線前改	已完成	QA 未開立	狀態	
招生考試	12/1	5/5	完成	完成	100	21	17	2		
課程大綱+選課	10/5	8/3	完成	完成	86	55	35	8		正式：永久課程檔：領域： 平行：上線前作業演練-981 期中退選作業(註冊課務組/進修推廣組)=>0 筆 8/10-8/14 982 開課作業(系所)=>0 筆 (8/10-8/11 中午前因主機無法順利開機，停機 1.5 天)
考試作業	10/5	8/17	完成	×	6	33	31	0		
教育學程作業	3/1	12/1		完成	30	13	4	8		
暑修作業	5/3	2/1		完成	14	63	0	63		
訊息通知	×	×	×	×	2	4	2	0		
資源教室	8/3	7/15	完成	×	5	0	0	0	完成	-- 其重點舊生資料查詢，承辦人有練習，本身無維護程式
學生團體保險	10/12	7/23	完成	×	12	0	0	0	完成	登入筆數 5
導師工作-班級	9/1	7/27	完成	完成	26	20	20	0	完成	班級資料輸入 108 筆，
課程-活動-比賽	9/7	7/27	完成	×	15	9	9	0	完成	登入筆數 0
獎助學金管理	8/17	8/3	完成	×	14	23	23	0	完成	登入筆數 0
社團管理-社團評鑑	9/21	8/10	完成	×	29	16	7	1		登入筆數 0
國際學生輔導	10/26	8/12	完成	×	12	0	0	0	完成	登入筆數 0
獎懲-操行管理	10/26	8/28	完成	完成	14	6	0	0		
學籍資料	10/5	9/1	完成	完成	114	49	38	6		7/30 必修科目表輸入狀況：共 86 系所，40 系統已輸入資料
學生住宿管理	10/9	8/6	完成	完成	23	2	1	1		登入筆數 0
校內宿舍器材修繕	10/9	8/6	完成	×	11	0	0	0	完成	登入筆數 3
校外租賃訊息管理	10/9	8/6	完成		19	0	0	0	完成	登入筆數 0
學生綜合紀錄	8/3	×	完成	×	7	7	6	0		-- 其重點是查資料，本身無維護程式
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	10/26	×		×	9	0	0	0	完成	
五育護照	10/26	×	完成	完成	6	2	0	0		
遺失物-拾獲物管理	8/3	7/17	完成	完成	13	0	0	0	完成	新增一筆，update 2 筆，qa 共 13 個，完成 9 個，4 個修改中
職涯發展	9/7	7/23	完成	×	24	2	2	0	完成	工讀生 1 筆，廠商登入 2 筆，求才 1 筆，諮商老師未

作業名稱	上線日期	平行日期	上線計畫	轉檔完成	程式支數	563 項新增				平行上線進度說明
						上線前改	已完成	QA 未開立	狀態	
										建立, 以上資料實際皆由學生或廠商建立
活動器材-場地借用	9/1	8/18	完成	×	22	0	0	0	完成	
學生請假	8/17	7/28	完成	×	10	2	2	0	完成	輸入 7 筆(各種假別), qa 8 個, 修改 6 個
諮商輔導	8/17	8/3	完成	×	15	7	7	0	完成	諮商老師 1 筆
工讀助學金管理	8/21	8/7	完成	×	25	23	18	0		建立 3 項工讀金, 招募 7 項, 相關流程測試到分配工讀金, 3 位承辦人 2 次一起測試及提出問題
教師研究與學術專長	8/26	8/10	完成	×	13	12	7	0		轉檔:6 筆, 期刊:80 筆, 計畫:60 筆, 專利:5 筆 專長:54 筆, 期刊:30 筆, 計畫:14 筆, 展演:5 筆, 專利:6 筆, 著作權:3 筆
畢業生離校	1/4	12/1		×	7	3	0	3		
學分班網路報名	8/10	×	完成	×	11	2	2	0	完成	目前先採用由推廣組登入方式, 共登入 11 筆, 目前只有學分班資料已建立, 尚未讓學生上網報名, 其原因為繳費單不適合套用出納格式 先由系統給繳費帳號, 讓學生繳費
海報機申請列印	8/3	×	完成	×	7	0	0	0	完成	到目前為止無人申請
校園安全	8/24	×		×	16	6	5	0		
餐飲衛生管理	9/1	×		×	13	2	2	0	完成	
學生兵役管理	9/16	7/20	完成	完成	16	24	23	1		兵役:教官認為要先將能編輯學生戶籍相關資料完成, 才能進行申請測試, 目前僅就舊有資料報表列印核對
就學貸款-優待減免	11/5	8/10			28	14	5	3		減免:本週應完成參數設定及學生申請, 但還未完成, 圖資明益下禮拜會幫忙追蹤
鐘點作業	11/2	10/2	完成		23	10	4	6		
成績系統	10/5	8/3	完成	完成	40	15	15	0	完成	成績:目前應完成參數設定(還未完成, 已通知過雪麗儘速完成)1. 至於下週成績登打, 8/14 上課, 上課人員做為測試教師及學生 2. 登打狀況-由宏碁發 mail 給註冊課務組

作業名稱	上線日期	平行日期	上線計畫	轉檔完成	程式支數	563 項新增				平行上線進度說明
						上線前改	已完成	QA 未開立	狀態	
										承辦人, 再由承辦人稽催
衛生保健	10/20	9/1			43	21	4	17		
出納學生繳費系統	12/13	9/1		×	39	12	0	12		
課程評鑑系統	10/11	9/6			32	3	0	3		
碩博士學位系統	10/5	9/1	完成		44	58	15	32		學生完成 10 筆資格考申請書, 25 筆資格考口試委員, 論文學位考試申請 12 筆, 學位考口試委員 55 筆
學位服作業	12/1	11/1		×	8	2	0	0		
預官查詢	9/21	×		×	9	0	0	0	完成	
問卷調查	10/26	×		×	4	20	10	10		

- (三) 協助進修推廣組進行 98 學度進修學士班入學招生考試考生成績計算排名, 於 98 年 8 月 5 日完成放榜作業。
- (四) 協助進修推廣組進行 98 學度轉學生入學招生考試考生成績計算排名, 於 98 年 8 月 5 日完成放榜作業。
- (五) 8 月 10 日協助出納組找出賑災項目異常的資料。
- (六) 8 月 11 日發生環態所網頁被駭客入侵植入釣魚網頁問題, 教育部當日已將本校網頁主機 IP 封鎖, 造成校外網路無法瀏覽本校網頁。本處於當日先行更改設定, 使校外網路能夠即時瀏覽本校網頁, 再協助環態所將所屬網頁空間內可疑檔案刪除並修改密碼。8 月 12 日回報教育部處理結果。
- (七) 8 月 13 日因配合網路組更改電子郵件認證主機, 本組修正教務系統認證程式, 共 6 個子系統, 45 支程式(共五部分流主機)。
- (八) 有關 2009/7 世界網路排名於 98 年 8 月 4 日完成分析報告與處理辦法。本校與 2009/01 資料比較, 本校世界排名為第 1014 名, 國外排名躍進 320 名, 國內排名持平為第 36 名。經檢討分析認為本校排名進步原因在於『曝光度排名』大幅前進, 尚待改進為『學術搜尋筆數排名』需提昇。本處持續追蹤先前提出之方案, 檢視搜索引擎, 加強 TITLE 與 META 實施的網站: 利用關鍵字搜索, 針對尚未實施先前的改進方案網站進行宣導改進, 並懇請進行網站互相連, 增加『曝光度排名』, 並持續推廣 DNS 網域名稱申請, 增加『搜尋筆數排名』。
- (九) 支援協助教學中心於 98 年 8 月 9 日完成『海大留學網頁資訊』網頁並公布於海大首頁。網址為 <http://www.foreign.ntou.edu.tw/>。

八、校園網路組工作報告

- (一) 電子郵件使用者誤回覆詐騙信件, 導致郵件帳號的密碼外洩, 並被用來濫寄垃圾信件。誤回覆的使用者紀錄如下: (7/21-8/19)

單位	職稱	帳號
環漁系	老師	略
資工系	大學部畢業生	略
運輸系	老師	略

運輸系	老師	略
資工系	退休職員	略
食品科學系	博士畢業生	略

(二) 郵件帳號的密碼被騙取，使本校 webmail 被用以大量寄送垃圾信件，而被許多校外機構列為黑名單，因此本校送出的郵件均被視為垃圾郵件而遭到阻擋。為使校內使用者之郵件能正常寄送，已增設一台郵件主機專供 webmail 使用。往後即使 webmail 被列為黑名單，校內使用者(透過 Outlook 或 Outlook Express 等軟體)仍可正常寄出信件。

(三) 8 月份郵件統計：(8/1-8/18)

項目	信件數量	比例
Mails successfully sent	849,907	13.5%
Mails failed/refused	5,460,728	86.5%
Total	6,310,635	100%

平均每天有 44,731 信件。

(四) 拒絕信件分析：

類別	信件數量	比例
DNS 檢查不符部份	4,864,399	89%
為本校黑名單所拒絕	347,246	6.3%
透過本校郵件主機意圖轉寄信件者	234,115	4.2%
其他	14,978	0.2%

九、教學支援組工作報告

(一) Visio 教育訓練於 8 月 5 日舉行，上課人數 42 人。

(二) 「電子公佈欄」寄發 E-mail 主旨顯示的問題，葳橋公司已完成修正。

(三) 諮詢服務狀況統計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電腦教室	1
行政資訊網	18
公文處理	2
非同步遠距教學	2

附件 七

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報告事項：

一、全校性業務統計

有關本校 98 年 7 月校內用電、用水(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詳如附件 1 第 114 頁)。

二、列管工作小組

各列管小組 98 年度 5-7 月工作項目執行進度如下表所示(執行情形詳如附件 2 第 118 頁)。

執行進度	完成	執行中	尚未執行
節能小組	1	5	0
行政 e 化小組	0	1	0
教學 e 化小組	0	2	0
校園規劃小組	0	3	0
校地發展推動小組	1	0	0
校史編撰小組	6	0	0
合計	8	11	0

三、財務控管

(一)本校 98 年 7 月份資本支出執行率為 88.78%，執行情形表業於 98 年 8 月 7 日函送教育部。

(二)本中心依教育部 90 年 3 月 27 日台(90)會(一)第 90032204 號函彙整「健全財務秩序與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辦理情形，業於 8 月 10 日提報教育部。

四、教師發展業務

擬訂於 98 年 9 月中旬，辦理 97 學年度新進教師教學觀摩後座談會，促使面對面交流回饋及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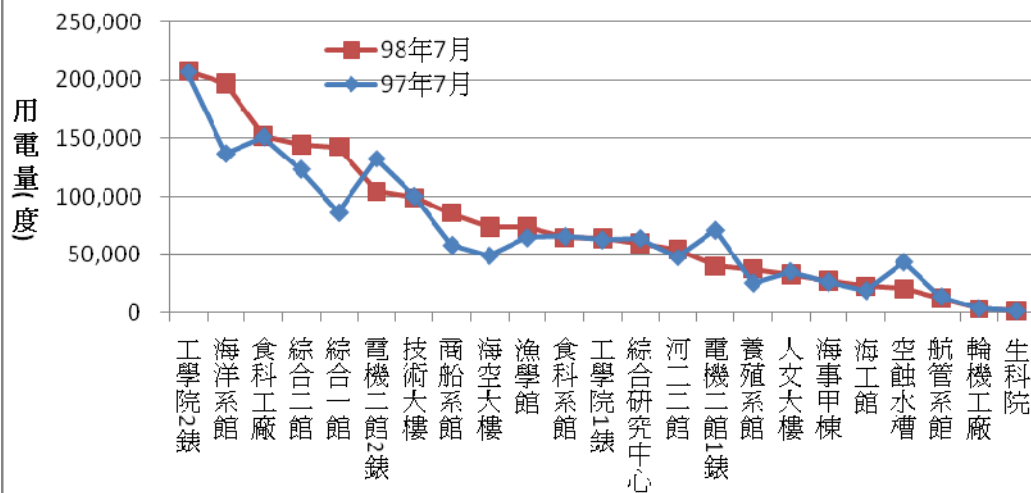
98 年 7 月校內用電(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

館舍	電錶位置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97 年 7 月 用電量 (度)	98 年 7 月 用電量 (度)	變動 百分比 (%)
教學館舍	工學院 2 錶	河工系、系工系	206,751	207,651	0.44
	海洋系館	環資系、養殖系、海事大樓 e 化教室冷氣	136,820	196,677	43.75
	食科工廠	食科系	151,338	151,650	0.21
	綜合二館	生技所、海生所、電顯中心、 光電所辦公室、生科系	123,286	144,076	16.86
	綜合一館	海資院、海資所、應地所、環 態所、環資系、養殖系、船務 中心	86,061	142,696	65.81
	電機二館 2 錶	電資學院、電機系、資工系	132,342	104,246	-21.23
	技術大樓	輪機系、通訊與導航系、運輸 與航海系	100,230	98,961	-1.27
	商船系館	商船系、機械系 A	58,129	85,758	47.53
	海空大樓	海運學院、海法所、營繕組、 事務組(水電)、環安組、空大	49,154	73,527	49.58
	漁學館	海資所、環漁系、動物房	64,632	73,371	13.52
	食科系館	食科系	65,585	64,530	-1.61
	工學院 1 錶	電機系、系工系、工學院、工 學院餐廳	62,841	64,258	2.25
	綜合研究中心	光電所、材料所、郵局、校史 室	63,982	59,754	-6.61
	河工二館	河工系	47,649	54,504	14.39
	電機二館 1 錶	電機系	70,991	40,083	-43.54
	養殖系館	養殖系	25,791	37,584	45.73
	人文大樓	人社院、教研所、通識中心、 外語中心、師培中心、光電所& 生技所&海生所實驗室、健身房	35,453	33,221	-6.30
	海事甲棟	經研所、首長宿舍(含短期學人 用)、頂尖中心	26,740	27,822	4.05
	海工館	河工系	19,302	22,812	18.18
	空蝕水槽	系工系	43,741	20,770	-52.52
	航管系館	航管系	14,019	12,849	-8.35
	輪機工廠	輪機系、風雨走廊照明、游泳 池前路燈	3,972	3,425	-13.77
	生科院	生科院	1,700	1,7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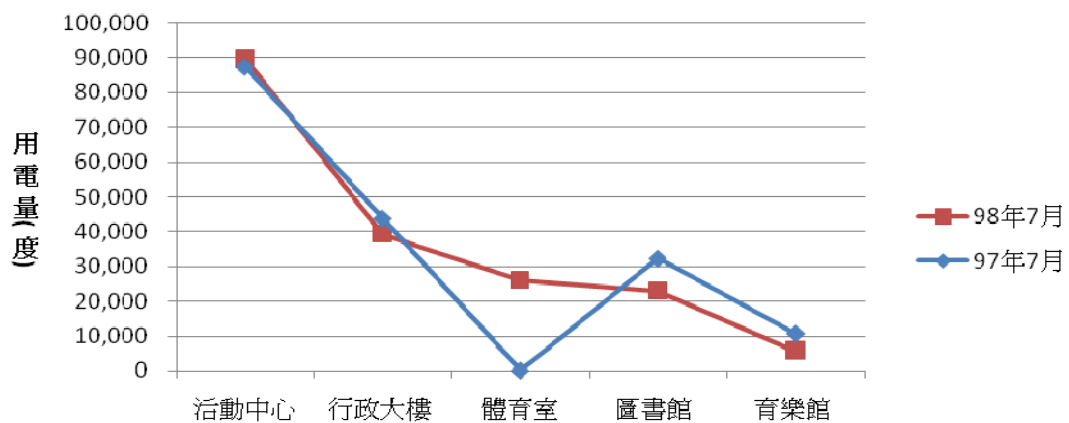
館舍	電錶位置	供電使用系所單位	97 年 7 月 用電量 (度)	98 年 7 月 用電量 (度)	變動 百分比 (%)
	合計		1,590,509	1,721,925	8.26%
行政單位館舍	活動中心	學生活動中心、全家便利商店、貴族世家	87,511	89,857	2.68
	行政大樓	機械系 B、風鈴巷早餐店、行政大樓(含會議室)、電算中心、養殖系臨海工作站、籃球場、路燈	43,796	39,311	-10.24
	體育室	體育室及游泳池(98 年 3 月起從海空大樓分出)	0	26,021	-
	圖書館	採編組、閱覽組、參考諮詢組、藝文中心、city cafe、五南書局	32,279	22,912	-29.02
	育樂館	體育室	10,691	5,604	-47.58
	合計		174,277	183,705	5.41%
學生宿舍	女一舍 110V	進修推廣組	59,765	104,723	75.22
	男一舍	住輔組、綜合三館、第一餐廳、雅廬、全家便利商店、關於咖啡店、海事大樓乙棟照明	41,866	83,576	99.63
	男二舍	住輔組	29,416	23,312	-20.75
	男三舍	住輔組、第二餐廳、全家便利商店	76,890	14,669	-80.92
	女一舍 220V	研發處、住輔組、諮輔組	1,806	8,713	382.45
	合計		209,743	234,993	12.04%
總計			1,974,529	2,140,623	8.41%

資料來源:總務處人工抄表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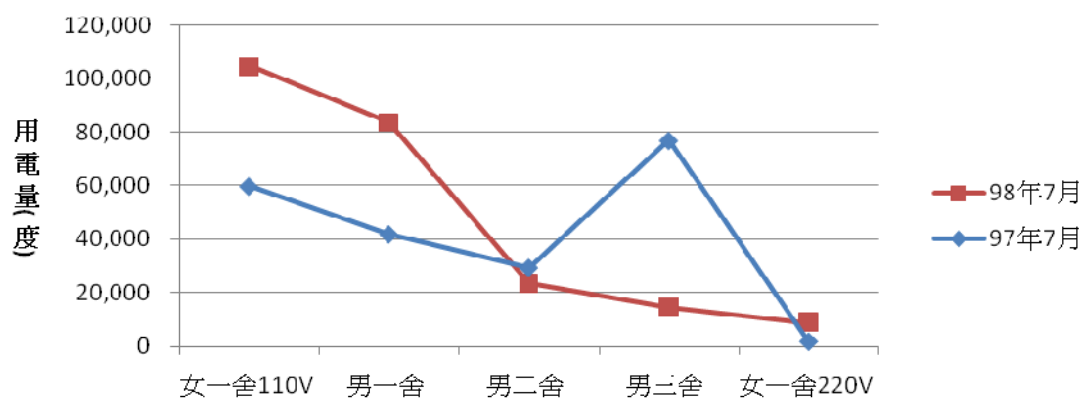
98年7月教學館舍用電(量)與去年相較之變動情形



98年7月行政單位用電(量)與去年相較之變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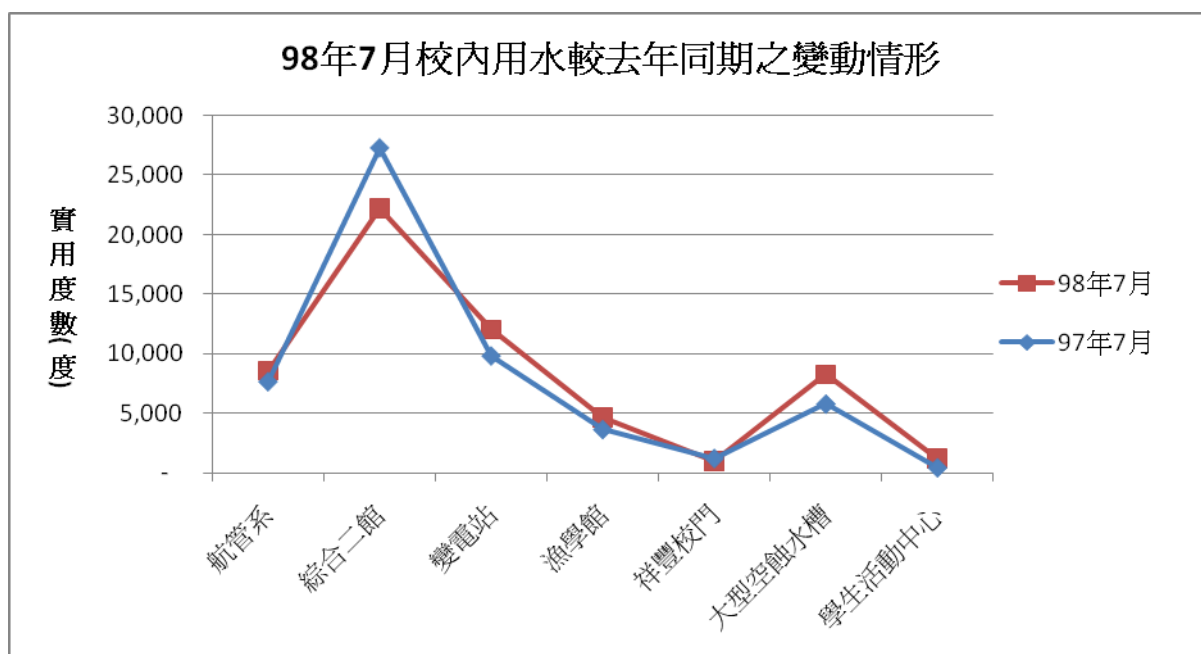


98年7月學生宿舍用電(量)與去年相較之變動情形



98 年 7 月校內用水(量)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

每月用水(登載資料為當月耗水量)			97 年 7 月	98 年 7 月	變動百分比
航管系	水號 11-01-0452-002	實用度數(度)	7,643	8,565	12.06
綜合二館	水號 11-01-0453-006	實用度數(度)	27,272	22,246	-18.43
變電站	水號 11-01-0453-095	實用度數(度)	9,808	12,031	22.67
漁學館	水號 11-01-0461-001	實用度數(度)	3,623	4,627	27.71
祥豐校門	水號 11-01-0463-009	實用度數(度)	1,199	942	-21.43
大型空蝕水槽	水號 11-01-0453-100	實用度數(度)	5,765	8,244	43.00
學生活動中心	水號 11-01-0453-158	實用度數(度)	412	1,185	187.62
總用水量(度)			55,722	57,840	3.80



各列管工作小組 98 年度 5~7 月 執行進度

追蹤彙整單位：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

小組名稱	執行項目	執行情形			
		完成	執行中	尚未執行	說明
節能小組	1. 男一舍、女一舍自來水揚水幹管，建置「共同管溝」計畫： (1)規劃建置「共同管溝」之經費及招標規範。 (2)會同營繕組辦理「共同管溝」之公開招標作業。	☐	☒	☐	已於 98 年 4 月 10 日簽奉核准，並移請營繕組辦理公開招標。
	2. 學生宿舍、航管系館及技術大樓汰換 T5 節能燈具計畫： (1)評估汰換 T5 節能燈具之實際效益及經費。 (2)確定學生宿舍、航管系館及技術大樓是否汰換 T5 節能燈具(預定自 7 月 4 日起開始施工汰換)。	☒	☐	☐	一、經評估宿舍照明汰換節能燈具較具效益，惟所需經費較大，且本年度未編列預算。 二、爭取校外計畫補助，經專業承商評估，以學生活動中心較具補助優勢，惟本年度申請未獲得補助。 三、98 年暫不執行，建議 99 年度編列預算執行。
	3. 每月於本校網頁首頁公佈水、電及油料耗用情形。	☐	☒	☐	
	4. 逐步將報修故障之日光燈，汰換為較節能之電子式安定器。	☐	☒	☐	持續汰換燈管:1083 支、省電燈泡:37 個、電子式安定器:45 個。
	5. 繼續執行公共區域洗手間加裝省水起波器。	☐	☒	☐	持續汰換省水起波器:5 個
	6. 汰換具安全顧慮之高低壓供電設備計畫： (1)檢查確認具安全顧慮之高低壓供電設備，規劃維修汰換招標作業。 (2)辦理高低壓供電設備改善之公開招標作業。	☐	☒	☐	已於 98 年 7 月 28 日完成招標作業，並預定 9 月 6 日完工。

行政 E 化 小 組	1. 教學務系統更新 (1) 系統程式撰寫。 (2) 舊系統資料轉置。 (3) 系統整合測試及除錯。 (4) 系統平行上線測試。 (5) 系統上線。 (6) 系統除錯調整及維護。	☐	☒	☐	一、系統程式撰寫及舊系統資料轉置等部份業已完成執行。 二、系統整合測試及除錯之部份，由於宏基公司依合約於交貨時始交付系統，因此未能按本校預定時程預先交付本校進行系統整合測試及除錯。宏基公司已於4月底交貨，截至5月19日止，教務系統業務單位已測試完成122個功能，尚有445個功能正進行測試，學務系統業務單位已測試完成235個功能，正進行測試有168個功能，尚有43個功能未測試。 三、系統經由業務單位已初步完成整合測試及除錯，惟因業務單位使用上需求產生563項變更或調整功能，宏基公司願意於各子系統上線前免費修改完畢，故排定98年7月15日至98年11月1日各子系統分別進行平行上線測試。除了畢業生離校及暑修作業依本校行事曆規劃上線外，其餘各子系統預定今年年底前陸續上線。
教學 E 化 小 組	1. Moodle 服務隊於系所老師有需求時，派遣前往協助。	☐	☒	☐	一、教務處教學中心已於98年4月由本中心受過訓練人員培訓Moodle服務隊成員，預計於5月開始開放全校教師預約，依照老師指定地點派員前往協助操作使用Moodle平台。 二、98年5月7日公告97學年度第2學期「Moodle服務隊」開始開放全校教師預約，服務時間自98年5月11日至98年6月30日止，已完成97學年度第2學期派員至各系所協助教師或相關協助教師教材上網之人員，操作使用新平台。
	2. 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9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決議」，各系所數位課程教材上網率需於97學年度第2學期達30%。	☐	☒	☐	一、教務處教學中心於98年5月18日初步完成97學年度第2學期全校各系所課程數位教材上網率統計作業，並已於98年5月21日發函通知各系所之課程數位教材上網率需於97學年度第2學期達30%。 二、98年7月10日再次統計課程數位教材上網率，尚未達成30%之系所，業於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擴大)行政會議請教務長口頭提醒各系所將投影片或講義等數位教材上傳至本校Moodle非同步遠距教學平台，以達預定目標。

校園規劃化小組	1.職務宿舍計畫： (1)洽顧問公司進行學人宿舍二三期耐震補強工程之規劃設計，預計 98 年 3 月召開說明會（含補強工法及住戶配合搬遷事宜）。 (2)辦理耐震補強工程發包作業。	☐	☒	☐	一、已完成初步規劃報告，細部規劃設計與施工持續執行中。 二、考量住戶搬遷事宜，擬先辦理學人宿舍一期整修後，再推動補強工程。
	2.修正夢泉及其週邊之交通動線： (1)考量不移動任何植栽，目前重新規劃。 (2)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	☒	☐	一、目前進行規劃設計作業，預計暑假中施工。 二、修正夢泉週邊之交通動線，目前放樣規劃中。
	3.修改工學院門口交通動線： (1)委託顧問公司進行細部設計。 (2)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	☒	☐	一、目前進行設計作業，俟完成後送基隆市政府審查。 二、委託顧問公司進行細部設計。
校地發展推動小組	龍崗校區土地規劃管用合一構想案： (1)依 97.12.26「研商龍崗校區土地規劃管用合一構想案座議會」議題一決議，羅東林管處再研擬是否都市計畫學校用地範圍之保安林地由海大代管之可行性。 (2)了解有關本校是否可代管都市計畫學校用地範圍保安林	☒	☐	☐	一、依農委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 98 年 2 月 27 日羅治字第 0981150652 號函敘明：「該地係屬保安林解除審核標準第 3 條第 1 項第 1 款所定不得解除情形，及該校非屬法人，依法無法代管保安林之合法性，有關該校代管保安林一節，暫緩辦理。」 二、經向羅東林管處詢問目前法令代管保安林已無法源依據，林務局為林政一元化，接管國有區外保安林地，且本校非屬法人，無法代管保安林，有關本校代管保安林，仍須依規定辦理解編方能撥用，故本案無法續辦，擬俟可合法代管或撥用時再行辦理。
校史編撰小組	1. 配合畢業典禮舉辦校史相關主題特展。	☒	☐	☐	6 月 6 日 9 時-18 時於校史室舉辦「開拓」畢業展。
	2. 持續進行口述歷史訪問工作並整理訪問記錄。	☒	☐	☐	請校史編纂兼辦人員配合協助實施訪談作業，於 8 月 31 日前將專訪紀錄逕送本組。另請成立未滿五年之單位纂寫「單位發展史」，並於本 7 月 31 日前逕送本組。
	3. 持續請兼辦人員將蒐集之資料上傳至校史資料庫。	☒	☐	☐	以大事紀所載，依單位進行相關史料文物普查。再依據普查內容紀錄，規劃校史資料庫及典藏方式。
	4. 執行第一期校史編纂與研究工作。	☒	☐	☐	7 月 14 日召開校史編纂工作討論會議，研提自民國 98 年 10 月至 101 年 10 月共 3 年整合型計畫，經簽請核准後執行。
	5. 配合校慶慶典活動規劃校史室相關主題特展。	☒	☐	☐	為配合 56 週年校慶慶典活動，已開始著手規劃校史室相關主題特展，訂於校慶當天展出。
	6. 持續執行第二期校史網頁維護更新工作。	☒	☐	☐	建置「海大校史室」網路相簿，並持續進行校史相關資料數位化之整理工作，並提供瀏覽下載 (http://www.ntou.edu.tw/photos/ntou/)。

附件 八

秘書室報告事項：

一、秘書組

(一)各項會議

1. 行政會議

(1)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業於98年8月6日上午9時於行政大樓2樓演講廳召開完畢。

(2)會議紀錄於8月10日製作完成，並以電子郵件將紀錄寄送1、2級單位主管及秘書存參，以及於行政資訊網公告並以郵件提醒各教職員同仁上網參閱。會議紀錄載有各行政單位報告事項及提案決議，若有全校性或涉及各教職員工生權益事項，惠請相關單位儘速辦理，並將訊息傳達所屬教師及同仁知悉。

2. 校務會議代表遴選

本組業於8月18日函請各學院、學務處課指組、總務處事務組及人事室，遴選校務會議教授代表、學生代表、工友代表、助教代表及職員代表，惠請上述單位於9月18日前將各代表名單送本組彙整。

(二)李國添校長偕同李國誥教務長、蔡國珍研發長等，於8月20日至25日赴上海拜訪上海海事大學、上海海洋大學、浙江海洋學院、杭州市農業科學研究院水產研究所等姐妹校與研究單位，討論兩岸交流合作事宜，獲得具體共識：

1. 輪流舉辦兩岸海洋與海事學校校長論壇，建立校際間交流機制。

2. 雙方教師互訪，短期講學，促進教學與科研之合作。

3. 就相關研究議題共同舉辦研討會或其他科研交流，例如頭足類研討會、東海魚種繁殖之科研交流等，搭建兩岸合作平台。

4. 雙方學生相互交換修習學分，俟相關學歷認證規定通過後逐步推動雙聯學位。

8月22日出席本校上海校友會及神州校友會聯誼活動，向校友們報告母校發展現況，並歡迎校友返校參加母校改大20周年慶祝活動。

(三)校史業務

1. 校史編纂計畫提報作業

截至98年8月27日止送交校史編纂計畫書之教師，分別為吳蕙芳老師(題目：檔案資料與校史建構)、應俊豪老師(題目：校地取得與校園規劃)與卞鳳奎老師(題目：海大的教學與服務社會)，另黃麗生老師因故不克參與計畫，本組將於各教師送交計畫書完成後，俾憑辦理後續事宜。

2. 口述歷史訪談記錄辦理情形

本組業於5月12日函請各教學單位校史編纂兼辦人員，協助進行口述歷史訪談之相關作業，惠請各教學單位依下列時程將訪談紀錄送本組彙整：

(1)成立未滿五年之單位(共計5個)，惠請參考「單位發展編纂大綱」纂寫單位發展史，並於7月31日前將「單位發展史」送本組彙整。目前已有4個單位繳交，1個單位尚未繳交。

(2)其餘各單位惠請於8月31日前，將訪談紀錄擲送本組彙整，尚未繳交者，請儘速繳交。

3. 校史相關史料數位典藏作業

為保存現有之校史相關資料，本組已進行校史相關文件掃描及文物拍照存檔等數位化典藏工作，目前完成數位化之書籍資料共計四冊，並持續進行書籍資料數位化建置作業。

4. 進行史料普查前置作業：

目前已將歷年大事紀依單位劃分、整理完畢，並著手規劃普查作業期程與進行方式，以便蒐集各單位之文物及史料，增加數位典藏資料庫典藏內容。

5. 秘書室網頁更新作業

因應秘書室業務編組，擬考量將現有之秘書室網頁更新，使其可連結至主任秘書、秘書組、校友服務組及校史室網頁，目前已完成網頁規劃及設計，近期可上線運作。

二、校友服務組

(一) 校友服務

1. 7月28日寄送200份校友簡訊給南加州校友會使用，持續提供母校關懷與發展近況。
2. 8月14日寄送學校簡介至亞特蘭大等海外校友會，定期提供母校資訊供海外校友瞭解母校發展近況。
3. 8月14日上海校友會郭功明會長與同學裴嘉學長(現服務於陽明海運船務部)返校參訪，並拜會李校長，說明上海校友會之發展狀況，之後由校友組同仁陪同參觀校園。
4. 8月19日電子郵件寄送『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網頁及新聞資訊，提供海內外發起勸募的校友，已有神州校友會及美國南加州校友會主動表示將捐助母校學弟妹，捐款事宜由校友組提供協助。
5. 8月27日安排台中港務局引水人主任黃玉輝學長(65級商船系)拜會李校長，李校長邀請黃學長公務之餘，返回母校為學弟妹分享工作實際經驗與學習歷程。
6. 8月28日由校友組同仁陪同養殖系師長及楊總務長拜會電機系傑出校友梁錦宏學長，梁學長長期關心臺灣養殖漁業，並多次捐助養殖系，近年來梁學長研發生產節能省電照明設備並自去年起連續捐贈燈具改善母校圖書館與母系空間照明，梁學長表示將再協助母校改善游泳池、校門、宿舍、餐廳等節能省電照明。
7. 8月29日校友組協助68級食品科學系校友舉辦返校活動，當天有蘇嘉全學長等近30位校友返校相聚，當日出席盛會的有李國添校長、澎湖科技大學蕭泉源校長、生命科學院黃登福院長、曹欽玉老師、吳清熊老師、孫寶年老師及蔡震壽主任等師長。會後本組安排校友們校園巡禮，參觀校史室、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暨檢驗中心與水生動物實驗中心，由養殖系冉繁華老師熱心協助解說。
8. 校友簡訊第42期出刊，共寄出5,000份於海內校友，包含傑出校友專訪、系所點滴、母校近況與校友會活動，電子報版本也發至海外各區校友會。網頁
<http://www.alumni.ntou.edu.tw/publsi/index.asp>。
9. 68級食科系陳麗瑞校友捐贈海洋學院制服一件、第一名獎座一面，供校史室留存。
10. 本校校務基金(自07月24日至08月25日止)捐款明細(如附件1 第124頁)。

(二) 新聞服務、海大電子報發行

1. 7月28日發布本校食品科學系蔡震壽老師「石花菜」研究成果新聞稿，並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及發行電子報。
2. 7月29日發布「2009健康「心」希望愛心活動」新聞稿，並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及發

行電子報。

3. 8月4日發布本校新任副校長新聞稿，相關新聞陸續在媒體刊出。並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及發行電子報「國科會生物處長張清風回海大任副校長」。
4. 8月9日發布本校舉辦電腦研習營採訪通知，並協助媒體採訪，另8月10日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及發行電子報。
5. 8月12日發布本校因應莫拉克風災急難救助措施新聞稿，並協助媒體採訪，相關新聞訊息在媒體刊出。另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及發行電子報「關懷莫拉克風災 海大啟動安心助學專案 提供急難救助、助學金、緩繳學雜費、住宿、工讀等」。
6. 8月13日發布本校新生入學說明會採訪通知，並於14日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及發行電子報「海洋大學15日舉辦新生入學說明會」；提供工商時報本校蔡國珍研發長有關酵母菌血糖調節物質之生產技術，並協助採訪，相關新聞在媒體刊出。
8. 8月14日發布航管二館沛華大樓動土典禮採訪通知，另於15日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及發行電子報，18日發布高教技職簡訊訊息。
9. 8月17日發布本校學生參與救災新聞稿兩則，並於17、18日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及發行電子報。
10. 8月18日發布本校舉辦新生英文營活動新聞稿。另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19日發行電子報「海大2009暑期英文營即起受理新生報名」。
11. 8月19日發布2009健康「心」希望愛心活動20日記者會採訪通知，另20日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及發行電子報。
12. 8月21日發布本校舉辦「98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校園安全危機管理機制策略研習會」新聞稿，相關新聞陸續在媒體刊出。並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及發行電子報「加強校園安全危機管理海大21日辦研習會」。
13. 8月21日發布本校舉辦心臟病醫護講座採訪通知，相關新聞陸續在媒體刊出。並發布中央社新聞訊息、高教技職簡訊及發行電子報「海大22日舉辦心臟病醫護講座」。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捐款收據明細表

2009 年 7 月 24 日 2009 年 8 月 25 日

編號	姓名	捐款日期	金額	指定用途專款專用
1	張志清	20090724	5,000	指定用於運輸系學生急難清寒基金
2	林振榮	20090727	6,992	指定用於運輸系學生急難救助金
3	丁士展	20090728	5,000	指定用於運輸系學生急難救助金
4	黃華明	20090730	20,000	指定用於海運研究中心研討會專用
5	鑫洋企業有限公司	20090730	50,000	指定用於海洋大學獨木舟環島計畫專用
6	張清嵐	20090730	20,000	指定用於海運研究中心研討會專用
7	林財生	20090804	200,000	指定用於捐款
8	陳建飛	20090805	6,000	指定用於海資院 2009 亞洲水產音響及漁業永續應用國際研討會(2009AFAS)使用
9	方志中	20090805	20,000	指定用於運輸系學生急難救助金
10	蘇朝山	20090810	100,000	指定用於海洋大學獨木舟環島計畫
11	邱文賓	20090810	100,000	指定用於海洋大學獨木舟環島計畫
12	陳泰祥	20090811	3,000	指定用於材料工程研究所各項活動經費專用
13	王進興	20090813	10,000	指定用於興建體育館專用
14	林三賢	20090814	5,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15	林淑慧	20090814	3,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16	蔡欣慧	20090814	3,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17	夏雅敏	20090817	1,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18	張維真	20090817	1,5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19	王美滿	20090817	1,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20	沈秋香	20090817	3,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21	曹惠卿	20090818	2,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22	高王菊	20090818	5,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23	蕭富隆	20090818	2,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24	陳芳姿	20090818	2,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25	吳繼虹	20090820	10,000	指定用於運輸系學生急難救助金
26	蕭富隆	20090820	3,000	指定用於教職員羽球隊專用
27	鍾政棋	20090824	3,000	指定用於海大需要幫助的學生之用-莫拉克風災海大安心助學專案
總計	筆數:6 筆	總金額：590,492 元		

附件 九

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配合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如附件 1 第 128 頁)，本(98)學年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共計 18 名。

當然委員：教務長李國誥

推選委員：

海運暨管理學院梁金樹教授、張文哲教授、陳琪芳教授(外聘)；

生命科學院邱思魁教授、沈士新教授、劉秀美教授；

工學院張建仁教授、林鎮洲教授、黃慕萱教授(外聘)；

電機資訊學院楊志信教授、賴榮滄教授、戴明鳳教授(外聘)；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方天熹教授、黃寶貴教授(外聘)；

人文社會科學院江福松教授、江愛華教授；

教師會代表：林彬教授

二、教育部重申有關大學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評會)委員代理疑義一案。

推選委員具有一身專屬之不可替代性，除推選委員在任期中出缺始得予依規定以候補委員遞補成為教評會委員外，單次會議其因故未能出席時，自不可委託候補委員代為執行出席、表決等任務。

三、銓敘部彙製「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相關解釋彙整表」，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重申公務員務必遵守公務員服務法(附件 2 第 130 頁)第 13 條有關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及投機事業之相關規定，請公務員同仁切實遵守並請機關學校加強宣導如：

1、列入新進同仁服務須知。

2、於辦理相關訓練課程時講授，俾免同仁誤犯規定。

3、於內部網站刊載或聯結銓敘部網站所刊載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暨相關

規定釋例彙編，以廣為宣導。

相關解釋彙整表本室已於行政資訊網公告並刊載人事服務簡訊 112 期。

四、「中華民國 99 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已於行政資訊網公告，有關本校農曆春節連續假期：

1、本校春節連續假期訂於 99 年 2 月 12 日(星期五)至 2 月 21 日(星期日)止。

2、99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一)正式上班，並舉行教職員工團拜。

3、99 年 2 月 6 日(星期六)不補行上班，另自 99 年 1 月 25 日起至 99 年 4 月 30 日期間，同仁可自行選擇寒假彈性補休假 1 天，惟各單位應做好職務代理工作。

五、為因應少子女化情形日益嚴重，並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6 條第 3 項規定，爰修正「公教人員保險法」，增訂第 17 條之 1，並修正第 3 條、第 10 條、第 18 條及第 26 條條文有關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相關規定，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自 98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請領條件一請領人必須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1、參加公教人員保險年資合計滿 1 年以上。

2、子女滿 3 足歲以前。

3、依法辦理育嬰留職停薪並選擇繼續加保。(如附件 3 第 132 頁)

六、98 學年第 1 學期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已開始受理申請，請自行自本室網頁下載申請表格，送二組辦理。

七、H1N1 新型流感學校停課，教職員工如需請假照顧子女時，請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教師請假規則」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辦理，即可請「家庭照顧假」併入事假日數計算。

八、內政部發布「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與學校較直接相關之修正重點為：

- 1、增訂「經依法核予留職停薪，仍繼續參加勞工保險或公教人員保險者」，得不予計入員工總人數計算。(第 16 條)
- 2、原規定進用不足額之機關，應於每月 10 日前主動繳納上月份差額補助費。修正為應由勞工主管機關以「核定書」通知不足額進用之機關繳納上月份差額補助費，且繳納期間不得少於 30 日。(第 17 條)

九、98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一)於海洋廳辦理教師節慶祝茶會，歡迎全校教職員工踴躍參加慶祝會。

十、依教育部 98 年 8 月 5 日台人(三)字第 0980133008 號函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8 年 7 月 30 日勞保 2 字第 0980019664 號函函釋，兼任教師若符合勞工保險條例第 6 條第 1 項 1 至 5 款者，應由雇主分別為其辦理參加勞工保險一案，本校擬議因應作法如附件並於 98 學年實施。(如附件 4 第 134 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中華民國 86 年 6 月 12 日八五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教育部 86 年 9 月 25 日台八六審字八六一一二四〇九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 87 年 6 月 22 日 86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87 年 9 月 5 日台 87 審字第八七〇九五二二五號函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 88 年 6 月 24 日 8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88 年 8 月 19 日台 88 審字第八八一〇一〇一四號函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 90 年 1 月 16 日 89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90 年 6 月 26 日 8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93 年 12 月 30 日 9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通過。
 教育部 94 年 2 月 15 日台學審字第 0940013764 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 94 年 2 月 23 日海人字第 0940001335 號函公告。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19 日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校務會通過。
 教育部 95 年 1 月 27 日台學審字第 0950005315 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 95 年 4 月 20 日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校務會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5 月 18 日海人字第 0950004499 號函公告。
 中華民國 98 年 1 月 8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1、2、4、5、11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8 年 2 月 6 日海人字第 0980001188A 號函發布。

- 第 一 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大學法第二十條及本校組織規程第四十二條規定，設置「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訂定本辦法。
- 第 二 條** 本會由下列人員組織之：
- 一、當然委員：教務長。
 - 二、推選委員：由各學院（體育教師含括於人文社會科學院）專任教師推選專任教授產生，推選人數依其專任教師每廿五位推選一人（餘數四捨五入）方式計算，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二次。但同一系（所、中心）推選委員至多以一人為原則。
 - 三、教師會代表：一人，由本校教師會推荐具教授資格人員出任，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前項推選委員，任一性別委員應佔三分之一以上，不足一人以一人計，如無符合資格之任一性別委員時，應聘請校外同級以上國立大學或學術研究機構，且與該學院領域相同符合推選委員資格之人員擔任。
- 第 三 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教務長兼任之。
- 第 四 條** 本會置秘書、助理秘書若干人，由人事室主任、組長及組員分別兼任之。
- 第 五 條** 本會審議下列事項：
- 一、關於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及資遣原因之認定等事項。
 - 二、關於教師延長服務及改聘審查事項。
 - 三、關於教師出國講學、研究、進修事項。
 - 四、關於教授休假研究事項。

- 五、關於學術研究事項。
- 六、資深優良教師審查事項。
- 七、國家講座推薦審議事項。
- 八、名譽教授聘任審查事項。
- 九、其他依法令應予審（評）議之事項。

前項有關事項審查辦法另訂之。

- 第 六 條 本會會議不定期召開，各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如連續三次無故不出席會議，經本會決議得逕予解除委員職務，而由原推選單位候補委員遞補。
- 第 七 條 本會由主任委員召集之，須有五分之三（含五分之三）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主任委員因事不能出席時，由與會委員互選一人為主席，主持會議。審議教師升等之會議，每學年度召開一次。
- 第 八 條 本會開會時若有必要，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
審查議案如有涉及委員本身或其配偶或三等親以內之血親、姻親時，當事人應行迴避，未自行迴避者，主席得經本會決議請該委員迴避。該議案進行表決時，應扣除迴避人數計算之。
- 第 九 條 各學院設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其設置辦法須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各系、所、體育室設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其設置辦法須送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
- 第 十 條 關於教師解聘、停聘或不續聘事宜如事證明確，而系、所、體育室等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所作之決議與法律規定顯然不合時，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得逕依規定審議變更之，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對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有類此情形者亦同。
- 第 十一 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公務員服務法（民國 89 年 07 月 19 日 修正）

- 第 1 條 公務員應遵守誓言，忠心努力，依法律命令所定，執行其職務。
- 第 2 條 長官就其監督範圍以內所發命令，屬官有服從之義務。但屬官對於長官所發命令，如有意見，得隨時陳述。
- 第 3 條 公務員對於兩級長官同時所發命令，以上級長官之命令為準，主管長官與兼管長官同時所發命令，以主管長官之命令為準。
- 第 4 條 公務員有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機密之義務，對於機密事件無論是否主管事務，均不得洩漏，退職後亦同。
- 第 5 條 公務員未得長官許可，不得以私人或代表機關名義，任意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公務員應誠實清廉，謹慎勤勉，不得有驕恣貪惰，奢侈放蕩，及冶遊賭博，吸食菸毒等，足以損失名譽之行為。
- 第 6 條 公務員不得假借權力，以圖本身或他人之利益，並不得利用職務上之機會，加損害於人。
- 第 7 條 公務員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互相推諉，或無故稽延。
- 第 8 條 公務員接奉任狀後，除程期外，應於一個月內就職。但具有正當事由，經主管高級長官特許者，得延長之。其延長期間以一個月為限。
- 第 9 條 公務員奉派出差，至遲應於一星期內出發，不得藉故遲延，或私自回籍，或往其他地方逗留。
- 第 10 條 公務員未奉長官核准，不得擅離職守，其出差者亦同。
- 第 11 條 公務員辦公，應依法定時間，不得遲到早退，其有特別職務經長官許可者，不在此限。
- 公務員每週應有二日之休息，作為例假。業務性質特殊之機關，得以輪休或其他彈性方式行之。
- 前項規定自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起實施，其辦法由行政院會同考試院定之。
- 第 12 條 公務員除因婚喪疾病分娩或其他正當事由外，不得請假。
- 公務員請假規則，以命令定之。
- 第 13 條 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但投資於非屬其服務機關監督之農、工、礦、交通或新聞出版事業，為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兩合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或非執行業務之有限公司股東，而其所有股份總額未超過其所投資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十者，不在此限。
- 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
- 公務員利用權力、公款或公務上之秘密消息而圖利者，依刑法第一百三十一條處斷；其他法令有特別處罰規定者，依其規定。其離職者，亦同。
- 公務員違反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之規定者，應先予撤職。
- 第 14 條 公務員除法令所規定外，不得兼任他項公職或業務。其依法令兼職者，不得兼薪及兼領公費。
- 依法令或經指派兼職者，於離去本職時，其兼職亦應同時免兼。
- 第 14-1 條 公務員於其離職後三年內，不得擔任與其離職前五年內之職務直接相關之營利事業董事、監察人、經理、執行業務之股東或顧問。

- 第 14-2 條 公務員兼任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受有報酬者，應經服務機關許可。機關首長應經上級主管機關許可。
- 前項許可辦法，由考試院定之。
- 第 14-3 條 公務員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應經服務機關許可。機關首長應經上級主管機關許可。
- 第 15 條 公務員對於屬官不得推薦人員，並不得就其主管事件，有所關說或請託。
- 第 16 條 公務員有隸屬關係者，無論涉及職務與否，不得贈受財物。
- 公務員於所辦事件，不得收受任何餽贈。
- 第 17 條 公務員執行職務時，遇有涉及本身或其家族之利害事件，應行迴避。
- 第 18 條 公務員不得利用視察調查等機會，接受地方官民之招待或餽贈。
- 第 19 條 公務員非因職務之需要，不得動用公物或支用公款。
- 第 20 條 公務員職務上所保管之文書財物，應盡善良保管之責，不得毀損變換私用或借給他人使用。
- 第 21 條 公務員對於左列各款與其職務有關係者，不得私相借貸，訂立互利契約，或享受其他不正利益：
- 一、承辦本機關或所屬機關之工程者。
 - 二、經營本機關或所屬事業來往款項之銀行錢莊。
 - 三、承辦本機關或所屬事業公用物品之商號。
 - 四、受有官署補助費者。
- 第 22 條 公務員有違反本法者，應按情節輕重，分別予以懲處，其觸犯刑事法令者，並依各該法令處罰。
- 第 22-1 條 離職公務員違反本法第十四條之一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
- 犯前項之罪者，所得之利益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 第 23 條 公務員有違反本法之行為，該管長官知情而不依法處置者，應受懲處。
- 第 24 條 本法於受有俸給之文武職公務員，及其他公營事業機關服務人員，均適用之。
- 第 25 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公教人員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請領書

正面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前請詳閱背面注意事項)

查本案確由本機關核定育嬰留職停薪在案。請領書所填及隨附證件經查屬實，請核發津貼。

被保險人姓名											身分證號												
育嬰留職停薪期	自 年 月 日 起 至 年 月 日 止																						
請領金額 (請擇一勾選)	☐ 每月津貼新臺幣 元整 ☐ 補領差額新臺幣 元整 (金額無法核算，以 貴部核定金額為準。)																						
子女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號												
指定存入帳戶 (請擇一勾選)	☐ 金融機構帳戶 金融機構名稱： 銀行 分行 總行代號 帳號 金融機構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編號、檢查號碼) 										☐ 郵局存簿儲金帳戶 郵局代號：700 局號： — 帳號： —												
※金融機構總行代號、帳號請分別由左至右填寫完整，位數不足者，不需補零。 ※郵局存簿儲金局號及帳號(均含檢號)不足7位者，請在左邊補零。																							
1. 以上各欄位均據實填寫。 2. 為應 貴部審核給付需要，被保險人同意 貴部得逕向中央健康保險局或其他有關機關團體調閱相關資料。 3. 被保險人若有欠繳之保險費、依法遞延繳納之自付部分保險費，或溢領、誤領保險給付等情事者，亦同意 貴部得逕自本被保險人得領取之各項保險給付中扣抵或如數繳回。																							
																				被保險人蓋章：			
※ 檢附證件：1. 被保險人及子女之戶口名簿影印本(戶籍謄本亦可，影印本應加蓋機關人事主管職名章，證明與原本無異)。 2. 被保險人帳戶存摺封面影印本。																							

此致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

要保機關	代號					名稱						
	經辦人					人事						
	聯絡電話()					主管						

以下給付年度、編號及審核意見各欄，由公教保險部填寫。

給付	年度		
	編號		
審	核		

機關學校
印信

公教人員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請領及發放作業注意事項

一、請領作業注意事項

(一) 請領條件—請領人必須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 1、參加公教人員保險年資合計滿1年以上。
- 2、子女滿3足歲以前。
- 3、依法辦理育嬰留職停薪並選擇繼續加保。

(二) 給付標準：

以被保險人育嬰留職停薪之當月起前6個月平均保險俸(薪)給60%計算，於被保險人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按月發給津貼，每一子女合計最長發給6個月。但留職停薪期間未滿6個月者，以實際留職停薪月數發給；未滿1個月之畸零日數，按實際留職停薪日數計算。

(三) 請領手續：

請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應檢具下列書據證件，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辦理：

1. 公教人員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請領書(應蓋妥被保險人印章及機關學校印信)。
2. 被保險人及子女之戶口名簿影印本(戶籍謄本亦可，影印本應加蓋機關人事主管職名章，證明與原本無異)；未在中華民國設籍致無法取得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戶籍謄本者，由要保機關負責出具證明代替之。
3. 被保險人帳戶存摺封面影印本，所提供之帳戶不得為「靜止戶」、「結清戶」、「非綜合存摺之公教優惠存款帳戶」，以免無法辦理直撥入帳。
4. 被保險人因追溯變俸而得請領津貼之差額者，於申請時，需再檢送請領書，惟不需檢附相關證件。

(四) 請領期限：

領取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之請求權，自得請領之日起，因5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二、發放作業注意事項

(一) 一律採直撥入帳方式辦理。

(二) 對於被保險人申請之案件，經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收件審定後即辦理第一個月津貼之入戶作業；至於第二至第六個月津貼，則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逕行列印審查單審核，統一於各月底前辦理入戶作業。

(三) 被保險人因追溯變俸而得請領津貼之差額，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將於按月核發之津貼給付完畢後，一次核撥。

(四) 被保險人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欠繳之保險費或依法遞延繳納之自付部分保險費或曾溢領或誤領之保險給付，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18條規定，得逕自核撥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中扣抵，扣抵情形將於給付通知書說明。

三、其他注意事項

(一) 同時撫育子女二人以上之情形，同一時間以請領一人為限。

(二) 夫妻同為被保險人，應在不同時間分別請領同一子女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不得同時為之。

(三) 辦理育嬰留職停薪並選擇繼續加保者，一經選定後不得變更。

(四) 請逕至臺灣銀行網站(網址：www.bot.com.tw)之「公保服務」項下之「表格資料」，下載空白表格使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兼任教師加入勞工保險聲明、申請書

聘 任 單 位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聘 任 職 級		聘 期	
每 週 授 課 時 數	小時	每月鐘點費	元
☐ 個人 <u>免(不)</u> 參加勞工保險，理由如下：(請勾選)		☐ 個人需參加勞工保險，理由如下：(請勾選)	
☐ 1. 年滿六十歲。 ☐ 2. 現職為已參加公教人員保險之中央研究院人員、公私立學校教職員或公務員等。 ☐ 3. 未滿六十歲但已請領勞保老年給付。 ☐ 4. 有專職，且以專職身分加入勞工保險。 ☐ 5. 有數個兼職，且以其他兼職身分加入勞工保險。		☐ 1. 有專職，且以專職身分加入勞工保險，於本校兼課期間，擬再以兼任教師身分加入勞工保險。 ☐ 2. 有數個兼職，且以其他兼職身分加入勞工保險，於本校兼課期間，擬再以兼任教師身分加入勞工保險。 ☐ 3. 無其他專、兼職，且未加入勞工保險，於本校兼課期間，擬以兼任教師身分加入勞工保險。	
兼 任 教 師 簽 名			
聘 任 單 位 主 管 核 章			

備註：

1. 每月兼課酬勞未達基本工資，如低於投保薪資下限 11100 元，依規定以 11100 元加保及繳納保費。
2. 本校兼任教師加保期間以實際授課支薪期間為原則。

人事室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總務處(事務組)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真：02-2397-6946、02-2397-7022
聯絡人：粘惠娟
聯絡電話：02-7736-6829

受文者：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8月5日

發文字號：台人(三)字第098013300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勞委會回函.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有關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函釋兼任教師參加勞工保險疑義一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98年7月30日勞保2字第0980019664號函辦理。
- 二、檢附上揭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函影本1份。

正本：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國立國民小學、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部中部辦公室、人事處(均含附件)

98/08/05
18:41:45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函

地址：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9樓
聯絡人：徐小姐
聯絡電話：85902786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7月30日

發文字號：勞保2字第09800196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貴部函詢兼任教師參加勞工保險相關疑義一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部98年7月8日台人(三)字第0980101769號書函。
- 二、有關已具有公保身分之兼任教師，是否應辦理參加勞保部分，查本會曾以93年1月27日勞保2字第0920072799號函示略以，依勞工保險條例第6條第1項第4款規定，依法不得參加公教人員保險之政府機關及公、私立學校之員工，應以其所屬機關及學校為投保單位，參加勞工保險為被保險人。是以，公、私立學校之兼任教師如已參加公教人員保險，則非屬依法不得參加公教人員保險之政府機關及公、私立學校之員工，應無前開規定之適用，不應再辦理參加勞工保險。至有關銓敘部96年5月11日令釋規定之實務作法，請逕洽該部查詢。
- 三、兼任教師參加勞保之投保薪資部分：
 - (一)依勞工保險條例第14條第1項規定，投保單位應按被保險人之月薪資總額，依投保薪資分級表規定，向保險人申報其月投保薪資。同條例施行細則第27條第1項規定，所稱月薪資總額，以勞動基準法第2條第3款規定之工資為

準。另依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規定，被保險人之月投保薪資係按分級表第1級17,280元起申報；惟部分工時被保險人之薪資報酬未達基本工資者，依分級表備註二規定，其月投保薪資分11,100元、12,105元、12,300元、13,500元、15,840元及16,500元等6級，超過16,500元者應依本表所適用之等級覈實申報。

(二)又同條例第19條第2項規定，被保險人同時受僱於2個以上投保單位者，其普通事故保險給付之月投保薪資得合併計算，不得超過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最高一級。但連續加保未滿30日者，不予合併計算。爰同時受僱於2個以上投保單位並皆參加勞保者，其普通事故保險給付得依上開規定辦理。

四、依本會98年5月1日勞保2字第0980140222號令規定，受僱從事2份以上工作之勞工，並符合勞工保險條例第6條第1項第1款至第5款規定者，應由所屬雇主分別為其辦理參加勞工保險。是以，已於一般公司行號任職之兼任教師，於學校兼課時，該校仍應為其辦理參加勞工保險。

五、另依同條例第11條規定，符合第6條規定之勞工，投保單位應於其所屬勞工到職、離職之當日，列表通知保險人。是以，本案投保單位應依上開規定，於教師到職之日辦理加保，離職之日辦理退保。

六、又有關進用身障者人數之計算部分，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8條第3項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私立學校、團體及公、民營事業機構員工總人數及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之計算方式，以各義務機關（構）每月1日參加勞保、公保人數為準。另依該法施行細則第15條規定，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其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不予計入員工總人數之計算：（一）因機關（構）裁減、歇業或停業，其人員被資遣、退休而自願繼續參加勞工保險



。(二)經機關(構)依法核予留職停薪，仍繼續參加勞工保險或公教人員保險。爰有關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之計算，請依上開規定辦理。至有關原住民人數之計算，另案轉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參處。

正本：教育部

副本：勞工保險局、職業訓練局、本會勞工保險處

98/07/30
16:01:25

裝

訂



附件 十

會計室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校 99 年度經行政院審議後核列預算暨國庫補助額度編列情形。

(一)99 年度校務基金國庫補助額度核定 9 億 5,758 萬 4 千元，其明細如下：

1. 基本需求經費計 8 億 8,258 萬 4 千元。

(1)學校基本需求 8 億 7,651 萬 4 千元。

(2)短期促進就業計畫 7 萬元。

(3)績效型補助款 600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50 萬。(以編列於資本門為原則)

2. 營建工程資本支出補助 7,500 萬元，其明細如下：

(1)體育館新建工程：由教育部補助 7,500 萬元，學校自籌編列 1 億 1,000 萬元，合計 1 億 8,500 萬元。

(2)生命科學院館新建工程：由學校自籌編列 1 億 1,397 萬 3 千元。

(二)前項基本需求補助款 8 億 7,651 萬 4 千元經簽奉核定分列資本門 9,522 萬 5 千元，經常門—教學研究補助收入部份 7 億 8,128 萬 9 千元，並以足額編列折舊數為原則，據以編列 99 年度預算：

1. 經常門部份：總收入（學雜費收入、教育部教學補助收入、考試收入、違約罰款等業務外收入）19 億 6,066 萬 2 千元，總支出（教學訓輔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管總費用、招生考試支出、雜項費用等）20 億 2,446 萬 2 千元，本期虧絀 6,380 萬元（教學研究補助收入部份 8 億 1,135 萬 9 千元、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特別預算補助 3,906 萬元）。

2. 資本門、遞延資產及無形資產部份：生命科學院館新建工程 1 億 1,397 萬 3 千元，體育館新建工程 1 億 8,500 萬元，校園整建工程 846 萬 9 千元，機械設備 1 億 1,687 萬 6 千元、交通運輸設備 774 萬 7 千元、什項設備 5,048 萬 3 千元、無形資產 729 萬 3 千元、遞延資產 1,500 萬元合計共列 5 億 0,484 萬 1 千元，其中教育部補助 1 億 4,622 萬 5 千元、配合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預算補助 1,674 萬，本校自籌經費 3 億 4,187 萬 6 千元。

二、本室訂於 9 月 7 日於行政大樓第一演講廳召開建教合作會計作業研討會，本次研討會為使新進計畫助理及研究生能儘速瞭解建教合作計畫之申請、核銷及結案等相關作業流程及規定，主要議程為建教合作計畫核銷之相關規定、歷年國科會審核糾正通知事項；另本室為減少退件案件，加強與計畫承辦人員之溝通，擬請計畫主持人指定承辦人員及聯絡電話，以備經費請購核銷案件若有需補正或說明以供聯繫之用。

三、截至 98 年 8 月底止收支餘絀及資本支出情形：

(一)收支餘絀情形：實際收入數 13 億 5,415 萬 7,216 元，實際支出數 12 億 7,487 萬 1,653 元，累計賸餘 7,928 萬 5,563 元，較預計賸餘 9,363 萬 5,000 元比較，賸餘差異數 1,434 萬 9,437 元，主要係折舊費用較預算數增加所致。(詳附件 1 第 141 頁)

(二)資本支出情形：資本支出累計預算分配數為 2 億 3,701 萬 1,534 元，實際累計執行數為 2 億 0,776 萬 7,425 元，執行率為 87.66% (詳附件 2 第 142 頁)，其中房屋建築執行率為 112.81%，設備執行率為 58.81%，包括：機械及設備 55.42%，交通及運輸設備 37.88%，什項設備 89.92%，擬請加強設備之執行率。

四、檢附 98 年截至 8 月底止各單位經常門及資本門執行狀況表 (詳附件 3 第 143 頁)，請各單位自行檢視執行率未達 70%者，請檢討執行進度落後原因並積極辦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98 年 8 月份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法定預算數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較增減 (一)	%
				金 額	
業務收入	1,807,823,000	1,288,066,233.00	1,313,234,000	-25,167,767.00	-1.92
教學收入	950,021,000	541,185,672.00	654,748,000	-113,562,328.00	-17.34
學雜費收入	453,701,000	241,809,739.00	323,091,000	-81,281,261.00	-25.16
學雜費減免(-)	-14,600,000	-12,650,923.00	-8,951,000	-3,699,923.00	41.34
建教合作收入	509,000,000	311,996,856.00	339,328,000	-27,331,144.00	-8.05
推廣教育收入	1,920,000	30,000.00	1,280,000	-1,250,000.00	-97.6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14,800.00	0	114,800.00	
權利金收入		114,800.00	0	114,800.00	
其他業務收入	857,802,000	746,765,761.00	658,486,000	88,279,761.00	13.41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79,789,000	604,426,000.00	604,426,00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69,000,000	134,480,977.00	46,000,000	88,480,977.00	192.35
雜項業務收入	9,013,000	7,858,784.00	8,060,000	-201,216.00	-2.5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865,734,000	1,253,865,972.00	1,258,223,000	-4,357,028.00	-0.35
教學成本	1,501,155,000	1,014,792,014.00	1,014,014,000	778,014.00	0.08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026,261,000	726,673,534.00	697,662,000	29,011,534.00	4.16
建教合作成本	473,550,000	288,118,480.00	315,680,000	-27,561,520.00	-8.73
推廣教育成本	1,344,000	0.00	672,000	-672,000.00	-100.00
其他業務成本	78,557,000	57,280,787.00	47,169,000	10,111,787.00	21.44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78,557,000	57,280,787.00	47,169,000	10,111,787.00	21.44
管理及總務費用	263,968,000	157,119,286.00	181,864,000	-24,744,714.00	-13.6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63,968,000	157,119,286.00	181,864,000	-24,744,714.00	-13.61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5,000,000	20,585,502.00	9,976,000	10,609,502.00	106.35
研究發展費用	15,000,000	20,585,502.00	9,976,000	10,609,502.00	106.35
其他業務費用	7,054,000	4,088,383.00	5,200,000	-1,111,617.00	-21.38
雜項業務費用	7,054,000	4,088,383.00	5,200,000	-1,111,617.00	-21.38
業務賸餘(短絀-)	-57,911,000	34,200,261.00	55,011,000	-20,810,739.00	-37.83
業務外收入	88,500,000	66,090,983.00	58,992,000	7,098,983.00	12.03
財務收入	25,800,000	9,949,466.00	17,200,000	-7,250,534.00	-42.15
利息收入	25,800,000	9,949,466.00	17,200,000	-7,250,534.00	-42.15
其他業務外收入	62,700,000	56,141,517.00	41,792,000	14,349,517.00	34.3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52,000,000	43,427,286.00	34,664,000	8,763,286.00	25.28
受贈收入	7,000,000	4,579,780.00	4,664,000	-84,220.00	-1.81
賠(補)償收入	0	2,017,810.00	0	2,017,810.00	
違規罰款收入	1,000,000	490,465.00	664,000	-173,535.00	-26.13
雜項收入	2,700,000	5,626,176.00	1,800,000	3,826,176.00	212.57
業務外費用	30,589,000	21,005,681.00	20,368,000	637,681.00	3.13
其他業務外費用	30,589,000	21,005,681.00	20,368,000	637,681.00	3.13
雜項費用	30,589,000	21,005,681.00	20,368,000	637,681.00	3.13
業務外賸餘(短絀-)	57,911,000	45,085,302.00	38,624,000	6,461,302.00	16.73
本期賸餘(短絀-)	0	79,285,563.00	93,635,000	-14,349,437.00	-15.32

附件 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8 月份

計 畫 名 稱	本 年 度 可 用 預 算 數					累計預算分配 數(2)	執行情形					
	以前年度 保留數	本年度 法定預算數	本 年 度 奉准先 行 辦 理 數	調 整 數	合計(1)		實際執行數				比較增減(-)	
							實支數(3)	應付未付數 (4)	合計(5)=(3)+(4)	% (5)/(2)	金額(6)=(5)-(2)	% (6)/(2)
一般建築 及設備計畫	110,951,915	176,352,000	0	0	287,303,915	237,011,534	207,767,425	0	207,767,425	87.66	-29,244,109	-12.34
房屋及建 築	103,168,020	15,000,000	0	0	118,168,020	126,631,639	142,849,024	0	142,849,024	112.81	16,217,385	12.81
房 屋 及 建 築	103,168,020	15,000,000	0	0	118,168,020	126,631,639	2,146,000	0	2,146,000	1.69	-124,485,639	-98.31
未完工 程-房屋及 建築	0	0	0	0	0	0	140,703,024	0	140,703,024		140,703,024	
機械及設 備	5,239,415	128,063,000	0	0	133,302,415	86,616,415	48,006,849	0	48,006,849	55.42	-38,609,566	-44.58
機 械 及 設 備	5,239,415	128,063,000	0	0	133,302,415	86,616,415	41,331,144	0	41,331,144	47.72	-45,285,271	-52.28
訂 購 機件- 什 機 械 及 設備	0	0	0	0	0	0	6,675,705	0	6,675,705		6,675,705	
交通及運 輸設備	553,266	12,611,000	0	0	13,164,266	8,563,266	3,243,925	0	3,243,925	37.88	-5,319,341	-62.12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553,266	12,611,000	0	0	13,164,266	8,563,266	3,243,925	0	3,243,925	37.88	-5,319,341	-62.12
什項設備	1,991,214	20,678,000	0	0	22,669,214	15,200,214	13,667,627	0	13,667,627	89.92	-1,532,587	-10.08
什 項 設備	1,991,214	20,678,000	0	0	22,669,214	15,200,214	12,107,405	0	12,107,405	79.65	-3,092,809	-20.35
訂 購 機件- 什 項 設備	0	0	0	0	0	0	1,560,222	0	1,560,222		1,560,222	
總 計	110,951,915	176,352,000	0	0	287,303,915	237,011,534	207,767,425	0	207,767,425	87.66	-29,244,109	-12.34
房屋及建 築	103,168,020	15,000,000	0	0	118,168,020	126,631,639	142,849,024	0	142,849,024	112.81	16,217,385	12.81
機械及設 備	5,239,415	128,063,000	0	0	133,302,415	86,616,415	48,006,849	0	48,006,849	55.42	-38,609,566	-44.58
交通及運 輸設備	553,266	12,611,000	0	0	13,164,266	8,563,266	3,243,925	0	3,243,925	37.88	-5,319,341	-62.12
什項設備	1,991,214	20,678,000	0	0	22,669,214	15,200,214	13,667,627	0	13,667,627	89.92	-1,532,587	-10.08
總 計	110,951,915	176,352,000	0	0	287,303,915	237,011,534	207,767,425	0	207,767,425	87.66	-29,244,109	-12.3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排序:部門計畫+經費用途

列印時間: 98.09.01-11:29:35

計算截止日期: 98.08.31

單位:元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160 圖資處											
98T160	300 業務費	50,000	910	0	4,000	0	0	4,910	45,090	9.82	9.82
98T160	合 計	50,000	910	0	4,000	0	0	4,910	45,090	9.82	9.82
98T161 圖書設備											
98T161	700 設備費	8,500,000	5,218,057	0	546,739	0	1,975,102	7,739,898	760,102	91.06	67.82
98T161	合 計	8,500,000	5,218,057	0	546,739	0	1,975,102	7,739,898	760,102	91.06	67.82
98T162 全校期刊及資料庫											
98T162	300 業務費	31,901,000	18,997,896	0	23,621	0	344,726	19,366,243	12,534,757	60.71	59.63
98T162	合 計	31,901,000	18,997,896	0	23,621	0	344,726	19,366,243	12,534,757	60.71	59.63
98T163 藝文中心											
98T163	100 人事費	20,000	3,769	0	0	0	0	3,769	16,231	18.85	18.85
98T163	300 業務費	1,282,000	406,688	0	0	0	0	406,688	875,312	31.72	31.72
98T163	合 計	1,302,000	410,457	0	0	0	0	410,457	891,543	31.53	31.53
98T164 校務系統組											
98T164	100 人事費	50,000	1,434	0	0	0	0	1,434	48,566	2.87	2.87
98T164	300 業務費	660,000	29,373	0	0	0	0	29,373	630,627	4.45	4.45
98T164	700 設備費	290,000	162,580	0	0	0	0	162,580	127,420	56.06	56.06
98T164	合 計	1,000,000	193,387	0	0	0	0	193,387	806,613	19.34	19.34
98T165 校園網路與教學支援組											
98T165	100 人事費	30,000	18,060	0	0	0	0	18,060	11,940	60.20	60.20
98T165	300 業務費	1,323,000	511,748	0	47,390	0	183,250	742,388	580,612	56.11	42.26
98T165	700 設備費	640,000	263,093	0	900	0	0	263,993	376,007	41.25	41.25
98T165	合 計	1,993,000	792,901	0	48,290	0	183,250	1,024,441	968,559	51.40	42.21
98T166 教學支援組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166	100 人事費	25,000	0	0	0	0	0	0	25,000	0.00	0.00
98T166	300 業務費	2,215,000	368,334	0	0	0	55,500	423,834	1,791,166	19.13	16.63
98T166	700 設備費	280,000	143,390	0	0	0	0	143,390	136,610	51.21	51.21
98T166	合 計	2,520,000	511,724	0	0	0	55,500	567,224	1,952,776	22.51	20.31
98T168 採編閱覽參考館藏 4 組											
98T168	100 人事費	50,000	13,557	0	0	0	0	13,557	36,443	27.11	27.11
98T168	300 業務費	3,955,000	1,455,461	0	175,478	0	590,610	2,221,549	1,733,451	56.17	41.24
98T168	700 設備費	1,280,000	612,723	0	218,760	0	0	831,483	448,517	64.96	64.96
98T168	合 計	5,285,000	2,081,741	0	394,238	0	590,610	3,066,589	2,218,411	58.02	46.85
98T180 體育室											
98T180	100 人事費	70,000	0	0	0	0	0	0	70,000	0.00	0.00
98T180	300 業務費	2,928,000	2,059,864	100,000	204,947	-60,453	229,400	2,533,758	394,242	86.54	78.70
98T180	700 設備費	349,000	162,746	0	0	0	0	162,746	186,254	46.63	46.63
98T180	合 計	3,347,000	2,222,610	100,000	204,947	-60,453	229,400	2,696,504	650,496	80.56	73.71
98T190 軍訓室											
98T190	132 值班費	50,000	49,700	0	0	0	0	49,700	300	99.40	99.40
98T190	133 值班費(B)	315,000	79,400	0	0	0	0	79,400	235,600	25.21	25.21
98T190	300 業務費	260,000	89,472	0	6,320	0	0	95,792	164,208	36.84	36.84
98T190	700 設備費	57,111	57,000	0	0	0	0	57,000	111	99.81	99.81
98T190	合 計	682,111	275,572	0	6,320	0	0	281,892	400,219	41.33	41.33
98T280 漁業推廣中心											
98T280	300 業務費	183,000	29,165	0	0	0	0	29,165	153,835	15.94	15.94
98T280	700 設備費	39,000	0	0	0	0	0	0	39,000	0.00	0.00
98T280	合 計	222,000	29,165	0	0	0	0	29,165	192,835	13.14	13.14
98T290 研發處											
98T290	300 業務費	484,000	315,011	0	21,627	0	0	336,638	147,362	69.55	69.55
98T290	500 國外旅費	110,000	0	0	0	0	0	0	110,000	0.00	0.00
98T290	501(B)國外旅費	60,000	0	0	0	0	0	0	60,000	0.00	0.0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290	合 計	654,000	315,011	0	21,627	0	0	336,638	317,362	51.47	51.47
98T300 生命科學院											
98T300	300 業務費	650,700	163,512	0	179,600	0	0	343,112	307,588	52.73	52.73
98T300	700 設備費	683,400	74,500	0	100,000	0	0	174,500	508,900	25.53	25.53
98T300	合 計	1,334,100	238,012	0	279,600	0	0	517,612	816,488	38.80	38.80
98T302 食品科學系											
98T302	100 人事費	10,000	956	0	956	0	0	1,912	8,088	19.12	19.12
98T302	300 業務費	1,196,089	810,336	0	70,190	0	0	880,526	315,563	73.62	73.62
98T302	301 業務費(B)	8,368	8,368	0	0	0	0	8,368	0	100.00	100.00
98T302	700 設備費	1,687,706	920,887	0	461,032	0	0	1,381,919	305,787	81.88	81.88
98T302	合 計	2,902,163	1,740,547	0	532,178	0	0	2,272,725	629,438	78.31	78.31
98T303 水產養殖學系											
98T303	300 業務費	1,196,015	553,792	0	70,695	0	0	624,487	571,528	52.21	52.21
98T303	700 設備費	1,634,283	540,306	0	287,479	0	0	827,785	806,498	50.65	50.65
98T303	合 計	2,830,298	1,094,098	0	358,174	0	0	1,452,272	1,378,026	51.31	51.31
98T304 生命科學系											
98T304	300 業務費	608,064	342,282	0	1,920	0	60,200	404,402	203,662	66.51	56.61
98T304	700 設備費	119,260	69,260	0	0	0	0	69,260	50,000	58.07	58.07
98T304	合 計	727,324	411,542	0	1,920	0	60,200	473,662	253,662	65.12	56.85
98T324 海洋生物研究所											
98T324	300 業務費	421,448	263,619	0	20,304	0	0	283,923	137,525	67.37	67.37
98T324	301 業務費(B)	2,580	0	0	2,580	0	0	2,580	0	100.00	100.00
98T324	700 設備費	589,262	177,099	0	300,155	0	0	477,254	112,008	80.99	80.99
98T324	合 計	1,013,290	440,718	0	323,039	0	0	763,757	249,533	75.37	75.37
98T326 生物科技研究所											
98T326	300 業務費	495,809	214,003	0	46,456	0	0	260,459	235,350	52.53	52.53
98T326	700 設備費	689,016	278,000	0	120,866	0	0	398,866	290,150	57.89	57.89
98T326	合 計	1,184,825	492,003	0	167,322	0	0	659,325	525,500	55.65	55.65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500 工學院											
98T500	300 業務費	422,800	250,493	0	2,124	0	0	252,617	170,183	59.75	59.75
98T500	700 設備費	1,413,750	451,485	0	217,650	0	0	669,135	744,615	47.33	47.33
98T500	合 計	1,836,550	701,978	0	219,774	0	0	921,752	914,798	50.19	50.19
98T501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98T501	100 人事費	30,000	0	0	0	0	0	0	30,000	0.00	0.00
98T501	300 業務費	823,667	660,139	0	104,949	0	12,000	777,088	46,579	94.34	92.89
98T501	700 設備費	951,491	310,430	0	641,061	0	0	951,491	0	100.00	100.00
98T501	合 計	1,805,158	970,569	0	746,010	0	12,000	1,728,579	76,579	95.76	95.09
98T502 河海工程學系											
98T502	300 業務費	1,345,451	641,593	0	125,663	0	0	767,256	578,195	57.03	57.03
98T502	700 設備費	1,499,631	649,540	0	176,601	0	0	826,141	673,490	55.09	55.09
98T502	合 計	2,845,082	1,291,133	0	302,264	0	0	1,593,397	1,251,685	56.01	56.01
98T508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98T508	300 業務費	1,181,914	541,922	0	23,975	0	0	565,897	616,017	47.88	47.88
98T508	700 設備費	1,317,353	326,146	0	130,809	0	0	456,955	860,398	34.69	34.69
98T508	合 計	2,499,267	868,068	0	154,784	0	0	1,022,852	1,476,415	40.93	40.93
98T514 海研二號											
98T514	300 業務費	7,884,247	5,756,818	0	194,434	0	0	5,951,252	1,932,995	75.48	75.48
98T514	301 業務費(B)	987,753	987,753	0	0	0	0	987,753	0	100.00	100.00
98T514	700 設備費	349,000	280,262	0	48,136	0	0	328,398	20,602	94.10	94.10
98T514	合 計	9,221,000	7,024,833	0	242,570	0	0	7,267,403	1,953,597	78.81	78.81
98T525 材料工程研究所											
98T525	300 業務費	424,168	129,183	0	5,000	0	0	134,183	289,985	31.63	31.63
98T525	700 設備費	472,775	131,257	0	311,400	0	0	442,657	30,118	93.63	93.63
98T525	合 計	896,943	260,440	0	316,400	0	0	576,840	320,103	64.31	64.31
98T600 電機資訊學院											
98T600	300 業務費	562,200	163,963	0	244,645	0	0	408,608	153,592	72.68	72.68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600	301 業務費(B)	60,000	55,000	0	5,000	0	0	60,000	0	100.00	100.00
98T600	700 設備費	832,200	301,400	0	0	0	0	301,400	530,800	36.22	36.22
98T600	合 計	1,454,400	520,363	0	249,645	0	0	770,008	684,392	52.94	52.94
98T602 電機工程學系											
98T602	300 業務費	1,307,575	1,149,341	0	81,545	0	0	1,230,886	76,689	94.14	94.14
98T602	700 設備費	1,748,898	652,316	0	623,012	0	0	1,275,328	473,570	72.92	72.92
98T602	合 計	3,056,473	1,801,657	0	704,557	0	0	2,506,214	550,259	82.00	82.00
98T603 資訊工程學系											
98T603	300 業務費	1,069,053	752,091	0	80,007	0	0	832,098	236,955	77.84	77.84
98T603	700 設備費	1,429,871	853,224	0	172,155	0	0	1,025,379	404,492	71.71	71.71
98T603	合 計	2,498,924	1,605,315	0	252,162	0	0	1,857,477	641,447	74.33	74.33
98T607 通訊與導航工程系											
98T607	300 業務費	687,535	240,880	0	27,993	0	0	268,873	418,662	39.11	39.11
98T607	301 業務費(B)	8,400	8,400	0	0	0	0	8,400	0	100.00	100.00
98T607	700 設備費	930,821	193,737	0	29,000	0	0	222,737	708,084	23.93	23.93
98T607	合 計	1,626,756	443,017	0	56,993	0	0	500,010	1,126,746	30.74	30.74
98T628 光電科學研究所											
98T628	300 業務費	453,237	189,850	0	60,128	0	0	249,978	203,259	55.15	55.15
98T628	700 設備費	606,210	229,839	0	144,750	0	0	374,589	231,621	61.79	61.79
98T628	合 計	1,059,447	419,689	0	204,878	0	0	624,567	434,880	58.95	58.95
98T700 海運暨管理學院											
98T700	300 業務費	551,700	233,800	0	148,922	0	0	382,722	168,978	69.37	69.37
98T700	700 設備費	344,330	58,100	0	215,223	0	0	273,323	71,007	79.38	79.38
98T700	合 計	896,030	291,900	0	364,145	0	0	656,045	239,985	73.22	73.22
98T701 商船學系											
98T701	100 人事費	10,000	0	0	956	0	0	956	9,044	9.56	9.56
98T701	300 業務費	1,901,004	340,682	0	83,874	0	1,000,000	1,424,556	476,448	74.94	22.33
98T701	700 設備費	333,059	199,670	0	0	0	0	199,670	133,389	59.95	59.95
98T701	合 計	2,244,063	540,352	0	84,830	0	1,000,000	1,625,182	618,881	72.42	27.86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703 航運管理學系											
98T703	300 業務費	542,726	362,367	0	132,767	0	0	495,134	47,592	91.23	91.23
98T703	700 設備費	794,162	771,789	0	0	0	0	771,789	22,373	97.18	97.18
98T703	合 計	1,336,888	1,134,156	0	132,767	0	0	1,266,923	69,965	94.77	94.77
98T704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98T704	300 業務費	831,908	481,030	0	64,189	0	0	545,219	286,689	65.54	65.54
98T704	700 設備費	1,217,320	953,777	0	42,000	0	0	995,777	221,543	81.80	81.80
98T704	合 計	2,049,228	1,434,807	0	106,189	0	0	1,540,996	508,232	75.20	75.20
98T705 輪機工程系											
98T705	300 業務費	840,662	356,593	0	60,622	0	0	417,215	423,447	49.63	49.63
98T705	700 設備費	1,230,129	424,831	0	39,878	0	0	464,709	765,420	37.78	37.78
98T705	合 計	2,070,791	781,424	0	100,500	0	0	881,924	1,188,867	42.59	42.59
98T800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98T800	300 業務費	419,000	60,687	0	6,473	0	0	67,160	351,840	16.03	16.03
98T800	700 設備費	560,000	0	0	0	0	0	0	560,000	0.00	0.00
98T800	合 計	979,000	60,687	0	6,473	0	0	67,160	911,840	6.86	6.86
98T804 海洋環境資訊系											
98T804	300 業務費	677,000	254,238	0	74,474	0	0	328,712	348,288	48.55	48.55
98T804	700 設備費	906,000	510,145	0	319,950	0	0	830,095	75,905	91.62	91.62
98T804	合 計	1,583,000	764,383	0	394,424	0	0	1,158,807	424,193	73.20	73.20
98T805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98T805	300 業務費	800,000	485,532	0	28,759	0	0	514,291	285,709	64.29	64.29
98T805	500 國外旅費	70,000	70,000	0	0	0	0	70,000	0	100.00	100.00
98T805	700 設備費	1,070,000	768,754	0	20,000	0	0	788,754	281,246	73.72	73.72
98T805	合 計	1,940,000	1,324,286	0	48,759	0	0	1,373,045	566,955	70.78	70.78
98T826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98T826	300 業務費	340,000	223,349	0	2,670	0	0	226,019	113,981	66.48	66.48
98T826	700 設備費	455,000	100,500	0	150,000	0	0	250,500	204,500	55.05	55.05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826	合 計	795,000	323,849	0	152,670	0	0	476,519	318,481	59.94	59.94
98T827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98T827	300 業務費	290,000	187,735	0	11,183	0	0	198,918	91,082	68.59	68.59
98T827	700 設備費	388,000	273,920	0	46,993	0	0	320,913	67,087	82.71	82.71
98T827	合 計	678,000	461,655	0	58,176	0	0	519,831	158,169	76.67	76.67
98T829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98T829	300 業務費	268,903	150,510	0	10,440	0	0	160,950	107,953	59.85	59.85
98T829	301 業務費(B)	7,097	7,097	0	0	0	0	7,097	0	100.00	100.00
98T829	700 設備費	370,000	0	0	0	0	0	0	370,000	0.00	0.00
98T829	合 計	646,000	157,607	0	10,440	0	0	168,047	477,953	26.01	26.01
98T900 人文社會科學院											
98T900	300 業務費	318,000	193,989	0	50,160	0	23,570	267,719	50,281	84.19	76.78
98T900	700 設備費	264,850	52,397	0	93,000	0	0	145,397	119,453	54.90	54.90
98T900	合 計	582,850	246,386	0	143,160	0	23,570	413,116	169,734	70.88	66.83
98T902 數學小組											
98T902	300 業務費	251,000	117,035	0	41,720	0	0	158,755	92,245	63.25	63.25
98T902	700 設備費	87,000	72,000	0	0	0	0	72,000	15,000	82.76	82.76
98T902	合 計	338,000	189,035	0	41,720	0	0	230,755	107,245	68.27	68.27
98T903 生物實驗室											
98T903	300 業務費	251,000	194,343	0	0	0	0	194,343	56,657	77.43	77.43
98T903	700 設備費	87,000	87,000	0	0	0	0	87,000	0	100.00	100.00
98T903	合 計	338,000	281,343	0	0	0	0	281,343	56,657	83.24	83.24
98T904 化學實驗室											
98T904	300 業務費	701,000	204,207	0	35,700	0	0	239,907	461,093	34.22	34.22
98T904	700 設備費	87,000	87,000	0	0	0	0	87,000	0	100.00	100.00
98T904	合 計	788,000	291,207	0	35,700	0	0	326,907	461,093	41.49	41.49
98T905 物理小組											
98T905	300 業務費	251,000	51,677	0	2,028	0	0	53,705	197,295	21.40	21.4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905	700 設備費	87,000	0	0	0	0	0	0	87,000	0.00	0.00
98T905	合 計	338,000	51,677	0	2,028	0	0	53,705	284,295	15.89	15.89
98T911 教務處(進修推廣教育)											
98T911	100 人事費	31,754,080	17,805,282	0	4,154	0	24,924	17,834,360	13,919,720	56.16	56.09
98T911	300 業務費	1,110,936	238,416	0	0	0	0	238,416	872,520	21.46	21.46
98T911	700 設備費	2,509,631	32,409	0	0	0	0	32,409	2,477,222	1.29	1.29
98T911	合 計	35,374,647	18,076,107	0	4,154	0	24,924	18,105,185	17,269,462	51.18	51.11
98T911-2 進修推廣教育保留款											
98T911-2	100 人事費	2,006,075	1,749,684	0	0	0	0	1,749,684	256,391	87.22	87.22
98T911-2	101 論文口試費	653,000	272,700	0	0	0	0	272,700	380,300	41.76	41.76
98T911-2	合 計	2,659,075	2,022,384	0	0	0	0	2,022,384	636,691	76.06	76.06
98T920 進修推廣組											
98T920	300 業務費	750,000	196,779	0	5,716	0	12,000	214,495	535,505	28.60	27.00
98T920	合 計	750,000	196,779	0	5,716	0	12,000	214,495	535,505	28.60	27.00
98T921 海資系進修學士班											
98T921	300 業務費	787,440	291,446	0	501	0	0	291,947	495,493	37.08	37.08
98T921	700 設備費	150,000	91,917	0	0	0	0	91,917	58,083	61.28	61.28
98T921	合 計	937,440	383,363	0	501	0	0	383,864	553,576	40.95	40.95
98T922 食科系進修學士班											
98T922	300 業務費	210,773	3,250	0	0	0	0	3,250	207,523	1.54	1.54
98T922	700 設備費	281,030	0	0	95,000	0	0	95,000	186,030	33.80	33.80
98T922	合 計	491,803	3,250	0	95,000	0	0	98,250	393,553	19.98	19.98
98T923 航管系進修學士班											
98T923	300 業務費	385,973	75,724	0	34,103	0	0	109,827	276,146	28.45	28.45
98T923	700 設備費	514,629	0	0	57,570	0	0	57,570	457,059	11.19	11.19
98T923	合 計	900,602	75,724	0	91,673	0	0	167,397	733,205	18.59	18.59
98T924 資管系進修學士班											
98T924	124 協助費	30,000	30,000	0	0	0	0	30,000	0	100.00	100.0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924	300 業務費	210,773	13,400	0	0	0	0	13,400	197,373	6.36	6.36
98T924	700 設備費	281,030	0	0	0	0	0	0	281,030	0.00	0.00
98T924	合 計	521,803	43,400	0	0	0	0	43,400	478,403	8.32	8.32
98T925 電機系進修學士班											
98T925	101 論文口試費	205,800	0	0	0	0	0	0	205,800	0.00	0.00
98T925	300 業務費	45,830	0	0	0	0	0	0	45,830	0.00	0.00
98T925	700 設備費	61,106	0	0	0	0	0	0	61,106	0.00	0.00
98T925	合 計	312,736	0	0	0	0	0	0	312,736	0.00	0.00
98T930 航管系物流碩專班											
98T930	101 論文口試費	175,000	115,785	0	0	0	0	115,785	59,215	66.16	66.16
98T930	300 業務費	213,915	0	0	0	0	0	0	213,915	0.00	0.00
98T930	700 設備費	285,220	0	0	0	0	0	0	285,220	0.00	0.00
98T930	合 計	674,135	115,785	0	0	0	0	115,785	558,350	17.18	17.18
98T931 環漁系碩專班											
98T931	101 論文口試費	420,000	349,960	0	0	0	0	349,960	70,040	83.32	83.32
98T931	124 協助費	30,000	30,000	0	0	0	0	30,000	0	100.00	100.00
98T931	300 業務費	196,040	89,310	0	35,580	0	0	124,890	71,150	63.71	63.71
98T931	700 設備費	261,386	126,835	0	0	0	0	126,835	134,551	48.52	48.52
98T931	合 計	907,426	596,105	0	35,580	0	0	631,685	275,741	69.61	69.61
98T932 食科系碩專班											
98T932	101 論文口試費	437,500	0	232,500	217,900	-217,900	0	232,500	205,000	53.14	53.14
98T932	124 協助費	46,000	45,980	0	0	0	0	45,980	20	99.96	99.96
98T932	300 業務費	179,810	0	0	0	0	0	0	179,810	0.00	0.00
98T932	700 設備費	239,748	0	0	0	0	0	0	239,748	0.00	0.00
98T932	合 計	903,058	45,980	232,500	217,900	-217,900	0	278,480	624,578	30.84	30.84
98T933 航管系碩專班											
98T933	101 論文口試費	525,000	521,935	0	0	0	0	521,935	3,065	99.42	99.42
98T933	124 協助費	56,000	56,000	0	0	0	0	56,000	0	100.00	100.0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933	300 業務費	256,697	0	0	0	0	0	0	256,697	0.00	0.00
98T933	700 設備費	342,264	0	0	0	0	0	0	342,264	0.00	0.00
98T933	合 計	1,179,961	577,935	0	0	0	0	577,935	602,026	48.98	48.98
98T934 環資系碩專班											
98T934	101 論文口試費	490,000	315,900	0	0	0	0	315,900	174,100	64.47	64.47
98T934	124 協助費	60,000	30,000	0	0	0	0	30,000	30,000	50.00	50.00
98T934	300 業務費	182,810	17,296	0	0	0	0	17,296	165,514	9.46	9.46
98T934	700 設備費	261,386	250,700	0	0	0	0	250,700	10,686	95.91	95.91
98T934	合 計	994,196	613,896	0	0	0	0	613,896	380,300	61.75	61.75
98T935 河工系碩專班											
98T935	101 論文口試費	437,500	0	0	0	0	0	0	437,500	0.00	0.00
98T935	300 業務費	181,322	0	0	0	0	0	0	181,322	0.00	0.00
98T935	700 設備費	241,764	0	0	0	0	0	0	241,764	0.00	0.00
98T935	合 計	860,586	0	0	0	0	0	0	860,586	0.00	0.00
98T936 商船系碩專班											
98T936	101 論文口試費	412,500	147,891	0	0	0	0	147,891	264,609	35.85	35.85
98T936	124 協助費	30,000	30,000	0	0	0	0	30,000	0	100.00	100.00
98T936	300 業務費	197,552	133,090	0	28,247	0	0	161,337	36,215	81.67	81.67
98T936	700 設備費	263,402	53,200	0	0	0	0	53,200	210,202	20.20	20.20
98T936	合 計	903,454	364,181	0	28,247	0	0	392,428	511,026	43.44	43.44
98T937 海法所碩專班											
98T937	101 論文口試費	616,000	323,300	0	0	0	0	323,300	292,700	52.48	52.48
98T937	124 協助費	30,000	30,000	0	0	0	0	30,000	0	100.00	100.00
98T937	300 業務費	248,093	46,357	0	12,664	0	0	59,021	189,072	23.79	23.79
98T937	700 設備費	330,792	22,500	0	93,613	0	0	116,113	214,679	35.10	35.10
98T937	合 計	1,224,885	422,157	0	106,277	0	0	528,434	696,451	43.14	43.14
98T938 電機系碩專班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938	101 論文口試費	294,000	0	0	204,403	0	0	204,403	89,597	69.52	69.52
98T938	300 業務費	117,924	0	0	0	0	0	0	117,924	0.00	0.00
98T938	700 設備費	157,232	0	0	0	0	0	0	157,232	0.00	0.00
98T938	合 計	569,156	0	0	204,403	0	0	204,403	364,753	35.91	35.91
98T939 教研所碩專班											
98T939	101 論文口試費	238,000	142,800	0	0	0	0	142,800	95,200	60.00	60.00
98T939	124 協助費	30,000	19,760	0	0	0	0	19,760	10,240	65.87	65.87
98T939	300 業務費	79,285	18,367	0	0	0	0	18,367	60,918	23.17	23.17
98T939	700 設備費	124,380	39,127	0	17,591	0	0	56,718	67,662	45.60	45.60
98T939	合 計	471,665	220,054	0	17,591	0	0	237,645	234,020	50.38	50.38
98T951 教育研究所											
98T951	300 業務費	152,028	81,992	0	2,000	0	0	83,992	68,036	55.25	55.25
98T951	700 設備費	203,344	203,344	0	0	0	0	203,344	0	100.00	100.00
98T951	合 計	355,372	285,336	0	2,000	0	0	287,336	68,036	80.85	80.85
98T952 應用經濟研究所											
98T952	300 業務費	303,673	166,918	0	55,196	0	0	222,114	81,559	73.14	73.14
98T952	700 設備費	406,177	59,900	0	60,000	0	0	119,900	286,277	29.52	29.52
98T952	合 計	709,850	226,818	0	115,196	0	0	342,014	367,836	48.18	48.18
98T953 海洋法律研究所											
98T953	300 業務費	179,881	177,415	0	1,630	0	0	179,045	836	99.54	99.54
98T953	700 設備費	240,601	150,858	0	39,200	0	0	190,058	50,543	78.99	78.99
98T953	合 計	420,482	328,273	0	40,830	0	0	369,103	51,379	87.78	87.78
98T954 應用英語研究所											
98T954	300 業務費	119,109	400	0	35,931	0	0	36,331	82,778	30.50	30.50
98T954	700 設備費	159,314	0	0	58,282	0	0	58,282	101,032	36.58	36.58
98T954	合 計	278,423	400	0	94,213	0	0	94,613	183,810	33.98	33.98
98T961 通識教育中心											
98T961	300 業務費	336,960	146,375	0	20,459	0	12,600	179,434	157,526	53.25	49.51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961	700 設備費	120,549	64,625	0	0	0	0	64,625	55,924	53.61	53.61
98T961	合 計	457,509	211,000	0	20,459	0	12,600	244,059	213,450	53.35	50.59
98T962 師資培育中心											
98T962	300 業務費	379,080	202,051	0	0	0	0	202,051	177,029	53.30	53.30
98T962	700 設備費	135,617	44,400	0	0	0	0	44,400	91,217	32.74	32.74
98T962	合 計	514,697	246,451	0	0	0	0	246,451	268,246	47.88	47.88
98T963 外語教學中心											
98T963	300 業務費	479,116	197,090	0	98,003	0	31,500	326,593	152,523	68.17	61.59
98T963	700 設備費	207,147	66,954	0	140,193	0	0	207,147	0	100.00	100.00
98T963	合 計	686,263	264,044	0	238,196	0	31,500	533,740	152,523	77.77	73.18
98T964 海洋文化研究所											
98T964	300 業務費	371,829	153,540	0	82,900	0	18,900	255,340	116,489	68.67	63.59
98T964	700 設備費	249,725	97,498	0	42,850	0	0	140,348	109,377	56.20	56.2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98T964	合 計	621,554	251,038	0	125,750	0	18,900	395,688	225,866	63.66	60.62

附件 十一

體育室報告事項：

一、人事：

依「教學、職涯輔導、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徵聘教學助理，本室經過兩階段甄選後錄取劉士梅小姐，並於 98 年 9 月 1 日到職。

二、課程：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階段電腦選課於 9 月 10-18 日進行，體育課保留 34 個班級給新生電腦選課，9 月 19-25 日進行人工特殊加選作業。

三、場館、器材：

體育教學所需器材及授課相關場館設備已完成調查並盡可能檢修，預訂 9 月 7~11 日當週備整本學期所需器材及教學設備。

四、活動：

- (一) 配合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博覽會將於 9 月 10 日進行，體育室將以海報呈現及現場講解方式，提供新生有關本校體育活動及體育課程教學、運動場館及運動代表隊等訊息。
- (二) 協助暑期教職員工子女育樂營桌球、羽球和游泳等課程教授，已於 8 月 28 日結束。
- (三) 本學期教職員工生校內體育活動預計有新生盃球類賽、教職員工桌球賽網球賽及校慶運動會等；校際有學生排、籃球聯賽、大專盃各項賽事及教職員工球類賽。
- (四) 運動代表隊暑期集訓共計有籃球等 10 隊，為期 3 週的密集訓練。

五、教學研究：

本學期預計完成學生運動興趣、運動參與及課程滿意現況調查。

六、補充報告：

教育部擬於 99 學年度針對國立大學進行體育專案評鑑。其後擬將大專校院體育專案評鑑含納學校校務評鑑指標內容，進行總體評鑑。

附件 十二

海運暨管理學院報告事項：

一、業界交流

- (一) 本學院張志清院長於8月10日參加由基隆港務局主辦之「2009年太平洋港埠協會會議」。
- (二) 本學院院長、林彬主任、黃道祥主任及田文國老師於8月14日前往國賓飯店，出席第14屆航運界工務人員研討會及聯誼會。
- (三) 本學院張志清院長率領陳志立主任、方志中主任及林彬主任於9月2日前往交通部航政司拜會，討論航海特考相關事宜。

二、學術交流

- (一) 本學院於8月26日與中華航運學會、中華海運研究協會、基隆港務局等各港務局合辦「2009航海節兩岸郵輪產業合作交流學術研討會」。會中探討的議題包括：基隆港發展郵輪業務的藍海策略、如何結合地方觀光資源發展郵輪業務等可行性分析。
- (二) 輪機系黃道祥主任於8月26日下午前往陽明海運公司，討論AMOS軟體開課事宜。

三、教學

運輸系航海組一年級「台華輪-台灣澎湖航線」暑假短期海上實習，學生於8月19日報到，計有學生61人參加為期5天的實習。帶隊教師為廖坤靜老師、邵泰源老師、鄒明城老師及蘇健民老師等4人。

四、行政

- (一) 運輸系於8月13日自辦「碩士班新生家長日」，計有新生10人及新生家長4人參加。
- (二) 商船學系8月15日於商船大樓演講廳舉辦新生家長日活動，新生與家長約有130人參與。
- (三) 航管系8月15日於航管大樓一樓會議室舉辦新生家長日活動，當日計有新生與家長約有110人參與此項活動。
- (四) 運輸系於8月15日舉辦新生家長日活動，新生與家長約有110人參加活動。
- (五) 輪機系8月15日新生家長日，計有新生與家長140人出席此活動。
- (六) 航管系林光教授捐建之航管二館，已於8月17日舉行動土典禮儀式。當日計有本校師生及各界來賓及校友共約150人前來觀禮。
- (七) 航管系已於8月25日繳交評鑑後續改進追蹤之「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

五、其他

運輸系受基隆港警所委託辦理之「清涼一夏獨木舟、帆船、風浪板水上體驗營青春專案」父親節慶祝活動，原訂於8月8日舉行，受莫拉克颱風影響，暫停辦理。

附件 十三

生命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一) 生科院

- 1、7月29日假綜合一館106、101教室及生科院院長室辦理教育部補助「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徵聘研究助理面試事宜，共分食科組、養殖組暨生命科學、海洋生物、生物科技等3組進行，原始送件應徵計13位，參加面試應徵計10位，徵試結果計錄取9位，錄取率達90%。
- 2、8月3日召開生命科學系因應教育部「系所應有專任師資員額」討論會議，邀請教務處李國誥教務長、人事室黃靜華主任蒞臨指導，會中決議共分2個方案，方案1：請海生所轉聘3名、生技所轉聘4名專任教師於生科系，並請生科系於8月20日前將主管聘任辦法、教師升等辦法等相關法規制訂完成；方案2：採「生科系」與「生技所」系所合一方式處理，此2方案以方案1優先執行，若方案1無法執行再採行方案2處理。

(二) 食科系

7月31日本系新聘教師張君如助理教授至本系服務。

(三) 養殖系

- 1、張清風教授自8月1日起接任副校長及兼任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主任。
- 2、繆峽教授自8月1日起接任系主任。
- 3、徵聘之「教學(行政)助理」1名於8月1日起聘。

(四) 生科系

依據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遴聘業界專業教師辦法」辦理應徵生科系教學專業教師一名，已於8月13日完成甄選作業，甄選結果為錄取軒轅驕妍小姐，聘期自98年8月20日起至99年8月19日止。

(五) 海生所

- 1、8月1日陳義雄教授接任所長。
- 2、8月1日林綉美老師升等教授。
- 3、8月1日楊瑞森教授退休，並聘為兼任教授。

(六) 生技所

生技所獲本校核准執行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甄聘行政助理一名，訂於8月20日截止收件，8月26日舉行面試。

二、課務與招生

(一) 食科系

8月15日舉辦本系新生暨家長日共有44位學生與86位家屬到系座談。

(二) 養殖系

8月15日於水生動物實驗中心舉辦「98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活動」，計有112名新生暨家長(新生45人、家長67人)與會。

(三) 生科系

8月15日辦理「98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活動，參與新生有19人，出席總人數為53人，出席率約40%，大一新生林綉美導師蒞臨活動給予新生期許勉勵，活動圓滿落幕，並將當天座談簡報與會議紀錄寄發給新生家長。

(四) 海生所

98學年度博士班新生7名(含外籍生4名)、碩士班新生19名。

(五) 生技所

- 1、生技所暑期生物技術課程於8月3日至9月4日開始上課，開課內容如下：高階生物技術儀器原理與應用(授課教師：胡清華教授、陳秀儀助理教授)、高階生物技術儀器實驗(授課教師：胡清華教授、陳秀儀助理教授)、疫苗開發技術實驗(授課教師：吳彰哲副教授)、水產養殖魚類疾病檢測及防治實驗(授課教師：李國誥教授、劉秉忠教授)、生物科技與產業(授課教師：唐世杰教授、林翰佳助理教授)。
- 2、生技所98學年度研究所新生，碩士班計有44位、博士班計有5位完成報到作業。

三、學術交流及演講

(一) 食科系

- 1、8月18日邀請美國馬里蘭大學羅揚銘教授到系演講，主講「螢光晶片與奈米技術在保健食品功效成分篩選上的應用」。
- 2、8月24-28日本系舉辦系貴重儀器講習與實驗動物中心講習。

(二) 養殖系

龔紘毅助理教授於7月27日至31日前往韓國麗水全南大學「環境科學研討會」。

(三) 海生所

- 1、林綉美教授於98年8月2-8日前往日本東京參加「第九屆國際藻類學會議」，並發表論文。
- 2、劉秀美教授於98年8月15-22日前往中國北京參加「2009年第十屆國際嗜熱微生物大會」，並發表論文。

四、其他

(一) 生科院

- 1、8月5日下午2:00於孫寶年講座教授研究室進行口述歷史專訪。
- 2、本學院「生物技術學程」與「海洋生物多樣性學程」受理證書申請書面審查作業已於8月13日完成，97學年度獲得「生物技術學程」證書的同學有2位，獲得「海洋生物多樣性學程」證書的同學有20位。
- 3、本學院於9月3日召開本學院20週年紀念特刊第1次編輯會議，修訂特刊草稿及擬訂後續進行事宜。
- 4、本學院總籌之「教育部顧問室大學跨學門科學人才培育銜接計畫」於9月4日與生科系唐世杰主任執行之「教育部顧問室生物及醫學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舉辦聯合校外參訪，參訪地點為中央研究院臨海研究站及金車酒廠。

(二) 養殖系

- 1、系學會及全體大二同學分別於8月25、26、28日舉辦北、中、南三區之「大一新生迎新活動」。
- 2、台北市興雅國小海洋教育體驗營一行40人於7月23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3、台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邀請日本近畿大學教授訪問團一行12人於8月9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4、基隆港港務局港埠協會舉辦國際研討會之國內外學者、外賓一行60人於8月10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5、本校校友一行15人於8月13日由校長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6、永齡希望小學一行50人於8月14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7、基隆市深美教會(小學生)一行40人於8月21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8、中華民國關懷心臟病童協會一行200人於8月23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三) 生科系

- 1、8月25日配合辦理海大校史口述歷史第二卷作業，黃將修老師與林富邦老師專訪文稿進行最後修訂工作。
- 2、「生命科學系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已按照4月21再評鑑會議中相關建議修正完畢，於8月20日學院同意後送交學術服務組備查。
- 3、生科系針對大一新生英文指考分數低於均標的同學，寄發一封英文輔導方案信函，提供校方外語中心英文自學網站帳號密碼一組，讓同學於暑假期間透過網站遠距學習，開學後將做英文檢測。

（四）海生所

98年8月20日提交「九十六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系所評鑑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

（五）漁推會

9月4日辦理瑞芳區漁會講習，由海資所莊慶達教授主講，講題為「漁業之永續發展」。

附件 十四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環漁系倪怡訓教授於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研究休假(98 年 8 月 1 日至 99 年 2 月 28 日)。
- (二)環漁系呂學榮助理教授於 98 年 8 月 1 日升等為副教授。
- (三)環資系郭南榮教授兼主任於 98 年 7 月 31 日任期屆滿，奉 校長核定自 98 年 8 月 1 日起由方天熹教授兼系主任，任期三年。
- (四)環資系自 98 年 8 月 1 日起新聘張明輝專任助理教授，專長領域為海洋科學、物理海洋及海洋內波。
- (五)應地所王天楷教授休假結束返校，並榮任本校副學務長。(980801)
- (六)應地所王天楷教授擔任 98 年度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海洋科學與海洋工程學門評鑑委員。(980801)
- (七)應地所王天楷教授擔任 98-100 年地球科學集刊(TAO)副編輯(Associate editor)。(980801)
- (八)環態所龔國慶教授兼任所長於 98 年 7 月 31 日任期屆滿，奉 校長核定自 98 年 8 月 1 日起續任所長，任期 3 年。

二、課務

環態所 98 學年度(該所第 2 屆)畢業生共 7 位，業已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離校手續。

三、學術演講

- (一)環漁系於 8 月 28 日邀請互動國際數位有限公司技術服務處常健行高級經理進行「空間資訊線上分析服務—ESRI 解決方案」專題演講。
- (二)應地所陳明德教授帶領博士班學生尤柏森，出席於新加坡舉行之「AOGS 亞洲大洋洲地球科學會年會」，並發表論文「Millennial sea surface temperature changes over the past 40,000 years in the subtropical western Pacific」。(980811-15)
- (三)應地所李昭興教授，赴海巡署主講「海嘯與地震」課程。(980813)
- (四)應地所李昭興教授赴菲律賓參加 2009 Earth Science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The 2nd Regional Conference on Geological and Geo-Resources Engineering Research in ASEAN & the Philippines-Taiwan Earth Sciences Conference」。(980827-28)
- (五)海資院於 8 月 24 日邀請 PORSEC 理事長 Jim Gower、Stephanie King 來台演講，講題分別為：「Satellite Oceanography, Climate Change, PORSEC and personal risk」及「Satellite sensing of plankton blooms, floating vegetation and dragons。」

四、其他

- (一)海資院申請「補助學者提昇國際影響力—籌辦 2010 年國際泛洋衛星遙測會議」乙案，業經 98 年 8 月 20 日臺會合字第 0980061296 號函審查通過，核定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35 萬元，執行期限：98 年 8 月 1 日~99 年 10 月 31 日。
- (二)海資院於 8 月 24 日召開 PORSEC 第 3 次籌備會議暨聯席會議，邀請理事長 Jim Gower、助理 Stephanie King 來台與 LOC 委員討論 PORSEC 事宜。
- (三)環資系、環漁系於 8 月 8 日針對 98 學年度大一新生，寄發系主任歡迎函、系所簡介和系學生會編製之新生手冊、本校家長通訊等資料，提供新生多元之生活資訊參考。
- (四)環資系、環漁系於 8 月 15 日辦理 98 學年度大一新生入學說明會暨學家長日活動，邀請海資院李院長明安教授蒞系，說明院務發展方向。並分別由方天熹、廖正信主任、大一班導：陳宏瑜、莊守正、蔣國平老師與系辦公室助教等參與師生座談，主動向新生暨與會家長說明環資、環漁系課程規劃、教學特色與未來出路等，並解答學生及家

長相關疑問，積極鼓勵大一新生準時報到註冊入學。兩系出席之大一新生 62 人、與會家長 95 人、系上師長及學生會幹部等合計達 170 餘人，場面極為熱絡。系辦公室另輔導系學生會於 8 月底起，陸續分區籌辦新生聯誼會及各項迎新活動。

- (五) 環態所洪慶章及周文臣老師 8 月 11~15 日赴新加坡參加「Asia Oceania Geosciences Society」國際研討會。洪慶章老師且受邀演講，講題為：「Enhancement of POC flux induced by the atmospheric forcing in the oligotrophic Northwest Pacific Ocean」。

附件 十五

工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本學院機械系吳志偉老師接任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暨智財發展中心主任。
- (二)本學院機械系傅群超老師榮升教授。
- (三)本學院機械系廖彥良先生到任並協助本系教學行政工作。
- (四)本學院河工系主任由簡連貴教授擔任。
- (五)本學院河工系工友陳玉佩小姐因個人意願請調總務處。
- (六)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計有 14 名，經公告後錄取 13 名，陸續報理報到手續中。

二、課務

(一)機械系

- 1.8/3 974 暑修第二期開始上課。
- 2.8/31~9/9 981 抵免學分申請。

(二)系工系

- 1.辦理 98 年碩士新生遞補作業。
- 2.辦理 7/6~8/27 TOEIC 暑期班授課。

(三)河工系

本系協助註冊課務組辦理暑修第二期之相關工作，共計有微積分(3 學分，1A)、微積分(3 學分，1B)、微積分(2 學分，1A)，鋼筋混凝土(3 學分，1A)，工程數學(3 學分，1A)、材料力學(3 學分，1A)，海岸工程學(2 學分，1A)等七門課程。

三、演講

河工系：

本系於 2009 年 8 月 31 日邀請台灣世曦工程顧問公司地理空間資訊部許智翔技師，演講「地理資訊系統 (GIS) 之建置技術與及政府單位應用實例」。

四、其他

(一)院辦公室

- 1.8/3 發函申請石延平文教基金會之講座補助。
- 2.8/10 申請國科會補助兩岸研討會之線上申請案。
- 3.8/11 召開心臟輔助器開發討論會議
- 4.8/11 確認各系有關「98 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之參與人數。
- 5.8/12 校教評會之教師代表—林鎮洲教授、張建仁教授及黃慕萱教授。
- 6.8/15 協助各系「98 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活動之進行。
- 7.8/18 函轉學務處蒐集之莫拉克颱風受災學生名單與各系所並請各系所給予關照。
- 8.8/24 召開心臟輔助器開發小組會議。
- 9.8/28 召開第二屆海峽兩岸船舶、海洋工程與環境工程水動力學研討會籌備會議。

(二)機械系

- 1.8/1~8/14 籌備「98 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相關事宜。
- 2.8/10~8/14 研究所新生住宿電腦抽籤申請。
- 3.8/10 教師繳交暑修第一期課程成績。
- 4.8/12 完成更新 98 學年度通訊錄。
- 5.8/15 下午假行政大樓第一演講廳舉行「98 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
- 6.8/17~8/21 大學部新生住宿申請。
- 7.8/24 完成工學院 FOCUS「98 學年度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圖文稿。

8.8/31~9/18 教師檢視並完成 981 課程大綱。

(三)系工系

- 1.8/15 辦理北區新生入學說明會、8/22 南區新生。
- 2.系所簡介修正。
3. 8/20 提交研究所評鑑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
- 4.系所網頁重整。

(四)河工系

- 1.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補助本校建置「海洋大學雨水公園雨水回收再利用系統工程」，從完工自今已有許多單位前來參訪且頗受好評，並對本校宣傳有極正面之意義。而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於 98 年 8 月 6 日派員至本校進行執行成效查核工作，由本系與環安組、會計室共同完成查核之相關工作。
- 2.本系為配合學校辦理「新生入學說明會暨新生家長日」活動，幫助大學部新生能盡早的適應學校生活，於今年 8 月 15 日舉辦該活動。活動中安排了師長的祝福、系學會的說明、學長姐經驗交流、學生與家長的問答以及校園宿舍的參觀等，獲得新生與家長的熱烈迴響。本次活動約有 150 名新生與家長參與，針對仍有部分遠途無法前來的新生，於活動結束後安排系學會的學長姐，分別於北中南不同區域，舉辦學長姐與新生的迎新茶會活動，以協助能較快適應大學生活。
- 3.8/16-21 簡連貴主任率團『2009 海下協會海洋資訊技術交流參訪團』參訪北京國家海洋局中國海洋學會及國家海洋環境預報中心、國家衛星海洋應用中心，天津國家海洋信息中心，期望瞭解亞太地區海域資訊 e 化服務系統建置狀況，以強化海象資訊 e 化服務系統內容、並為資料交流建構技術平台；同時與亞太地區相關機構建立交流管道，以擴大 e 化服務層面。
- 4.本系於 98 年 08 月 25 日假本系一館 106 室會議室舉行「基隆港內港改造座談會」，由簡連貴主任主持，邀請方禎祥前總工程師引言指導，及本系同仁（臧效義老師、岳景雲老師、蕭松山老師、楊文衡老師、林炤圭老師、翁文凱老師、郭世榮老師等）參與會座談。與會同仁對協助推動基隆港改造，獲得高度共識。本系將透過已建立之合作機制與管道，主動提案協助基隆港務局逐步落實計畫目標，並期作為基隆港之諮詢與智庫，以期彰顯本系之貢獻及對基隆港市發展盡一份心力，回饋社會。
- 5.本系簡連貴主任於 2009 年 8 月 28 日協助營建署「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劃設適宜遷村區位現地會勘。

附件 十六

電機資訊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一)院本部

98 年 7 月 31 日電資學院郭淑婷專案助理離職。

(二)電機系

1. 電機系吳政郎老師榮陞教授。
2. 電機系吳政郎老師榮獲國科會 98 年吳大猷先生紀念獎。

(三)資工系

1. 資工系白敦文副教授榮陞教授。
2. 資工系新聘謝君偉博士為專任教授，自 98 年 8 月 1 日起聘。
3. 資工系新聘辛華昀博士為專任助理教授，自 98 年 8 月 1 日起聘。
4. 資工系新聘羅正翰先生為業界教師，自 98 年 8 月 19 日起聘。

(三)通訊系

1. 通訊系莊季高副教授榮陞教授。
2. 通訊系主任由莊季高教授擔任之。
3. 通訊系新聘教師-陳志榮老師，已於 98 年 8 月 1 日到職。
4. 通訊系配合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新聘江厚恣先生及吳承亞先生為計畫研究助理，聘期為 98 年 8 月 13 日至 99 年 7 月 31 日止。

(五)光電所

1. 江海邦教授自 98 年 8 月 1 日至 99 年 7 月 31 日教授休假學術研究一年。
2. 洪文誼助理教授自 98 年 8 月 1 日榮陞副教授。
3. 98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12 日本所本年度客座教授，美國波特蘭大學物理系梁培德教授到光電所做短期訪問。

二、課務

(一)院本部

98 年 8 月 18 日電資學院召開電資概論課程會議。

(二)電機系

1. 電機系教師協助暑修第二期開課，計有大學部「電子學」和進修推廣大學部「電磁學」課程。
2. 電機系配合本校教學務系統進行各項測試與資料匯入工作。

(三)資工系

資工系配合本校教學務系統進行各項測試與資料匯入工作。

(四)通訊系

1. 通訊系於 98 年 8 月 3 日開始第二期暑修課程-機率論。
2. 通訊系於 98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9 日辦理學生申請抵免學分事宜。
3. 通訊系配合本校教學務系統進行各項測試與資料匯入工作。

(五)光電所

1. 光電所配合本校教學務系統進行各項測試與資料匯入工作。
2. 光電所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有 27 位碩士班學生完成論文考試並取得碩士學位。
3. 98 學期本所新開光電電磁學(一)、固態元件的量子物理基礎、發光二極體與固態照明等 3 門課程。

三、其他

(一)院本部

1. 98 年 8 月 3 日總務處及電資學院召開綜合教學大樓 A 棟構想書審查意見回覆第 2 次座談會。
2. 98 年 8 月 10 日電資學院召開綜合教學大樓 A 棟第 4 次籌建委員會。
3. 98 年 8 月 14 日電資學院召開系所助教座談會。
4. 98 年 8 月 15 日電資學院張忠誠院長赴各系新生家長日作簡報與座談。
5. 98 年 8 月 19 日電資學院召開長庚醫院與本校遠距醫療與影像分析小組座談會。
6. 98 年 8 月 15 日電資學院張忠誠院長赴中原大學洽談計畫合作事宜。
6. 98 年 8 月 21 日電資學院召開長海計畫會議。
7. 98 年 8 月 22 日電資學院張忠誠院長及相關老師參加基隆長庚醫院舉辦之長海計畫學術合作成果報告會議。
7. 98 年 8 月 27 日電資學院張忠誠院長拜訪威達電公司洽談產學合作事宜。
8. 98 年 8 月 28 日電資學院召開水下科技計劃整合會議。
9. 98 年 9 月 3 日電資學院召開遠距醫療與影像分析小組座談會。

(二)電機系

1. 電機系於 8 月 15 日舉辦新生說明會暨家長日，新生與家長約 200 人參加。
2. 電機系持續收集工程認證相關資料。
3. 電機系持續撰寫系所評鑑後續改進追蹤稽核報告。
4. 電機系參與海洋大學改制大學 20 週年紀念特刊撰稿。

(三)資工系

1. 資工系於 98 年 8 月 15 日舉辦大學部新生家長座談會。
2. 資工系持續收集工程認證相關資料。
3. 資工系持續撰寫系所評鑑後續改進追蹤稽核報告。
4. 資工系參與海洋大學改制大學 20 週年紀念特刊撰稿。

(四)通訊系

1. 通訊系配合學校於 98 年 8 月 15 日辦理大學部新生家長日活動。
2. 通訊系持續辦理 98 學年度碩士生新生入學相關事宜。
3. 通訊系持續收集工程認證相關資料。
4. 通訊系持續撰寫系所評鑑後續改進追蹤稽核報告。
5. 通訊系 98 年 8 月 10 日至 8 月 15 日辦理教育部 98 年度「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研習」(2009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電腦研習營)活動。
6. 通訊系參與海洋大學改制大學 20 週年紀念特刊撰稿。

(五)光電所

1. 光電所參與海洋大學改制大學 20 週年紀念特刊撰稿。
2. 光電所持續撰寫系所評鑑後續改進追蹤稽核報告。

附件 十七

人文社會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一) 人社院

98 學年度校教評通過本院教師升等案，計有教研所暨師培中心張正傑副教授升等教授及通識中心吳智雄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

(二) 教研所暨師培中心

1. 教育部「97 年師短期促進就業措施」專案助理經辦理第二次公開徵聘，業已通過聘任陳鈺婷小姐，並於 8 月 17 日報到。
2. 通過學校三級三審，聘請澳洲雪梨大學教育學院 Dr. Kevin Laws 為 98 學年度客座教授。

(三) 應英所暨外語中心

1.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語中心新聘日文兼任教師林素卿案，業經校教評會審議通過(7/23)。
2. 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業師遴聘案，外語中心經公開招聘及行政程序核准聘用英文業師黃懷樂及資訊業師何炫徵，並完成報到。聘期分別為 98 年 8 月 1 日至 99 年 7 月 31 日、98 年 8 月 12 日至 99 年 8 月 11 日。
3. 有關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教學助理遴聘案，因原先經核准之教學助理蘇聖嵐放棄該職，本中心已獲准另行公開招聘，本中心已獲准另行公開招聘，並完成行政程序，錄取吳慧音 1 名，備取徐筱春 1 名。聘期自 98 年 9 月 1 日至 99 年 8 月 31 日。
4. 有關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專任研究助理之遴聘，本所經公開招聘錄取吳嘉祐已於 8 月 14 日報到，聘期至 99 年 7 月 31 日。
5. 外語中心兼任英文老師黃翔翰於 7 月 30 日臨時請辭，其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業經行政程序核准聘任邱靜萱老師代課。

(四) 通識中心

1. 本中心國文組新聘專任教師梁淑芳博士一案，於校教評會審議(7/23)未獲通過，刻於進行補聘作業中。
2. 本中心教學助理許瑛玳(中央大學客家研究所碩士)、廖珠佑(臺灣大學海洋研究所碩士)8月1日到職。

二、課務

(一) 通識中心

本中心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歷史課程(專題史類)新開「船舶發展史」1 門。

三、國際研討會

(一) 海文所

本所召開「2009 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第二次籌備會議(8/18)，會中擬定議程草案，預定於九月行文中華發展基金會申請經費補助。

四、其他

(一) 教研所暨師培中心

1. 羅綸新教授執行「高中職海洋教育補充教材之發展研究」，舉行專家座談，約有 20 人參加(8/14、8/19)。
2. 永齡希望小學舉辦夏令營-『盛夏消暑遊學海洋』，共計 53 名學童，6 名輔導教師參與(8/14)。

3. 師資培育中心辦理實習返校座談，共計 21 名實習教師/學生參加（8/21）。

（二）應英所暨外語中心

本所因空間不足，新聘專任教師黃馨週副教授之研究室，經向通識教育中心暫借 504 室因應，借用期間自 98 年 9 月 10 日至 99 年 1 月 31 日，本案業經簽呈核准在案，原 504 室資料暫置於 520 室。

（三）通識中心

郭展禮主任代表本中心出席教育部 98 年度通識教育論壇—通識教育與高等教育人才培育（8/20）。

附件 十八

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報告事項：

- 一、教育部於 98 年 7 月 30 日電子來文有關「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執行情形報告，中心已於 8 月 3 日繳交。
- 二、本中心胡清華主任自 98 年 8 月 1 日起卸任，由張清風副校長兼任本中心主任。
- 三、教育部於 98 年 8 月 3 日來文有關中心辦理「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繳回 94 年度特別預算經費 1 萬 4,717 元(支票號碼 OA0001650)，業已收訖。
- 四、教育部於 98 年 8 月 4 日來文有關中心請撥「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第 2 梯次第 2 年第 2 期經常門補助經費年度預算新台幣 810 萬元乙案，准予照撥，該款另行撥付。
- 五、98 年 8 月 5 日，張副校長受邀參加國家衛生研究院全國性「斑馬魚資源中心」成立開幕典禮。
- 六、中心於 98 年 8 月 3 日至 8 月 7 日與生物科技研究所共同舉辦高階生物技術儀器原理與應用課程。
- 七、中心於 98 年 8 月 11 日及 8 月 20 日召開「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推動委員會，討論
 - (一)中心未來發展內涵、組織架構及共同研究主題
 - (二)10 月 24 日至 25 日 15 校聯合成果展
 - (三)購買新一代定序儀等相關事宜。目前初步決議
 - (一)以生科院與海科院兩領域作整合
 - (二)加強海洋科學研究
 - (三)選定目標導向解決問題之策略
- 八、中心於 8 月 12 日及 8 月 24 日參加於臺灣大學召開之「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15 校聯合成果發表討論會」。目前初步決議 10 月 24 日至 10 月 25 日於國父紀念館舉辦成果發表會，目前進行展場廠商招標程序，並請各校提供資料，由得標廠商統整各校資料整合規劃展場。目前中心正統整中心簡介等各項資料。
- 九、中心於 98 年 8 月 27 日發文教育部，有關 98 年度經常門第 3 期款請款 1,620 萬元整。
- 十、目前由張副校長負責統籌規劃「轉譯農學-水產養殖產業資源教學中心」計畫構想書，執行單位包括生科院各系所、研發處、應經所、教務處。計畫構想書於 8 月 31 日繳交至中研院。
- 十一、演講及教育訓練：

98 年 8 月 25 日於綜合二館 5 樓 506 室舉辦「實驗技術講習 63：電子顯微鏡樣品前處理研習班」邀請本校海洋生物研究所黃靜端助教主講。

附件 十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停課、復課及補課作業規範(草案)

- 一、目的：為貫徹全民防疫措施，杜絕校園感染事件蔓延，特訂立本相關停課作業規定。
- 二、依據：教育部 98 年 8 月 25 日台高(二)字第 0980146940 函及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計畫」辦理。

三、作業內容

(一) 停課標準

1. 班級停課：一班有一位經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列為疑似病例。
2. 全校停課：(1) 一校有二班停課或二位經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列為疑似病例。
(2) 一校有一位經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列為確定病例。
3. 停課時間：應配合各衛生單位建議，並視國內疫情變化規劃停課時間。
4. 依教育部因應流感疫情發生時公佈之「學校停課標準作業」辦理。

如符合上述停課標準，由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小組」作成停課決議後發布。

(二) 復課補課

1. 復課通知：教務處以電子郵件通知學生，並於學校網頁公告相關訊息，另請各系所通知學生。
2. 復課時間：教務處訂定之復課時間，係依醫療衛生主管單位及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小組」之規範訂定。
3. 班級停課：復課日起擇日補課。部份停課之班級於停課期滿後，由任課教師與學生商議補課與考試時間，並通知教務處。(個別學生因流感隔離請假未到校上課之科目，由任課教師給予課業輔導。)
4. 全校停課：教務處另行公告補課相關事宜，如應停課、補課需要，而需要調整寒、暑假起迄時間者，需報教育部備查。

四、停課期間，各系所(中心)應持續追蹤學生課業狀況及輔導，有特殊狀況應向教務處或相關單位逐級報備，並逕向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小組」反應案情，以利研擬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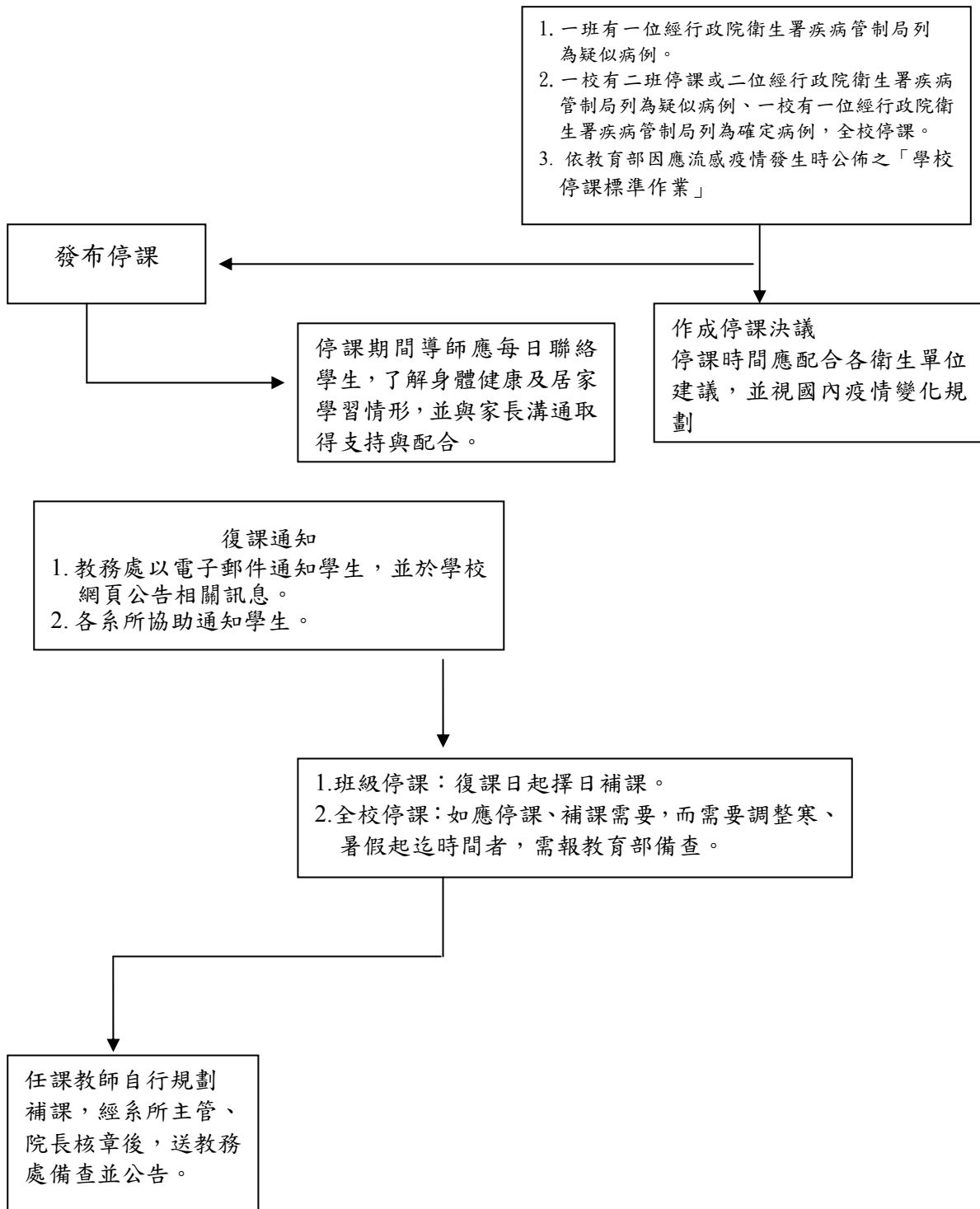
五、本規定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小組」決議或本校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校園發生新型流感疫情停課作業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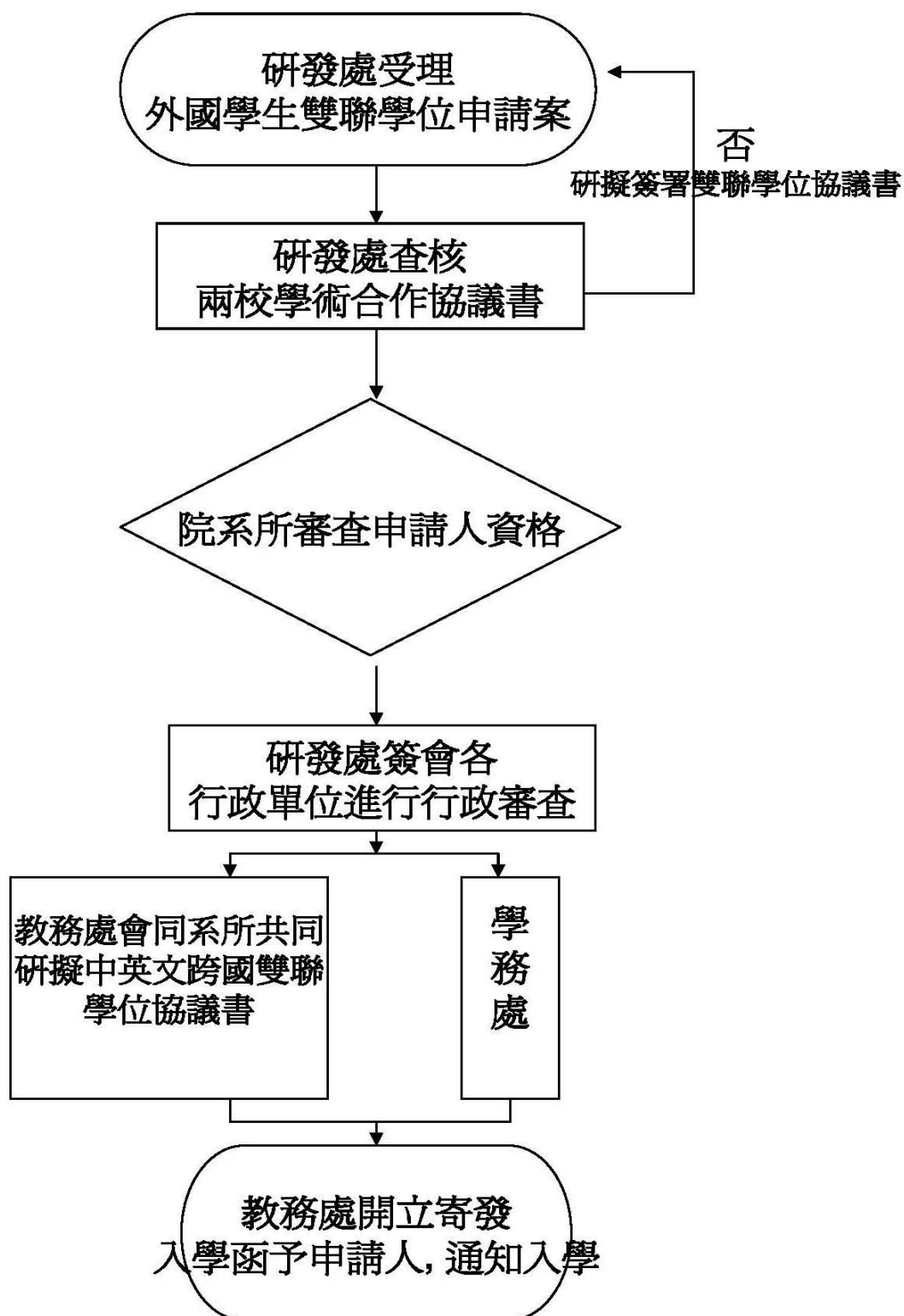
教務處

各系所、通識中心

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小組



外國學生來校研修雙聯學位流程圖(草案)



附件 二十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學生申請來校短期研修作業要點(草案)

- 一、為提昇我校學生教育品質、促進兩岸學術交流、加強雙邊互信瞭解，特訂定本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依本要點提出申請者，須為大陸地區相當大學程度之在學學生，研修期限在 6 個月以內，本校姐妹校之學生研修期限得為一年以內。
- 三、申請截止日期：上學期（9 月入學）為 3 月 1 日、下學期（2 月入學）為 10 月 1 日。
- 四、申請時應檢附下列表件，於規定期限內，向研發處學術交流組提出申請：
 - （一）來校短期研修申請表（附件 1）。
 - （二）選讀生登記資料表（附件 2）。
 - （三）校方開立之在學證明函正本 2 份（須有校方之戳章）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
 - （四）該校兩位專任教師簽章後之推薦書（附件 3）。
 - （五）讀書計畫或研究計畫（中文簡體繁體皆可）（附件 4）。
 - （六）健康證明檢查表（包括六個月以內之 HIV 帶原檢驗報告及胸腔 X 光報告）（附件 5）。
 - （七）宿舍申請表（附件 6）。
 - （八）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請確實填寫各項欄位資料，包括電子郵件信箱，貼上規定格式之相片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申請人並須親自簽名）。
 - （九）彩色白底 2 吋相片 2 張（如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上之格式）。
- 五、申請來校短期研修之學生資格須經擬入學系所審核通過，健康證明檢查須經學務處衛生保健組查核通過，再由研發處學術交流組備函出入境管理局同意後，核發入學通知。前項任一程序未通過者，皆屬未通過審核，將退還原申請文件並轉申請人知悉。
- 六、經通知入學之學生，於入臺前須自行購買一份醫療與意外保險，並補繳在臺期間有效保險證明文件影本，以確保在臺期間有足夠之保障。
「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入出境許可證件規費」於抵臺報到時繳交。（依收費標準費用約為新臺幣 400 元正）。
無論申請一學年或一學期者，所持入臺證僅為單次進出，不得於研修期間申請延長。
- 七、入學後校內相關資源之使用，皆依本校相關規定申辦之：
 - （一）住宿：由住宿輔導組協助保留床位、通知繳交住宿費，費用以自付為原則。
 - （二）圖書電腦資訊：由圖資處製發借書證及核發帳號、密碼。
 - （三）運動設施：由體育室製發證件。
 - （四）選課：依本校學生選讀辦法規定繳費；姐妹校之學生得考量雙方對等互惠關係減免雜費，學分費則依日間學制費用核算之。修讀科目考試及格，由教務處出具學分證明。
- 八、離校程序：
 - （一）離校前請填具離校手續單，知會各相關業務單位，正本送研發處學術交流組存查。
 - （二）離校前一週需繳交研究或讀書報告，送研發處學術交流組備查。研究或讀書報告需經指導教授及系（所）主管簽章。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陸學生申請來校短期研修申請表

附件 1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請貼 6 個月內 彩色、脫帽、 相片不修改、 足資辨識人貌 五官清晰之照片 (4.5cmX3.5cm)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出 生 地		
大 陸 地 區 原 就 讀 校 名		大 陸 地 區 原 就 讀 系 所 年 級		
選 讀 (研 究) 方 向 重 點 條 列	1. 2.			
大 陸 地 區 通 訊 處 及 電 子 信 箱 聯 繫 方 式	住址： 電話： 電子信箱：	臺灣地區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通訊處： 電子信箱：	
來臺期間獲其他機關(構)、團體補(獎)助請列明補(獎)助項目及經費	獲獎助機關(構)名稱	獲補(獎)助項目	獲補(獎)助額度	
擬 申 請 本 校 系 所		研 修 期 間	自 迄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系 所 審 核	☐ 同意 (研究生)指導老師： ☐ 不同意 (請註明原因) _____ 系所主管： 院長：			
	學術交流組	衛生保健組	住宿輔導組	註冊課務組
				校長或授權代決人

備註：1. 本表由申請人以正體字填寫，申請資料應確實填寫。

2. 申請人來臺從事研修或研究，不得有與入境事由不符之活動或有違反相關法規之事情，否則將依有關法規處理。

3. 粗體框線內為本校所填寫，申請人請勿填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附件 2

學年度第 學期選讀生登記資料表

選讀系所			學號			貼相片處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服務單位						
最高學歷						
通訊地址					電話	
課程代號	班別	課程名稱		學分	系所審核	
合計學分數				選讀生 簽章		
註冊課務組審核學 歷證件				繳費		
附註： 選讀學分數、繳交學分費等相關事項係依本校選讀辦法辦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短期研修(研究)推薦書

學 生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出生地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來 臺 學 校		研修期間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選 修 (研 究) 計 畫 主 題					
推 薦 者 對 申 請 人 評 語					
推 薦 者 : 服務機關 : 職 稱 : 電 話 : 通 訊 處 : 電子信箱 : 推薦者簽章 :					
年 月 日					

備註：1. 本表由學生就讀學校2位專任老師推薦填寫。

2.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另以相同大小之紙張橫式繕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短期研修讀書（研究）計畫書

壹、目的：

貳、內容：

參、來臺之理由：

肆、預期成效：

申請人（姓名）：_____

日期：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備註：1. 本表由申請人以正體字撰寫，應說明來臺研修或研究之理由並請詳細撰寫（可檢附相關文章或有利申請之文件），俾便本校審查之參考。

2. 本表僅供參考，可自行增列表格繕寫。

健康證明檢查表 Health Certification

基本資料 Basic Personal Data

姓名 Name :	性別 Sex : ☐ 男 male ☐ 女 female	婚姻狀況 Marital Status : ☐ 已婚 Married ☐ 未婚 Single	2 吋照片 2-inch photo
出生年月日 Date of Birth(M/D/Y)	年齡 Age :	國籍 Nationality :	

病史 Medical History

您是否曾經感染過下列疾病				H. 癲	☐ 有	☐ 沒有
Have you ever had diseases of the following:				Epilepsy:	Yes	No
A. 心臟病	☐ 有	☐ 沒有	I. 瘧疾	☐ 有	☐ 沒有	
Heart Disease:	Yes	No	Malaria	Yes	No	
B. 高血壓	☐ 有	☐ 沒有	J. 結核病	☐ 有	☐ 沒有	
Hypertension:	Yes	No	Tuberculosis:	Yes	No	
C. 肺病	☐ 有	☐ 沒有	K. 登革熱	☐ 有	☐ 沒有	
Lung disease:	Yes	No	Dengue Fever	Yes	No	
D. 氣喘	☐ 有	☐ 沒有	L. 重大手術	☐ 有	☐ 沒有	
Asthma:	Yes	No	Major Surgery	Yes	No	
E. 肝病	☐ 有	☐ 沒有	M. 藥物過敏	☐ 有	☐ 沒有	
Liver disease:	Yes	No	Drug Allergy	Yes	No	
F. 糖尿病	☐ 有	☐ 沒有	N. 食物過敏	☐ 有	☐ 沒有	
Diabetes:	Yes	No	Food Allergy	Yes	No	
G. 腎臟病	☐ 有	☐ 沒有	L. 其他			
Kidney disease:	Yes	No	Others:			

身體及實驗室檢查 Physical and Laboratory Examinations

A. 身高 Height _____ cm	體重 Weight _____ Kg
B. 血壓 Blood Pressure _____ mm/Hg~_____ mm/Hg	脈搏 Pulse Rate _____ /min
C. 視力 Eyesight (R) _____ (L) _____	聽力 Hearing ☐ 正常 Normal
言語 Speech ☐ 正常 Normal ☐ 障礙 Impaired ☐ 異常 Impaired	
D. 胸腔 X 光檢查肺結核結果(六個月以上之 X 光檢查無效) Chest X-Ray for Tuberculosis:	
<u>Date (within 6 months)</u> ☐ 正常 Normal ☐ 異常 Abnormal	
E. HIV 抗體檢查(六個月以上之檢查結果無效) Serological Test for HIV: <u>Date (within 6 months)</u>	
☐ 陽性 Positive ☐ 未確定 Indeterminate ☐ 陰性 Negative	

根據以上對 _____ 先生 / 女士 / 小姐之檢查結果，本人認為他 / 她之身體狀況適合留學。

日期 Date: _____

檢查診所 / 醫院名稱 Office/Institution: _____

醫師姓名 (正楷) Physician's Name in Print: _____

檢查診所 / 醫院地址 Address: _____

醫師簽署 Physician's Signature: _____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短期學生宿舍申請表

一、申請人須以正楷詳細逐一填寫。 二、本校學生宿舍提供住宿生使用之物品為：床、書桌椅、書櫃及衣櫥。如有損壞情形，應負賠償責任。 三、住宿生不能擅自變更或轉換指定之寢室、床位，並應遵守「學生宿舍管理辦法」。	此處貼最近 半身照片
姓 名 _____ 住 址 _____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出生地點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月) / _____ (日) / _____ (年) 國籍 _____ 性別 _____ 婚姻狀況 _____	
原就讀學校名稱 _____ 原就讀學校地址 _____ 預定遷入日期 _____ 預定遷出日期 _____ 申請人簽名 _____ 申請日期 _____	
(住宿輔導組登記用) ☐ 核准 舍別寢室 _____ 住宿費用 _____ ☐ 未核准	

附件 二十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要點(草案)

- 一、本校為有效執行教育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依據教育部所頒「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二之(二)點，特訂定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經費支用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依據本中心發展目標與規劃，經推動委員會審議，進行經費分配。
- 三、本計畫補助之經費係屬提升學校整體教學及研究水準，其使用範圍：
 - (一)購置圖書儀器。
 - (二)改善學校建築設施。
 - (三)辦理國際學術交流。
 - (四)於學校編制外，聘任國內外知名學者、專家、技術人員、博士後研究人員或國內外一流師資擔任特聘職教授人員之薪資。
 - (五)提供編制內教師(含研究人員及專業技術人員)除本俸、學術加給及主管職務加給以外之給與經費。
 - (六)聘任編制外專案工作人員之薪資。
 - (七)學校為執行本計畫，在諮詢校務發展及提升教學與研究方面所需之費用。
- 四、本計畫經費不得支用於下列項目：
 - (一)附屬機構、分部、分校及園區之相關費用。
 - (二)原已獲行政院核定建築工程，並承諾由學校校務基金支應者。
 - (三)體育設施及餐廳。
 - (四)本計畫之主持費用、學校管理費(含水電費、電話費、燃料費及設備維護等費用)及內部場地費。
 - (五)本機關人員之出席費、稿費、審查費、工作費、引言人費、諮詢費及編制內人員加班費。
 - (六)學校於招生時所提供入學之獎助學金。
- 五、500萬元以上作業用儀器，應依「經常性作業用儀器送審表填表說明及注意事項」辦理，專案陳送教育部核轉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購置。
- 六、聘僱編制外專案工作人員係參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及本校所訂定之「研究計畫進用人員管理要點」辦理。

本計畫兼任助理薪資比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兼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進用臨時工時依據「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辦理。

本校編制內特聘教授，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辦理。

七、本計畫邀請國內外傑出人士教學研究時，其支給標準依照「行政院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延攬科技人才作業要點」、「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延聘博士後研究人才作業要點」、「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延攬大陸地區科技人士作業要點等相關支給標準」，其報酬已包含酬金及生活費者，不得另外支付演講費、諮詢費、審查費、顧問費及生活費等費用。

八、執行本計畫，其國內外出差（含中國大陸地區）及旅費使用原則如下：

（一）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國內差旅費用。出差人員如為計畫專案助理人員比照薦任級以下人員之標準辦理，學生或臨時工比照技工工友標準辦理。

（二）出國計畫核定後，應於預算表中編列國外出差費（含中國大陸地區），且出國人員應依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支，並於返國後三個月內提出出國報告。

（三）計畫所列國外出差旅費預算如有不足，得在原編列國外旅費總額百分之十範圍內流入。

九、本計畫年度經費之執行率應達教育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十一之（五）點規定（及執行率百分之七十五以上），若執行未達規定且未敘明合理原因，剩餘款金額統籌收回後，由中心統籌分配使用。

十、本校辦理有關本計畫之採購，應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十一、計畫經費收支處理及程序

（一）本計畫經費之收支，以專帳登錄、專款專用，不得移作他用。

（二）本計畫各項財務及財物處理，依會計法、審計法及會計制度等有關規定辦理，並依規定辦理所得稅及其他稅賦扣繳。

（三）年度補助經費尚未撥入本校前，如屬原核定之延續性計畫，得由本校自籌款先行支應計畫所需支出。

（四）本計畫之入帳方式：經常門補助收入以「其他補助收入」列帳，經常支出併決算辦理；資本門補助部分則以「受贈公積」列帳。

（五）計畫經費應循預算程序編納已核定之計畫經費，資本支出必要時，始得依規定補辦預算。

(六)年度終了，未能執行完竣者，得辦理保留供以後年度繼續使用，屬資本支出部分依「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報經教育部核定保留後列入次年度繼續使用，經保留後，不得流用。計畫結束年度經費如有結餘，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七)經費之核銷依本校「預算及會計業務標準作業流程手冊」第四章、經費動支及報銷應注意事項辦理。

(八)每年度原始憑證分類整理並裝訂成冊，並於本計畫結束後一個月內，連同成果報告及經費收支報告表送教育部辦理核銷。

(九)本計畫如有固定資產之添置，應依本校「財物管理要點」規定辦理，列入財產目錄其財產標識應註明「教育部補助」字樣。

(十)每季依實際執行情形詳填「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收支情形報表」，報教育部備查。

十二、本計畫經費之請撥、支用及核結作業，應依本要點執行，若有未盡事宜，應依「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及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暨相關規定辦理。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二十二～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要點

中華民國 98 年 9 月 10 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本校為有效執行教育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依據教育部所頒「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第二點第二款之規定，特訂定本要點。
- 二、依據本中心發展目標與規劃，經推動委員會審議，進行經費分配。
- 三、本計畫補助之經費係屬提升學校整體教學及研究水準，其使用範圍：
 - （一）購置圖書儀器。
 - （二）改善學校建築設施。
 - （三）辦理國際學術交流。
 - （四）於學校編制外，聘任國內外知名學者、專家、技術人員、博士後研究人員或國內外一流師資擔任特聘職教授人員之薪資。
 - （五）提供編制內教師(含研究人員及專業技術人員)除本俸、學術加給及主管職務加給以外之給與經費。
 - （六）聘任編制外專案工作人員之薪資。
 - （七）學校為執行本計畫，在諮詢校務發展及提升教學與研究方面所需之費用。
- 四、本計畫經費不得支用於下列項目：
 - （一）附屬機構、分部、分校及園區之相關費用。
 - （二）原已獲行政院核定建築工程，並承諾由學校校務基金支應者。
 - （三）體育設施及餐廳。
 - （四）本計畫之主持費用、學校管理費(含水電費、電話費、燃料費及設備維護等費用)及內部場地費。
 - （五）本機關人員之出席費、稿費、審查費、工作費、引言人費、諮詢費及編制內人員加班費。
 - （六）學校於招生時所提供入學之獎助學金。
- 五、500 萬元以上作業用儀器，應依「經常性作業用儀器送審表填表說明及注意事項」辦理，

專案陳送教育部核轉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購置。

六、聘僱編制外專案人員係參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及本校所訂定之「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辦法」、「研究計畫進用人員管理要點」辦理。

本計畫兼任助理薪資比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兼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進用臨時工時依據「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辦理。

本校編制內特聘教授，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辦理。

七、本計畫邀請國內外傑出人士教學研究時，其支給標準依照「行政院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延攬科技人才作業要點」、「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延聘博士後研究人才作業要點」、「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延攬大陸地區科技人士作業要點等相關支給標準」，其報酬已包含酬金及生活費者，不得另外支付演講費、諮詢費、審查費、顧問費及生活費等費用。

八、執行本計畫，其國內外出差（含中國大陸地區）及旅費使用原則如下：

（一）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國內差旅費用。出差人員如為計畫專案助理人員比照薦任級以下人員之標準辦理，學生或臨時工比照技工工友標準辦理。

（二）出國計畫核定後，應於預算表中編列國外出差費（含中國大陸地區），且出國人員應依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支，並於返國後三個月內提出出國報告。

（三）計畫所列國外出差旅費預算如有不足，得在原編列國外旅費總額百分之十範圍內流入。

九、本計畫年度經費之執行率應達教育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十一之（五）點規定（及執行率百分之七十五以上），若執行未達規定且未敘明合理原因，剩餘款金額統籌收回後，由中心統籌分配使用。

十、本校辦理有關本計畫之採購，應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十一、計畫經費收支處理及程序

（一）本計畫經費之收支，以專帳登錄、專款專用，不得移作他用。

（二）本計畫各項財務及財物處理，依會計法、審計法及會計制度等有關規定辦理，並依規定辦理所得稅及其他稅賦扣繳。

（三）年度補助經費尚未撥入本校前，如屬原核定之延續性計畫，得由本校自籌款先行支應計畫所需支出。

（四）本計畫之入帳方式：經常門補助收入以「其他補助收入」列帳，經常支出併決算辦理；資本門補助部分則以「受贈公積」列帳。

(五)計畫經費應循預算程序編納已核定之計畫經費，資本支出必要時，始得依規定補辦預算。

(六)年度終了，未能執行完竣者，得辦理保留供以後年度繼續使用，屬資本支出部分依「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報經教育部核定保留後列入次年度繼續使用，經保留後，不得流用。計畫結束年度經費如有結餘，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七)經費之核銷依本校「預算及會計業務標準作業流程手冊」第四章、經費動支及報銷應注意事項辦理。

(八)每年度原始憑證分類整理並裝訂成冊，並於本計畫結束後一個月內，連同成果報告及經費收支報告表送教育部辦理核銷。

(九)本計畫如有固定資產之添置，應依本校「財物管理要點」規定辦理，列入財產目錄其財產標識應註明「教育部補助」字樣。

(十)每季依實際執行情形詳填「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收支情形報表」，報教育部備查。

十二、本計畫經費之請撥、支用及核結作業，應依本要點執行，若有未盡事宜，應依「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使用原則」及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暨相關規定辦理。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附件 二十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備 註
第 二 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一、當然委員：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學務長、人事主任、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暨各學院院長、教務處<u>教學中心主任</u>、教務處<u>學術服務組組長</u>、學務處<u>諮商輔導組組長</u>。 二、遴聘委員：由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簽請校長遴聘校內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若干名。	第 二 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一、當然委員：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學務長、人事主任、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暨各學院長。 二、遴聘委員：由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簽請校長遴聘校內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若干名。	增列教學中心主任、學術服務組組長及諮商輔導組組長為本委員會之當然委員。

附件 二十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5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96 年 12 月 13 日海教行字第 0960013874 號令發布

- 第一條 為推動教師發展相關事務設置教師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並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一、當然委員：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學務長、人事主任、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暨各學院院長。
 - 二、遴聘委員：由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簽請校長遴聘校內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若干名。
-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之，負責委員會之召集。
-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兼任之，協助主任委員推動執行教師發展相關事宜。
-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委員自當年起任期兩年，得連聘之。
- 第六條 本委員會之職責如下：
- 一、本校教師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暨生涯等相關業務之研擬。
 - 二、有關教師發展相關規劃之審議。
 - 三、督導教師發展相關業務之執行成效。
- 第七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 第八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

附件 二十三～一（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5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96 年 12 月 13 日海教行字第 0960013874 號令發布

第一條 為推動教師發展相關事務設置教師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並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一、當然委員：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學務長、人事主任、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暨各學院院長。

二、遴聘委員：由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簽請校長遴聘校內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若干名。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之，負責委員會之召集。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兼任之，協助主任委員推動執行教師發展相關事宜。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委員自當年起任期兩年，得連聘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之職責如下：

一、本校教師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暨生涯等相關業務之研擬。

二、有關教師發展相關規劃之審議。

三、督導教師發展相關業務之執行成效。

第七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第八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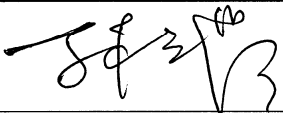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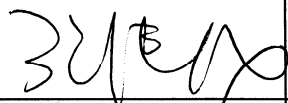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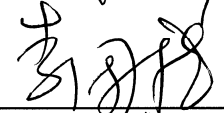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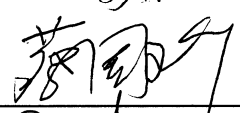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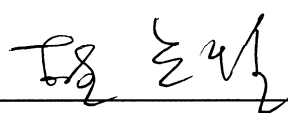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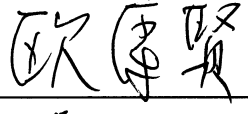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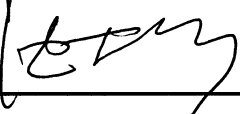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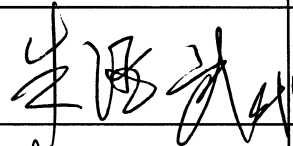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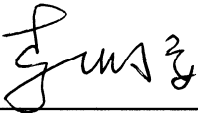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簽到單

時間：98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席：李校長國添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副校長	林三賢		
副校長	張清風		兼頂尖研究中心主任
教務長	李國誥		
研發長	蔡國珍		
學務長	吳俊仁		
總務長	楊國誠		
圖資處處長	林益煌		
體育室主任	許振明		
秘書室主任秘書	歐慶賢		
人事室主任	黃靜華		
會計主任	邱淑惠		
教師發展及行政效能中心主任	沈士新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		張志清		
生命科學院院長		黃登福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		李明安		
工學院院長		陳建宏		
電機資訊學院院長		張忠誠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江福松		

列 席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副教務長		張文哲		兼教學中心 主任